

证券简称：睿龙科技

证券代码：874818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常康路 11 号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 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40,000,000 股（含本数，且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6,000,000 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6,000,000 股（含本数）；本次发行不涉及公司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以北京证券交易所核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为准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网下询价方式等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认可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预计发行日期	
发行后总股本	-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可能导致本次公开发行失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各项重要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的相关内容。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发行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中相关内容。

五、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并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及下游需求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38%、88.09% 和 91.13%，客户结构较为集中，主要系下游军工领域客户市场份额较为集中所致。如果公

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其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调整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二）市场竞争导致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自高频覆铜板产品。除公司外，在军用及航空航天用高频覆铜板领域，国内主要生产企业还包括生益科技、国能新材等。随着国内同行业公司高频覆铜板产品的行业渗透率不断提高，市场参与者在核心技术、产品生产、交付能力以及客户资源等方面的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无法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则未来面对市场竞争时，可能需要采取降价策略应对竞争，进而导致毛利率下降的不利影响。

（三）军工审价导致的价格传导风险

公司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不受军工审价直接影响，但如果下游或终端客户面对审定价的不利变化，可能会间接影响产业链上游供应商，并对公司未来产品价格形成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新一代高端电路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预测基于当前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和发展趋势，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后期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产业政策变化、市场需求和发展趋势变化，或项目遇到施工、技术问题等，从而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顺利实施或者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所对发行人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6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出具了《审阅报告》（天健审【2026】15594 号），发表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睿龙科技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指标数据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资产总额	66,400.11	65,829.42	0.87%
负债总额	4,810.47	5,678.05	-15.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61,589.64	60,151.37	2.39%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资产总额为66,400.11万元，较2025年12月31日增长0.87%；负债总额为4,810.47万元，较2025年12月31日降低了15.2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61,589.64万元，较2025年12月31日增长2.39%。发行人资产负债情况良好。

（二）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1-3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724.38	10,622.81	-55.53%
营业利润	1,919.14	7,108.52	-73.00%
利润总额	1,880.53	7,104.51	-73.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7.43	5,984.56	-76.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8.74	5,868.08	-7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6	1,516.82	-85.80%

2026年1-3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4,724.38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55.5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7.43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76.32%；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18.74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77.53%。2026年1-3月，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及净利润较上年同期降幅较大。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高频覆铜板产品，其终端应用主要为军工及航空航天领域。自2025年下半年以来，受终端装备订单放缓的影响，下游直接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出现较大幅度减少，导致2026年一季度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

2026年上半年，公司经营业绩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上半年	2025年上半年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6,000.00-17,000.00	22,492.13	-28.86%~-24.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0.00-6,500.00	12,818.28	-54.75%~-49.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00.00-6,200.00	12,604.54	-55.89%~-50.34%
-----------------------	-------------------	-----------	-----------------

注：2025 年上半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

公司预计 2026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6,000.00 万元至 17,000.00 万元，同比下降 28.86% 至 24.42%，环比 2026 年一季度增长较多，主要原因是二季度以来，下游客户订单恢复良好且呈现逐月增长态势，综合带动了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预计 2026 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800.00 万元至 6,500.00 万元，同比下降 54.75% 至 49.29%；预计 202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500.00 万元至 6,200.00 万元，同比下降 55.89% 至 50.34%。尽管目前公司订单和收入有所恢复，但仍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业绩波动风险和 2026 年去年业绩下滑风险。

上述 2026 年 1-6 月预计数据仅为公司管理层对经营业绩的初步估计情况，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三）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4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2.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123.89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5.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8.68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98.68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和理财产品收益。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9
第二节	概览.....	15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1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6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9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66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184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15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297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304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305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31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324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公司、本公司、睿龙科技	指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睿龙股份	指	睿龙科技前身，成立于 2016 年 4 月，原名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6 月改制更名为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睿龙有限	指	睿龙科技前身，原名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2023 年 12 月再次改制更名为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睿龙	指	无锡睿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睿龙科技全资子公司
南京南睿	指	南京南睿先进材料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睿龙科技全资子公司
江苏睿龙	指	睿龙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睿龙科技全资子公司
江苏思达峰	指	江苏思达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睿龙科技全资子公司
睿龙材料	指	睿龙先进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曾用名“无锡睿龙超滤科技有限公司”，睿龙科技全资子公司
南京睿龙	指	南京睿龙先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南京睿龙超滤科技有限公司”，睿龙科技全资子公司。
益发合伙	指	淮安益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无锡益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3 年 5 月更名为淮安益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睿龙科技员工持股平台
益维合伙	指	淮安益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无锡益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3 年 5 月更名为淮安益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指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隐秀一期	指	无锡隐秀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嘉兴天府	指	嘉兴天府骅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中启洞鉴	指	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高信芯荣	指	青岛高信芯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金宜产发	指	无锡金宜产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鼎祺金马	指	无锡鼎祺金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金投锐力	指	无锡金投锐力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芯成创业	指	无锡芯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金程创业	指	无锡金程创业投资滨湖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外部投资人
艾叶基金	指	艾叶进取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公司的股东
中欣智汇	指	杭州中欣智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股东
嘉捷通	指	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生益科技	指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覆铜板生产商、同行业公司
国能新材	指	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覆铜板生产商、同行业公司、可比挂牌公司

泰州旺灵	指	泰州市旺灵绝缘材料厂，覆铜板生产商、同行业公司
铖昌科技	指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比上市公司
雷电微力	指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比上市公司
鸿远电子	指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比上市公司
火炬电子	指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比上市公司
国博电子	指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比上市公司
国睿科技	指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比上市公司
中国电科集团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航工业集团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航天科技集团	指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博敏电子	指	深圳市博敏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广州杰赛	指	广州杰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珠海杰赛	指	珠海杰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四创电子	指	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兴森科技	指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客户之一
南京举鹏	指	南京举鹏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供应商之一
莲泽材料	指	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莲泽科技	指	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骄阳流体	指	南京新骄阳流体技术有限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奥创利	指	香港奥创利实业有限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瑞祥电子	指	江苏瑞祥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德胜会议	指	无锡睿龙德胜会议服务有限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已注销
罗瑞雅丽	指	罗瑞雅丽生物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睿龙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子女投资的企业
罗杰斯	指	Rogers Corporation，高频通信材料制造商
AGC	指	旭硝子株式会社，2019 年度收购美国泰康利尼克（TACONIC）的覆铜板业务
雅龙	指	Arlon Electronic Materials，高频通信材料制造商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3 年末、2024 年末、2025 年末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刘欣、黄学梅
股东会、股东大会	指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章程	指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信达律所	指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天健会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招股说明书	指	公司编制的《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专业名词释义		
覆铜板、CCL、基板、基材	指	覆铜箔层压板，英文简称“CCL”（Copper Clad Laminate），系将增强材料浸以树脂，两面覆以铜箔，经热压而成的一种板状材料，用于制作印制电路板
高频覆铜板	指	一类应用在高频下具有高速信号、低损耗传输特性的覆铜板
PTFE	指	聚四氟乙烯（Poly Tetra Fluoroethylene, PTFE），因具有抗酸抗碱、抗各种有机溶剂和几乎不溶于所有的溶剂的特点，一般又称作“不粘涂层”或“易清洁物料”
碳氢化合物	指	烃类，是有机化合物的一种，只由碳和氢两种元素组成，其中包含烷烃、烯烃、炔烃、环烃及芳香烃，是许多其他有机化合物的基体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	指	以 PTFE 为树脂的高频覆铜板产品，公司的 RS/RA、RP/RD 等系列高频覆铜板均以 PTFE 为树脂
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	指	以碳氢化合物为树脂的高频覆铜板产品，公司的 RT 等系列高频覆铜板以碳氢化合物为树脂
挠性覆铜板	指	挠性覆铜板，英文简称“FCCL”（Flexible Copper Clad Laminate），是用可挠性补强材料（薄膜）覆以电解铜箔或压延铜箔，其优点是可以弯曲，便于电器部件的组装
PI、聚酰亚胺	指	聚酰亚胺，英文简称“PI”（Polyimide），是分子链结构中含有酰亚胺基团的一类杂环类聚合物，是耐热性好、综合性能优良的特种工程塑料。按受热变化形态可分为热固性 PI 和热塑性 PI，其品种很多，大多数在高温下具有突出的介电性能和力学性能
聚酰亚胺覆铜板	指	聚酰亚胺覆铜板是挠性覆铜板的一种，其基材为聚酰亚胺薄膜。
FR-4	指	阻燃性环氧树脂-玻璃纤维布基覆铜板

无铅、无铅板	指	无铅指适应 PCB 无铅制程的高耐热覆铜板
无卤、无卤素、无卤板	指	无卤是指低卤素含量的环保型覆铜板
高速覆铜板	指	具有高信号传输速度（10-50Gbps）、高特性阻抗精度、低传送信号分散性、低损耗的覆铜板
印制电路板、PCB	指	印制电路板，英文全称“Printed Circuit Board”，是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
封装基板	指	又称 IC 载板，直接用于搭载芯片，可为芯片提供电连接、保护、支撑、散热等功效，以实现多引脚化、缩小封装产品体积、改善电性能及散热性或多芯片模块化等目的
多层板	指	多层板通常具备 4 层及 4 层以上的导电图形，是将多层导电图形与绝缘材料交替粘结在一起，且层间通过导孔将导电图形互联的 PCB
粘结片	指	是多层板生产中的主要材料之一，主要由树脂和增强材料组成，增强材料又分为玻璃纤维布、纸基、复合基等几种类型
玻璃纤维布	指	在织布机上将两组相互垂直的玻璃纤维纱交叉编织而成的织物，一类布状增强材料，覆铜板的主要材料之一
介电常数 (Dk)	指	介电常数 (Dk) 是电极间充以某种物质时的电容与同样构造的真空电容器的电容之比，通常表示某种材料储存电能能力的大小。通过印制板上电信号的电流方向通常是正负交替变化的，相当于对基板进行不断充电、放电的过程。在互换时，电容量会影响信号传输速度。而这种影响在高速传送的装置中显得更为明显。当 Dk 大时，表示储存电能能力大，电路中电信号传输速度就会变慢。Dk 小时，表示储存能力小，充、放电过程亦快。所以，在高频传输中，要求介电常数低。介电常数除了直接影响信号的传输速度以外，对特性阻抗也有很大的影响。因此，不同线路设计对介电常数大小的要求也不同
介电常数公差 ($\Delta Dk/\Delta \epsilon_r$)	指	介电常数公差 ($\Delta Dk/\Delta \epsilon_r$) 指介质材料的实际介电常数，相对于标称值 (典型值/设计值) 的允许偏差范围
介质损耗 (Df)	指	介质损耗 (Df, 也称为介质损耗因素, 介质损耗角正切), 绝缘材料或电介质在交变电场中, 由于介质电导和介质极化的滞后效应, 使电介质内流过的电流相量和电压相量之间产生一定的相位差, 即形成一定的相角, 此相角的正切值即介质损耗 (Df), 由介质电导和介质极化的滞后效应引起的能量损耗叫做介质损耗。Df 越高, 介质电导和介质极化滞后效应越明显, 电能损耗或信号损失越多, 是电介质损耗电能的能力, 也是绝缘材料损失信号能力的表征物理量
CTE、热膨胀系数	指	Coefficient of Thermal Expansion, 物质在热胀冷缩效应作用下, 几何特性随着温度的变化而发生变化的规律性系数
导热系数	指	导热系数是指在稳定传热条件下, 1m 厚的材料, 两侧表面的温差为 1 度 (K, °C), 在一定时间内, 通过 1 平方米面积传递的热量, 单位为瓦/米度 (W/m K, 此处为 K 可用 °C 代替)
吸水率	指	在正常大气压下吸水能力
配方 DOE 设计	指	配方试验设计, 是指围绕树脂体系、填料种类及添加比例、助剂用量、工艺参数等关键变量, 采用系统化、结构化的试验方案, 对不

		同因素组合下的产品性能进行验证和分析，从而识别影响介电性能、热性能、机械性能及加工性能的关键因素，确定较优配方组合。
年产 120 万平方米宇航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及半导体特种封装材料项目	指	原项目名称为：年产 120 万平方米碳氢高频覆铜板项目
mil	指	密尔 (mil)，覆铜板长度单位，即千分之一英寸，1mil 约等于 0.0254 毫米
mm	指	毫米 (mm) 长度单位，一千分之一米
GHz	指	吉赫 (GHz) 频率单位，十亿赫兹
ppm	指	英文名 parts per million，百万分之一
CCLA	指	“Copper Clad Laminate Association”的缩写，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覆铜板材料分会
CPCA	指	“China Printed Circuit Association”的缩写，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
Prismark	指	Prismark Partners LLC，全球 PCB 行业专用的数据统计机构，国际领先的电子行业咨询公司，提供电子行业相关数据、研究及投资机会
国家军用标准 (GJB)	指	GJB 是我国军工行业的重要标准体系。它针对 PCB 板的设计、材料选择、制造工艺等方面制定了详细的标准和规范。GJB 标准强调产品的可靠性和环境适应性，确保 PCB 板在各种极端环境下都能保持稳定的性能
UL 认证	指	美国产品安全、经营安全认证
相控阵雷达	指	利用电子技术控制阵列天线各辐射单元的相位，使天线波束指向在空间快速变化的雷达。其特点是：目标容量大、数据率高，可同时监视和跟踪数百个目标；具有搜索识别、跟踪、制导等多种功能；对复杂目标环境的适应能力强，反干扰性能好，可靠性高
天线	指	基站中用来发射或接收电磁波的部件，是一种能够将传输线上传播的导行波，变换成在无界媒介（通常是自由空间）中传播的电磁波，或者进行相反的变换的变换器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简称 CPU，作为计算机系统的运算和控制核心，是信息处理、程序运行的最终执行单元
T/R 组件	指	信号发射和接收组件 (Transmitter and Receiver)，简称 T/R，一个无线收发系统连接中频处理单元与天线之间的部分，是相控阵雷达的核心，主要用于实现发射、接收信号的放大，以及信号幅度、相位的控制，由低噪声放大器、功率放大器、限幅器、移相器等组成
定型	指	某装备的研制经国家军工产品定型机构确认，达到规定的战术技术指标和有关标准
总体单位	指	承担国防武器装备的研制开发、型号武器系统的战略与规划研究
电子对抗	指	敌对双方为削弱、破坏对方电子设备的使用效能、保障己方电子设备发挥效能而采取的各种电子措施和行动，又称电子战
精确制导	指	以高性能电磁波、光电探测器为基础，利用目标特征信息发现、跟踪和识别等方法，控制和导引武器准确命中目标的技术。该技术对

		提高武器对地精确打击、防空和反导等作战效能具有重要作用
卫星通信	指	地球上（包括地面和低层大气中）的无线电通信站间利用卫星作为中继而进行的通信。卫星通信系统由卫星和地球站两部分组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MA1MJXK85A
证券简称	睿龙科技	证券代码	874818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20年6月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23年12月22日
注册资本	12,298.4279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向中荣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常康路11号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常康路11号		
控股股东	刘欣、黄学梅	实际控制人	刘欣、黄学梅
主办券商	国泰海通证券	挂牌日期	2025年10月17日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98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CH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 发行人情况

睿龙科技成立于2016年4月，最初设立时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6月，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又于2023年1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0月17日，发行人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并同步进入创新层。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黄学梅直接持有睿龙科技5,169.2598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42.03%；刘欣直接持有睿龙科技177.1429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1.44%；刘欣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间接持有睿龙科技2.77%股份的表决权。黄学梅和刘欣直接和间接持有睿龙科技合计46.24%股份的表决权。刘欣与黄学梅系夫妻关系，二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专门从事高端特种覆铜板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射频微波材料领域的创新性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已形成以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为主要产品，以高速覆铜板、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环氧高 Tg FR-4 覆铜板为重点产品的产品体系。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多层 PCB 的制备，主要产品最终应用于军用雷达、精确制导、电子对抗、卫星通信等国防军工领域，同时进入商业航天、芯片封装、商用基站等民用领域。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高频覆铜板的配方研发、性能提升、工艺优化和产业化，相关产品已具备性能优异、品质稳定、性价比高等优势，并已在国防重大装备或国家航空航天重点工程中应用。公司是国内少数实现从填料改性配方、制备到覆铜板生产全过程的企业之一，是国内较早参与航天、航空等重大工程配套的国产高频覆铜板厂家之一，也是国内少数具备宇航级高频覆铜板量产能力的企业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从立足国防军工市场逐步向民用市场拓展，投资建成淮安生产基地，持续布局高速覆铜板、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环氧高 Tg FR-4 覆铜板等产品系列的研发及产业化，其中应用于下一代通用服务器以及 112Gbps 传输链路所需的高速覆铜板已通过部分下游客户及终端客户验证，配套高端芯片的封装基板用覆铜板正在客户验证过程中，上述产品正逐步实现产业化。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资产总计(元)	658,294,204.23	521,215,150.24	362,304,955.77
股东权益合计(元)	601,513,657.87	453,102,846.39	340,968,155.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 (元)	601,513,657.87	453,102,846.39	340,968,155.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96	1.58	0.32
营业收入(元)	300,821,745.50	218,728,510.19	125,016,228.50
毛利率(%)	79.03	77.64	79.24

净利润(元)	143,708,607.15	109,871,256.87	55,635,43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43,708,607.15	109,871,256.87	55,635,43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42,010,437.67	103,789,773.29	53,710,583.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5	27.67	22.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6.93	26.14	21.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	0.89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	0.89	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027,995.84	57,900,978.04	41,233,440.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7	6.47	6.49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一) 本次发行已获得的授权和批准

1、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202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议案，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股东会的审议情况

2026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提交的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宜。

综上，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已依法审议通过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尚需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能否通过前述审核及获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及获得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40,000,000股（含本数，且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即不超过6,000,000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46,000,000股（含本数）；本次发行不涉及公司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以北交所核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为准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网下询价方式等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认可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后总股本	-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根据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发行方式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网下询价或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发行对象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战略配售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确定战略配售对象和方案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符合北交所要求的合格投资者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

七、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健
注册日期	1999年8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59284XQ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国泰海通大厦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6666
项目负责人	王冰
签字保荐代表人	林双、顾峥
项目组成员	宣智洋、刘丽君、赵雨佳、胡骏、黄嘉澄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李忠
注册日期	1993年8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440000455766969W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1号太平金融大厦11、12楼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1号太平金融大厦11、12楼
联系电话	0755-88265537
传真	0755-88265537
经办律师	李佳霖、王翠萍、吴炜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钟建国
注册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联系电话	0571-89722355
传真	0571-89722355
经办会计师	李正卫、骆圆圆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全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峰
注册日期	1996年2月1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132263099C
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6055号11幢5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6055号11幢5层
联系电话	021-52402790
传真	021-52402790
经办评估师	马翊君、刘怡青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英鹏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5层33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
开户银行	-
账号	-

(七) 申请上市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北京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鲁颂宾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755
传真	010-63884634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均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九、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公司创新特征主要体现在技术创新、产品创新、产品业态创新和绿色转型升级等方面，通过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赋能产品创新，推动公司产品链条完善、应用领域拓展和绿色

转型升级等，符合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内在要求的新发展理念，创新特征明显。

（一）创新投入

多年来，公司聚焦并持续服务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等领域，始终坚持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811.43 万元、1,414.98 万元和 1,764.4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9%、6.47%和 5.87%，最近三年研发费用复合增长率为 47.46%，平均研发投入为 1,330.27 万元。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人才管理和培养机制，通过对研发项目立项、评审、试制、结项等全阶段进行控制，将产品设计、工艺开发、应用测试进行一体化管理，提升研发响应速度和开发效率。配方方面，公司构建了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高速覆铜板、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环氧高 Tg FR-4 等产品配方矩阵体系，并根据下游和终端客户需求以及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加快现有产品的迭代和性能指标升级，并部署下一代高端覆铜板的配方研发；工艺方面，公司通过工艺可行性研究、生产工艺优化与重大技术改进，提升产品开发质量、开发效率和工艺水平；技术服务方面，公司通过持续跟踪客户的产品使用情况并提供技术支持服务，不断提升技术服务能力，增强与客户合作的黏性和稳定性。

为适应材料行业终端应用领域日新月异的技术发展趋势，公司培养并拥有一支由行业经验超过十年的资深行业专家和多名优秀中青年技术骨干组成的稳定核心技术团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占员工总数的比例分别为 13.41%、15.38%和 12.35%。

公司拥有射频微波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无锡市企业技术中心等专业研发平台，配备了国内外先进研发及检测设备，可满足多数研发方向的研发设备需求。

（二）创新产出

1、技术创新

（1）配方创新

与行业通用技术相比，公司核心配方技术创新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用途	行业通用技术情况	实现的效果
1	小比表特殊形貌面填料技术	主要用于改善填料的粒径和形貌，即把形貌不规则的填料加工为形貌规则的填料，同时使形貌规则的填料尽量多地与 PTFE 实现最紧密堆积。	行业内覆铜板企业多依赖于上游填料供应商产品品质，缺乏对不同形态、粒度、硬度等方面的形貌调控技术和工艺。部分企业形貌整理效果较差，效率较低。	稳定的介电常数和极低介电损耗，提升军用雷达天线和射频数据传输量和传输速度。

2	表面改性技术	<p>1、通过对填料表面改性，提高填料分散性，改善填料与聚四氟乙烯之间的相容性，提高填料的填充份数，同时形成具有高效导热通道的填料/树脂复合结构，进而提升其在下游应用中的性能表现；</p> <p>2、通过对特种氟表面改性，提升胶液的稳定性，胶片胶含量超过90%，改善上胶过程中的流胶现象，极大提高胶片的力学性能。</p>	<p>行业内覆铜板企业多依赖于上游填料供应商产品品质，缺乏对填料和特种氟表面双改性的方案和技术，填料与有机高分子材料相容性和填充性未达到最佳水平，或破坏聚四氟乙烯的稳定性，无法有效降低填料高填充量对高分子材料的性能负面影响，较难兼顾不同的应用场景。</p>	<p>1、宇宙、深海等极端特殊环境下，材料仍具有高导热、耐辐照等特性，介质层性能保持稳定；</p> <p>2、不同批次产品可靠性与一致性高；</p> <p>3、增强尺寸稳定性，下游 PCB 易于加工。</p>
3	复配技术	<p>1、用于将不同种类、形貌、粒径的填料进行组合搭配，能够调节填料的性能以满足不同领域客户的应用需求；</p> <p>2、采用不同熔点的全氟树脂复配乳液，研制的胶液稳定性高，增加树脂与填料的结合力；</p> <p>3、用行业新型先进材料：低介电损耗玻璃布、纯氧化硅玻璃布、超低轮廓铜箔与 PTFE 树脂复配，研制新一代 AI 算力用高频覆铜板材料。</p>	<p>行业内采用多维度复配的企业较少，一般为不同粒径的同种填料进行复合，由于填料的粒径搭配存在最优配比，以及填料之间存在协效增强/抑制作用，不合理的复配配方无法满足市场应用需求。</p>	<p>1、增加产品的尺寸稳定性，降低了 Z 轴热膨胀系数；</p> <p>2、降低玻璃纤维的孔隙率，提高玻璃纤维与含陶瓷填料胶液的相容性，也可以增加树脂与填料的结合力，提高铜箔剥离强度；</p> <p>3、降低板材介电常数、介质损耗及高频传输插入损耗，减小高速信号衰减和相位偏移；降低玻纤效应及铜箔表面粗糙度对信号完整性的影响，提高高频高速传输稳定性、可靠性及材料对 AI 算力场景的适配能力。</p>
4	导热填料选型及设计技术	<p>通过对导热填料的形状、粒径及添加量进行试验设计，并确定导热填料种类及比例。</p>	<p>目前行业内导热填料选型及设计较少，若需要填料实现多种功能，主要通过将不同粉体填料简单地物理混合。</p>	<p>导热填料大大降低树脂的界面热阻，导热系数达到 1.2W/m.k</p>

(2) 工艺创新

军工及高端民用市场客户不仅关注单一批次产品的主要性能是否能够满足设计要求，更关注不同批次高频覆铜板性能指标偏离程度、极端环境下性能指标的稳定情况、长时间运行和复杂环境下保持稳定可靠性、设计加工的便利性等。而工艺技术决定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

性能的稳定一致性,上述需求通过工艺控制才能够有效实现。公司工艺创新的具体情况如下:

工艺环节	工艺名称	创新类别	创新具体情况	与竞争对手相比是否具备竞争优势	产品核心技术竞争力对工艺的依赖程度
混胶环节	浆料分散混合技术	自主创新	高密度陶瓷填料因粒径过大过宽,易出现混合时沉降、难分散,导致混合浆料间相互摩擦,流动性变差并形成团聚,影响微波基板结构均匀性、介电性能和批次稳定性。通过剪切、均质、混合搅拌设备的配置,控制配方用料、投料顺序和方式,管控设备部件尺寸及形态,对全过程进行均值测量、监控和有效调节,提升了高密度分散效果和分散均匀性,使产品品质性能实现高稳定性和高批次一致性,基板材料介电损耗显著降低,增益性显著提升。	具有竞争优势	有较高的依赖性
上胶环节	浆料多次涂敷工艺优化技术	自主创新	多次涂敷工艺难点在于胶片表面粗糙度、胶片褶皱的控制,浆料粘度、配方及涂敷时的温度控制等。通过调试合适的温度曲线,可以改善胶片多次涂敷导致的胶片褶皱不良,涂布粘度可以在 100-40000cP,涂布厚度在 2-150 μ m,以保证材料的高度一致性和稳定性。	具有竞争优势	有较高的依赖性
	玻璃纤维布浸透工艺优化技术	自主创新	传统的上胶工艺容易引发胶片出现气泡、浸透不良等问题,影响了覆铜板的耐离子迁移能力。通过树脂配方改善、调整含浸胶槽、调节生产线速、改善玻璃纤维布含浸装置等方式,保证浸透性达到最佳,满足线路板对于绝缘性能的要求。	具有竞争优势	有较高的依赖性
层压环节	超薄/超厚高频覆铜板层压工艺技术	自主创新	通过对胶片及各生产辅料进行均匀性、缓冲性控制,减少一定面积内的累计误差,实现了超薄和超厚基板的批量生产,最薄可至 1.5mil (0.038mm),最厚至 1200mil (30.5mm),为设计师提供了更广阔的设计空间和加工便利。	具有竞争优势	有较高的依赖性
	高频覆铜板层压均质工艺技术	自主创新	通过在改良阶段对高温压合设备的设计升级和参数预设,及采用测试装置对加热板的加热均匀性和平整度进行测量及严格的控制等手段,持续保持高温压合设备处于良好的状态,实现了厚板在 48 \times 54 英寸面积范围内基板厚度极差 2mil 的水准,能够向客	具有竞争优势	有较高的依赖性

			户提供高均质性高频覆铜板产品。		
裁切环节	高效多面自动裁切机技术	自主创新	高频覆铜板定位好之后，裁切机自动运行，通过行走伺服机构设备自动退刀、裁切，旋转伺服机构驱动覆铜板旋转 90°；完成四面的裁切，确保裁切的对角线精度在 2mm 范围内，同时提高裁切效率。	具有竞争优势	有一定的依赖性
测试环节	高精度整板无损检测技术	自主创新	依据全板谐振测试介电常数原理，反复对测试夹具进行设计，完成了测试探头形貌、接地设计、测试线缆可靠接线方式、高精度定位尺、网分仪测试程序和计算公式开发项目。确保产品介电常数测试的准确性，以及仪器测试结果的可再现性和重复性，最终通过 MSA 测量系统的 GR&R 验证，实现无损条件下测试高频覆铜板介电常数的方法。	具有竞争优势	有一定的依赖性
	多点位同步测厚技术	自主创新	普通覆铜板测厚大多数用千分尺测量，每次只能测板边缘 2cm 的一个点，效率低，且人工测试误差大。即使采用 C 型自动测厚，也只能测到中间的某一个点。公司已研发出可以一次性测 5 个点的设备，且通过伺服驱动，每张板可以测 15 个点。通过测试头横向调节，可以满足不同尺寸覆铜板的测厚。每次测试结果上传至电脑，通过设定，可自动筛选出不符合厚度的不良品。	具有竞争优势	有一定的依赖性

(3) 产品业态创新

优质的产品是获得客户认可、打造公司品牌价值和核心竞争力的根基，公司以配方技术、工艺技术和测试技术为支撑，以高端特种覆铜板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发展主线，积极延伸完善产品链条、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实现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大，使得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有利地位。

1) 产品品类的完善

公司于 2016 年开始涉足高频覆铜板领域，早期产品以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为主，随着配方技术的创新研发和生产工艺的持续突破，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低介电常数产品系列持续丰富和完善，中高介电常数产品系列也应运而生，批次一致性和产品可靠性极具竞争优势，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的实际需求，并广泛应用于微波和射频电子装备领域。2021 年以来，公司持续加快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的研发、试验和批产供货，因其具有更小的密度、更好的导热性、加工工艺便利等优点，能够满足 PCB 板的轻量化、多层化要求，实现该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规划并开展江苏睿龙“年产 120 万平方米宇航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及半导体特种封装材料项目”投产工作，推进高速

覆铜板、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环氧高 Tg FR-4 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拓展公司在特种材料和射频材料领域的产品布局，满足未来 6G 天地互联及 AI 算力时代对高端覆铜板材料的需求，显著提升公司竞争力。

2) 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

公司早期产品以应用于军用雷达、精确制导、电子对抗、卫星通信等国防军工领域的高频覆铜板与微波多层粘结片为主，后逐渐拓展到商用卫星、高端医疗等民用领域。随着 AI 和智算中心的发展，公司集中优势资源积极开展配套 AI 服务器和超级计算机用特种覆铜板的研发，实现了相关产品线的成功突破，开发出应用于下一代通用服务器、AI 服务器以及 112Gbps 传输链路所需的高速覆铜板，应用于高端计算机芯片的封装基板用覆铜板，应用于石油钻井等耐冷热或高温极端环境的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等产品，并已实现量产与销售。公司积极适应军用、航天航空及高端民用市场的需求变化，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产品和技术迭代升级，丰富的产品矩阵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供了重要保障。

(4) 绿色转型升级

近年来，发行人积极响应国家低碳环保的号召，聚焦绿色可持续发展，积极推动材料产业绿色转型，推进资源的可循环利用，减少有害物质排放。公司开发的无卤素高速覆铜板、无卤无铅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无铅 FR-4 产品，在保证客户所需性能的同时，在生产和使用过程中能够有效减少重金属排放、溶剂消耗量，降低废液处理成本，契合 RoHS、REACH、UL94 等国际标准。

2、产品创新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基于配方和工艺技术的不断创新突破，持续开发新产品，以不断满足下游和终端产品更新迭代的需求。公司产品涵盖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等特种覆铜板以及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规格型号众多。公司凭借丰富的产品体系和稳定的产品品质，最大限度地满足了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公司持续加速构建覆盖“空—天—地”一体化全场景产品布局，为解决覆铜板材料在太空环境下物理性能易被破坏、电学性能不稳定的重大难题，公司创新研发出 RS300 系列星载产品，并经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产品导热性、尺寸稳定性、抗剥强度、抗辐照、真空挥发性能等十余项认证测试，产品技术性能指标均达到美国 IPC4103A 标准，满足卫星和空间站等飞行器对宇航级高频微波材料的需求。该产品作为首批参与航天航空等重点装备工程配套的国产材料，已成功实现规模化应用。相关技术获“第五届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决赛铜奖”，产品于 2023 年被无锡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公司自主设计研发的 RA300 系列产品，具有市场竞争优势，较早参与并完成部分军工单位验证工作，列装于多

个型号的装备中，广泛应用于机载雷达、舰载雷达、地基雷达、弹载雷达等各类武器装备平台。

公司创新开发出满足大功率及散热管理需求的高导热射频功放RHC350系列产品，在介电常数保持3.50@10GHz，介电损耗低至0.0020@10GHz，热膨胀率X/Y/Z-CTE低至9ppm/℃、9ppm/℃、25ppm/℃的条件下，导热系数仍可以达到1.2W/m.K，上述指标能够达到国外知名厂商同类产品的技术水准。该产品在支持高频信号高效处理和传输的同时，具备良好的尺寸稳定性，能够承受高温和高电压，实现对器件的互连、支撑与保护，提高器件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具备高导热性，能快速散热，避免器件因过热导致性能下降或损坏。该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军用射频集成电路中的天线、滤波器、功率放大器、耦合器、低噪声放大器等主要组件之中。

在基站天线材料领域，公司围绕低损耗基站天线、蜂窝基站天线、商用基站天线等应用领域，开发出 PTFE 型 RC 系列和碳氢型 RT 系列的多款产品，能够满足基站天线对于覆铜板材料增益、互调、频段兼容、小型轻量化、环境适应性等方面的要求。以典型型号碳氢型 RT338 为例，在介电常数保持 3.38@10GHz，介电损耗低至 0.0027@10GHz，热膨胀率 X/Y/Z-CTE 低至 12ppm/℃、14ppm/℃、31ppm/℃ 的条件下，比重或密度低至 1.72g/cm³，导热系数达到 0.7W/m.K。该产品以其小型化和轻量化优势，便于基站天线安装与维护，同时能够承受风载、雨雪等自然环境的影响，基站仍维持正常工作。

传统的天线形式和功能在一定程度上跟不上电子器件小型化发展的需求，现代信息传递要求天线发展方向为小尺寸、宽频带、高效率、大容量、多功能等，常见微带天线小型化的常用方法是采用高介电常数基板以减小天线尺寸。公司创新性研发出多款中介电常数材料和高介电常数材料，下游可应用于小型电路组件、小型化 TR 组件、小型化宽带低损耗馈电网络等产品。公司研制的中高介电常数覆铜板具有较高的介电常数、较低的介电损耗、较低的吸水率及优异的耐热性和耐湿热性，且介电性能在宽频率和使用温度范围内基本保持稳定，能够满足微带天线小型化的应用需求。

3、创新认可

(1) 公司参与的国家或行业标准制定及相关项目情况

公司是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CPCA）会员单位，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建设。公司凭借在高端特种射频微波及封装材料领域的技术积累及行业经验，参与了多项国家标准的编写及制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参与制定的国家标准情况如下：

序号	参与主体	标准号	标准级别	标准名称	发布日期
1	无锡睿龙	GB/T	国家标准	单、双面刚性印制板	2025年12月2日

		4588-2025		分规范	
2	无锡睿龙	GB/T 46696-2025	国家标准	永久性阻焊材料规范	2025年12月2日
3	江苏睿龙	GB/T 46379-2025	国家标准	集成电路用双马来酰 亚胺三嗪（BT）封装 基材	2025年10月31 日

2025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5年度重点产品、工艺“一条龙”应用计划方向的通知》将“高频高速覆铜板”列入2025年“重点产品、工艺‘一条龙’应用计划”,无锡睿龙为推进机构。

(2) 公司获得的主管部门奖项或资格认定

公司秉持“创新驱动、技术引领”的发展理念,取得包括GJB9001C、ISO9001、IATF16949、ISO14001等多项体系认证,产品获UL认证。近年来,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主管部门奖项或资格认定如下:

授予主体	类型	级别	获得年份	具体情况
睿龙科技	资质认定	省级	2025年度	江苏省新质生产力促进中心认定为“潜在独角兽企业”
无锡睿龙	荣誉	省级	2025年度	江苏省知识产权局认定为“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贯标备案单位”
	资质认定	国家级	2025年度	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
	资质认定	省级	2022年度、2025年度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荣誉	市级	2025年度	“空天装备用高频低损耗覆铜基板”产品被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创新产品”
	资质认定	省级	2025年度	“高性能超低损耗高频覆铜板”产品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两新”技术产品
	资质认定	省级	2022年度、2025年度	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创新型中小企业”
	资质认定	市级	2021年度、2024年度	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荣誉	市级	2024年度	“高性能、高导热、耐辐照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产品被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创新产品”
	荣誉	市级	2024年度	“高性能超低损耗高频覆铜板”产品被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创新产品”

	资质认定	国家级	2023年度	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资质认定	国家级	2019年度-2023年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
	荣誉	市级	2023年度	无锡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准独角兽企业”
	资质认定	国家级	2023年度	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编号：GR202332007429）
	荣誉	省级	2023年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科技企业上市培育计划拟入库企业”
	荣誉	国家级	2022年度	“宇航级抗辐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获得“第五届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决赛铜奖”
	资质认定	市级	2022年度	无锡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瞪羚企业”
	资质认定	国家级	2021年度	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编号：GR202032005176）
	资质认定	市级	2021年度	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企业技术中心”
	资质认定	省级	2020年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企业”
江苏睿龙	资质认定	省级	2025年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
南京南睿	资质认定	省级	2025年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

(3) 客户认可

因产业发展进程等原因，我国高频覆铜板行业发展起步较晚，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军用高频覆铜板行业的公司之一，凭借丰富且具有前瞻性的技术积累、扎实且具有创新性的研发实力、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客户服务，已进入众多知名军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并已发展成为细分领域的引领者和有力竞争者，公司曾分别荣获重点客户“金牌供应商”、“联合创新奖”等荣誉，曾获得多家军工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出具的表扬信或感谢信，客户对于公司的认可度高。

由于军工领域对产品质量可靠性、稳定性和持续性要求十分严苛，不会轻易且难以在短期内更换供应商，公司在已经定型的项目中将持续稳定获得批产订单，在新研制的项目中有望凭借与下游客户的长期合作经验，提前参与到武器装备配套材料的研制和技术开发过程中，获得可观的市场份额。

公司已与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航天科技集团等下属单位及科研院所建立稳定

合作关系并获得广泛认可，为国家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卫星通信等领域提供了稳定可靠的材料保障。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公司选择适用《上市规则》第 2.1.3 条第一项之上市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 10,378.98 万元、14,201.04 万元，2024 年度、2025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 26.14%、26.93%。结合盈利能力、市场估值水平以及公司历史上外部融资的估值水平合理估计，公司预计本次发行后总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

因此，公司预计满足所选择的上市标准。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公司治理中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等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4,00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人民币普通股，其中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	新一代高端电路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	65,127.43	50,000.00
合计		65,127.43	50,000.00

在市场环境未出现重大突发变化的前提下，本次拟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结合项目建设进度与优先级分批投入。如果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公司将通

过自筹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过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进行适当使用。

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项目需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先期进行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投入。

十三、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应披露重要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的排序并不代表风险因素的重要程度或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经营风险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及下游需求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38%、88.09% 和 91.13%，客户结构较为集中，主要系下游军工领域客户市场份额较为集中所致。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其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调整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二）产品质量及交付风险

军工产品供应体系具有严格的质量控制和交付及时性要求。公司已建立并不断完善自身的生产管理和质量管理体系。随着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提升，如果未来公司产品质量、交付速度等不能满足客户需求而使其转向其他供应商，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导致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自高频覆铜板产品。除公司外，在军用及航空航天用高频覆铜板领域，国内主要生产企业还包括生益科技、国能新材等。随着国内同行业公司高频覆铜板产品的行业渗透率不断提高，市场参与者在核心技术、产品生产、交付能力以及客户资源等方面的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无法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则未来面对市场竞争时，可能需要采取降价策略应对竞争，进而导致毛利率下降的不利影响。

（四）军工审价导致的价格传导风险

公司产品不受军工审价直接影响，但如果下游或终端客户面对审定价的不利变化，可能会间接影响产业链上游供应商，并对公司未来产品价格形成不利影响。

（五）公司新产品无法通过客户认证的风险

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质量及其稳定性和一致性要求较高。在建立合作过程中，重要客户一般会对公司执行资质审查、工厂现场检查、产品测试（小试、中试、小规模量产）等认证程序，公司产品需要通过客户一系列内部评价程序后，才能成功通过客户验证，认证周期较长。未来，如果公司新产品无法通过客户的量产验证，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军工业务资质相关风险

公司目前具备军品业务所必需的经营资质和资格认证。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获得上述经营资质或资格认证，则公司经营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七）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涉及化工材料的应用，存在“三废”物质的排放，其在环保核查方面有较为严格的监管要求。如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安全生产或环保事项，可能使公司面临监管处罚，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八）国际贸易环境变化引致的供应链风险

随着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以及中国制造国际竞争力的不断提高，部分国家已经或未来可能采取提高关税、限制进出口等措施，试图保护其本国产业并限制其他国家企业的发展。如果未来相关措施进一步升级，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9.19%、77.62%和 78.99%，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主要取决于产品结构、市场竞争、成本管理等多种因素。未来若出现销售产品结构变化、或市场竞争加剧、或发生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或公司成本控制能力下降等不利情形，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可能面临大幅波动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江苏睿龙主要从事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聚酰亚胺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环氧高 Tg FR-4 覆铜板的生产。与 PTFE 高频覆铜板相比，江苏睿龙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未来随着相关产品的销量增长，预计公司整体毛利率将会下降。

（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5,730.69 万元、6,393.92 万元和 6,739.03 万元，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102.48 万元、3,130.74 万元和 9,613.50 万元，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426.78 万元、1,026.59 万元和 36.08 万元，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28%、30.68%和 35.39%，保持在较高水平。随着销售规模逐渐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也可能进一步增大。若公司未来不能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或者下游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形成坏账，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三）利润分配依赖子公司风险

公司为控股型公司。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利润主要来自全资子公司无锡睿龙，现金股利分配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子公司的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子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均制定了符合经营发展、统一的利润分配政策。，但若未来各全资子公司未能及时、充足地向公司分配利润，将对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带来不利影响。

（四）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主要子公司无锡睿龙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未来如果国家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未能通过后续进行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评审，公司的所得税费用将会上升，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技术风险

（一）产品研发失败风险

根据市场发展趋势与下游客户需求，公司需不断开展产品的研发及改进升级，包括配方研制、工艺研发，并开展产品性能、可靠性和一致性等的验证。但研发成果产业化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产品研发进度未达预期或无法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公司将面临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前期的研发投入也将无法收回。

另一方面，尽管高频高速材料的生命周期较长，但下游应用领域对高频高速材料产品的一致性和可靠性要求较高，产品认证周期较长。公司为进入相关应用领域，需要进行前瞻性的产品研发，若公司产品研发进度未达预期，可能因新产品推出较迟、无法及时完成客户认证而影响收入增长。

（二）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实践，公司培养了一支具备丰富研发与生产经验的技术团队。未来，如行业人才竞争加剧或其他因素导致公司人才流失，可能会对公司的技术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知识产权风险

高端特种覆铜板和粘结片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内企业通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以构筑行业竞争壁垒。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和创新，拥有多项专利、商标等一系列知识产权，公司在研发工作中亦充分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但若竞争对手或第三方通过相关协议或知识产权诉讼限制公司使用相关技术，或者采取恶意诉讼等策略追究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方面侵权或违约责任，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募投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新一代高端电路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预测基于当前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和发展趋势，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后期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产业政策变化、市场需求和发展趋势变化，或项目遇到施工、技术问题等，从而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计划顺利实施或者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二）募投项目实施后新增折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完毕后，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预计将出现较大幅度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其产能的释放和产量的市场消化需要一定时间，对应的经营业绩无法在短期内实现。因此，存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三）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在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并投产后才能逐步达到预期收益水平。鉴于公司利润在短期内不会与总股本和净资产增长保持同步，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可能出现下降，本次发行后存在短期内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

五、其他风险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欣和黄学梅，二人系配偶关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二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睿龙科技合计 46.24% 股份的表决权，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决策等实施重大影响。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和长期以来形成的对公司的影响力，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控制，有可能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失败的风险

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若顺利通过北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将启动后续发行工作。本次发行结果会受到发行时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价值判断、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因认购不足等因素导致发行中止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Relong Material Technology Wuxi Co., Ltd.
证券代码	874818
证券简称	睿龙科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MA1MJXK85A
注册资本	12,298.4279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向中荣
成立日期	2023 年 12 月 22 日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常康路 11 号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常康路 11 号
邮政编码	214091
电话号码	0510-68578716
传真号码	0510-68578716
电子信箱	lyj@relong-hitech.com
公司网址	http://www.relong-hitech.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事务部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姚君
投资者联系电话	0510-68578716
经营范围	覆铜箔层压板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通用机械、专用设备的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高端特种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高端特种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时间

2025 年 10 月 17 日

(二) 挂牌地点

公司股票挂牌地点为全国股转系统，目前所属层级为创新层。

(三) 挂牌期间受到处罚的情况

自公司挂牌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被北交所、全国股转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四) 终止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自公司挂牌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主办券商为国泰海通证券，未发生变动。

(六)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年报审计机构为天健会所，未发生变动。

(七)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自公司挂牌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未发生变动。

(八)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公司不存在发行股票融资的情况。

(九)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 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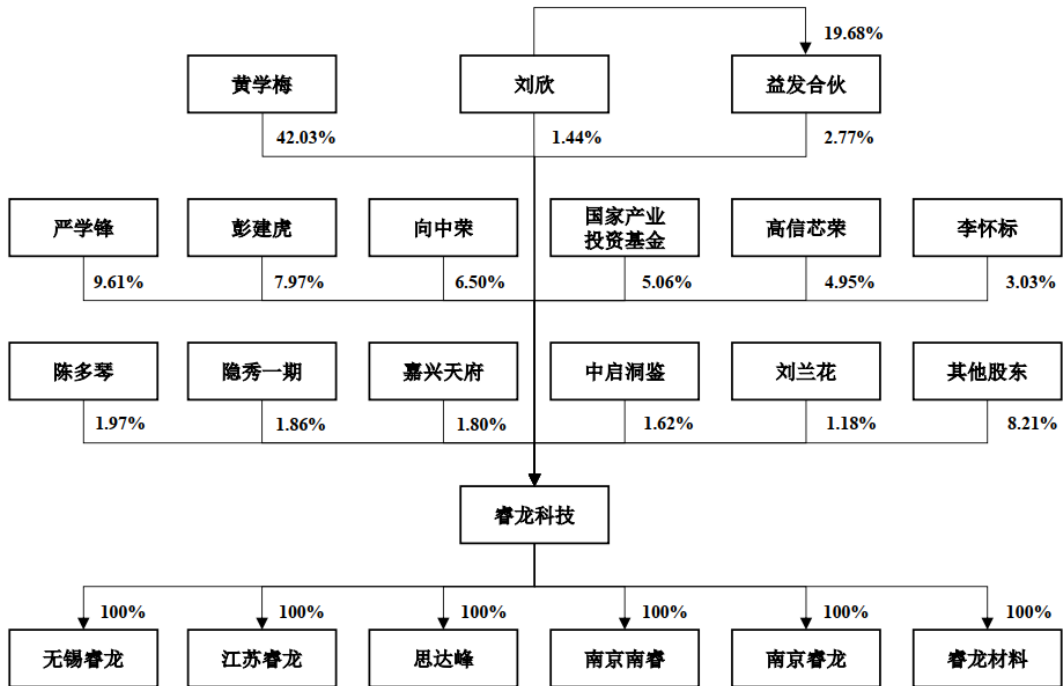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刘欣和黄学梅，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十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利分配的情况。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黄学梅直接持有睿龙科技 5,169.2598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42.03%；刘欣直接持有睿龙科技 177.1429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1.44%；刘欣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间接持有睿龙科技 2.77%股份的表决权。黄学梅和刘欣直接和间接持有睿龙科技合计 46.24%股份的表决权。刘欣与黄学梅系夫妻关系，二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刘欣先生，196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 年 9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工程师；2000 年 10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长；202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黄学梅女士，197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 年 6 月至今，任南京市宝善幼儿园教师；2000 年 9 月至今，任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二）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共 4 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是否为发起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严学锋	是	11,816,721	9.61%
2	彭建虎	是	9,800,143	7.97%
3	向中荣	是	8,000,000	6.50%
4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是	6,223,848	5.06%

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严学锋

严学锋先生，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码为：310101196305*****，住所为：上海市长宁区*****。

1984 年至 1989 年，任职于某研究所；1989 年至 1991 年，任职于上海公安局；1991 年至 1994 年，任职于上海普林电路板公司并担任工艺主任；1994 年至 1996 年，任职于东莞生益电子有限公司并担任工艺经理；1995 年至 1998 年，担任上海喜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执

行董事；1997年至2022年，担任上海展亮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年至2007年，担任上海巧森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06年至2022年，担任上海展芯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年至2017年，担任深圳市展亮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至今，担任上海嘉捷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成都富华鑫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嘉捷通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彭建虎

彭建虎先生，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码为：510202195701*****，住所为：重庆市渝中区*****。

1985年至1993年，任职于中国国际旅行社长江社；1993年至1998年，担任重庆新世纪国际旅行社董事长兼总裁；1998年至2016年，担任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2000年至2010年，担任重庆鸿翔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2年至2008年，担任重庆天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至2019年，担任重庆两江睿智包装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至2022年，担任重庆御辉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至2026年，担任重庆天元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至2023年，担任重庆虎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至2022年，担任深圳山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至2020年，担任重庆泰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0年至2021年，担任北京人和易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至2025年，担任深圳市华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至2024年，担任重庆冠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年至2025年，担任重庆亚锋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至2024年，担任重庆冠达元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重庆新世纪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冠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重庆冠达世纪游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世纪凯歌（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冠达元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安智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冠达泰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3、向中荣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八、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4、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1) 基本信息

名称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12月24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GC0U3L
法定代表人	曲克波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清河路135号D座2层（东升地区）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项目投资；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800,000.00	15.6863
2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	9.8039
3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9.8039
4	北京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400,000.00	7.8431
5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7.8431
6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7.8431
7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5.8824
8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95,000.00	5.7843
9	北京翠微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3.9216
10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9608
11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9608
12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9608
13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1.9608
14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9608

15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9608
16	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	1.5686
17	交银国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	1.4706
18	长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0,000.00	0.9804
19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	0.9804
20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0.9804
21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	50,000.00	0.9804
22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0.9804
23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0.9804
24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0.9804
25	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	0.9804
26	吉林省股权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0.9804
27	洛阳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0.9804
28	中国光大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0.5882
29	广东福德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	0.1961
30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0980
31	惠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0.0980
合计		5,100,000.00	100.0000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及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及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份额	经营范围	业务/定位
----	------	---------	------	-------

1	益发合伙	刘欣持有23.60%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员工持股平台
2	益维合伙	刘欣持有39.83%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为实现益维合伙的合伙人直接持有睿龙有限股权的目的，2023年8月益维合伙按照其合伙人持有财产份额的比例将其持有的睿龙有限的股权转让给其合伙人	无实质业务
3	新骄阳流体	刘欣持股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流体技术的研发、咨询服务；机电设备、电子产品、通用零部件、仪器仪表的开发、生产与销售；机电一体化应用系统工程的施工；建材、文化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从事阀、泵等传动产品销售贸易业务
4	莲泽材料	刘欣持股35%，黄学梅持股6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莲泽科技持股5%	新材料研发、销售；电子元器件研制及销售；微电子产品技术研制、设计及销售；电子信息技术及系统集成设计施工；电子产品、机电产品、通讯产品、通用零部件、五金及文化用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贸易业务
5	莲泽科技	黄学梅持股75%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刘欣和黄学梅的其他直系亲属合计持股25%）	电子产品、通信产品、机电产品、通用零部件、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施工；建材、文化用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贸易业务
6	奥创利	刘欣持股60%并担任董事，黄学梅持股40%的企业	贸易业务	贸易业务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为 122,984,279 股，本次拟向不特

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40,000,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在不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本次发行后总股本为 162,984,279 股，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的 25.00%。在不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假设按公开发行 40,000,000 股（含本数）计算，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黄学梅	5,169.2598	42.0319	5,169.2598	31.7163
2	严学锋	1,181.6721	9.6083	1,181.6721	7.2502
3	彭建虎	980.0143	7.9686	980.0143	6.0129
4	向中荣	800.0000	6.5049	800.0000	4.9084
5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622.3848	5.0607	622.3848	3.8187
6	高信芯荣	608.5540	4.9482	608.5540	3.7338
7	李怀标	373.1795	3.0344	373.1795	2.2897
8	益发合伙	340.2381	2.7665	340.2381	2.0876
9	陈多琴	242.4487	1.9714	242.4487	1.4876
10	隐秀一期	228.8163	1.8605	228.8163	1.4039
11	嘉兴天府	221.2924	1.7994	221.2924	1.3578
12	中启洞鉴	199.1631	1.6194	199.1631	1.2220
13	刘欣	177.1429	1.4404	177.1429	1.0869
14	刘兰花	145.4692	1.1828	145.4692	0.8925
15	金宜产发	105.4692	0.8576	105.4692	0.6471
16	李姚君	100.0000	0.8131	100.0000	0.6136
17	高玉佳	100.0000	0.8131	100.0000	0.6136
18	谭丹	100.0000	0.8131	100.0000	0.6136
19	鼎祺金马	99.5816	0.8097	99.5816	0.6110
20	金投锐力	92.2829	0.7504	92.2829	0.5662
21	李玉	55.9231	0.4547	55.9231	0.3431
22	芯成创业	55.3231	0.4498	55.3231	0.3394
23	饶子谦	47.6190	0.3872	47.6190	0.2922
24	金程创业	33.1938	0.2699	33.1938	0.2037
25	孙浩	29.5238	0.2401	29.5238	0.1811
26	张兰英	23.8095	0.1936	23.8095	0.1461

27	其他股东	166.0667	1.3503	166.0667	1.0189
28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	-	-	4,000.0000	24.5422
-	合计	12,298.4279	100.00	16,298.4279	100.00

注：其他股东为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交易购入股票的股东。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限售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黄学梅	-	5,169.2598	5,169.2598	42.0319
2	严学锋	-	1,181.6721	1,181.6721	9.6083
3	彭建虎	-	980.0143	980.0143	7.9686
4	向中荣	董事、总经理	800.0000	800.0000	6.5049
5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	622.3848	622.3848	5.0607
6	高信芯荣	-	608.5540	608.5540	4.9482
7	李怀标	-	373.1795	373.1795	3.0344
8	益发合伙	-	340.2381	340.2381	2.7665
9	陈多琴	-	242.4487	242.4487	1.9714
10	隐秀一期	-	228.8163	228.8163	1.8605
11	现有其他股东	-	1751.8603	1693.9736	14.2446
	合计	-	12,298.43	12,240.5412	100.00

（三）主要股东间关联关系的具体情况

序号	关联方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描述
1	刘欣、黄学梅	系夫妻关系
2	刘欣、黄学梅、益发合伙	刘欣在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控制益发合伙持有睿龙科技 2.77% 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益发合伙是刘欣、黄学梅的一致行动人
3	向中荣、谭丹	系夫妻关系
4	高玉佳、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中的有限合伙人高玉蓓	系兄妹关系

（四）其他披露事项

1、国有股权标识管理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国有股东认定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

明书签署日，公司国有股东为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持有公司 622.384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5.0607%。如公司在公开市场发行股票并上市，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证券账户标注“SS”。

2、公司曾存在代持及形成与演变

公司历史沿革中曾涉及股权代持情况，具体情况参见公司挂牌时于全国股转系统披露的《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情况”之“（六）其他情况”之“2、公司曾存在代持及形成与演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已彻底解除，代持形成、演变及解除过程均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争议、潜在纠纷，公司目前的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股权代持情况。

3、子公司无锡睿龙的股权代持及解除

2019 年 7 月 18 日，公司为开拓新市场需要，委托核心员工向中荣、高玉佳和高玉蓓代睿龙科技持有无锡睿龙的股权，因此将持有无锡睿龙 40.00%、30.00%和 30.00%的股权分别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向中荣、高玉佳和高玉蓓。

2020 年 3 月 27 日，向中荣、高玉佳和高玉蓓将持有无锡睿龙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睿龙科技，代持关系解除。此外，无锡睿龙不存在其他股权代持情形。

经核查，上述代持方与被代持方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4、子公司江苏思达峰的股权代持及解除

江苏思达峰设立时负责对外采购公司生产所需配方的原材料。为保护配方，睿龙科技在江苏思达峰设立初期委托唐爱梅和高军代持江苏思达峰的股权。

2017 年 5 月 31 日，睿龙科技分别与唐爱梅、高军签署了《代持股权协议书》，约定由二人分别代睿龙科技持有江苏思达峰 90.91%和 9.09%的股权。2023 年 12 月 15 日，睿龙科技与唐爱梅、高军签署了《股权代持确认协议》，就股权代持事宜予以确认。

睿龙科技与唐爱梅、高军于 2023 年 12 月 16 日和 2023 年 12 月 17 日签署了《股权代持之终止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唐爱梅和高军将其持有江苏思达峰的全部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睿龙科技以实现代持还原。2023 年 12 月 22 日，江苏思达峰就本次还原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此外，江苏思达峰不存在其他股权代持情形。

经核查，上述代持方与被代持方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5、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的在册股东为米丽霞、白冰、艾叶基金、童建飞、中欣智汇，均系在发行人新三板挂牌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成为发行人的股东，发行人不存在于报告期后通过增资扩股引入新股东的情形。

（1）新增股东的入股原因、价格及定价依据

前述新增股东的入股原因和背景、入股价格、定价依据情况如下：

时间	股东姓名/名称	背景和原因	入股价格（元/股）	受让股份数量（万股）	价格及定价依据
2025.10.20	米丽霞	看好发行人的发展前景	21.14	47.3000	与转让方协商一致确定
2025.10.20	白冰		24.39	24.6000	
2025.10.20	艾叶基金		24.39	24.6000	
2025.10.21	童建飞*		26.00	12.3000	
2026.01.20	中欣智汇		65.00	8.0000	

注：童建飞通过大宗交易受让发行人股份 12.30 万股，后续通过集合竞价卖出 200 股，剩余 12.80 万股且已自愿限售。

（2）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

前述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 米丽霞

米丽霞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码为：140102197601*****，住所为：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

2) 白冰

白冰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码为：140621199003*****，住所为：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

3) 童建飞

童建飞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码为：

330821198410*****, 住所为：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

4) 艾叶基金

艾叶基金管理人为上海艾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到期日为 2033 年 1 月 5 日；艾叶基金已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XZ786；其基金管理人上海艾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 月 7 日在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06148。艾叶基金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已纳入国家金融监管部门有效监管，并已按照规定履行审批、备案或报告程序，其管理人也已依法注册登记。

5) 中欣智汇

企业名称	杭州中欣智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C7J1C08P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 1399 号 21 幢 101-1-255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智汇钱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滕百欣）
出资总额	11,88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3 年 1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欣智汇的实际控制人为徐建国，其出资人构成、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合伙人类型
1	杭州智汇钱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0	0.6734	普通合伙人
2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84.1751	有限合伙人
3	吴刚	1,000.00	8.4175	有限合伙人
4	王萍	800.00	6.734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1,880.00	100.00	

(3) 新增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

前述新增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增股东及其持股主体、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委托持股情形。

(4) 新增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的关联关系

前述新增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5) 新增股东的承诺

前述新增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其新增股份自取得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6、私募基金股东登记备案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册股东中的机构股东共 13 名，其中 11 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上述私募基金股东均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工作，其基金管理人均已办理完毕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私募基金股东名称	基金编号	基金管理人名称	登记编号
1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SGC907	惠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69217
2	高信芯荣	SXZ860	上海高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72179
3	隐秀一期	SB6635	无锡市玄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P1063132
4	嘉兴天府	SNX665	上海敦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P1029954
5	中启洞鉴	SEQ164	中启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P1068633
6	金宜产发	SVF200	金雨茂物（西藏）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18011
7	鼎祺金马	SST079	无锡源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70065
8	芯成创业	SXJ717	无锡国联金投启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63846
9	金程创业	SNY969	无锡金投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11019
10	中欣智汇	SZE613	杭州智汇钱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08604
11	艾叶基金	SXZ786	上海艾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06148

除上述 11 名私募基金股东外，公司其余 2 名机构股东益发合伙、金投锐力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等金融产品。

其中，益发合伙作为公司员工的持股平台并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益发合伙除持有公司股份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行为。益发合伙、金投锐力均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亦未担任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依照相关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一）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直接对董事、总经理向中荣授予限制性股票以及通过设立员工持股平台益发合伙对其他核心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两种股权激励方式。

1、对董事、总经理向中荣的股权激励

向中荣拥有二十余年覆铜板行业生产经营经验。为激励向中荣，睿龙股份股东于 2016 年 5 月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无偿向向中荣转让 800.00 万股股份，各股东承担授予激励的股份数量由股东内部协商确定。2019 年 11 月，睿龙股份召开股东大会，同意由在册股东将所持公司部分股权（合计 800.00 万股，对应当时公司 7.99% 股权）无偿转让给向中荣作为员工股权激励。其中，刘欣将其持有的公司 181.5949 万股份以 0 元价格转让给向中荣配偶谭丹，王玲玲、李怀标、陈多琴、刘兰花和高玉佳将其由刘欣代持的全部或部分股份以及自持的部分股份（合计 618.4051 万股）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向中荣的配偶谭丹。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2022 年 10 月 15 日，睿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谭丹将其持有睿龙有限 800.00 万股股权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向中荣。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完成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对其他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

由于员工看好公司发展前景且有投资意向，公司制定并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在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业务与技术人才的基础上，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

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与使命感。

益发合伙系于 2021 年 11 月建立的员工持股平台, 持股员工通过持益发合伙出资份额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益发合伙持有公司 2.77% 的股份, 其具体情况如下:

(1) 益发合伙基本情况

名称	淮安益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MA27E6QH4P
住所	刘欣
经营范围	淮安市洪泽区东双沟镇府前路 2 号-201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刘欣	1,686,000.00	1,686,000.00	23.60%
2	李姚君	1,680,000.00	1,680,000.00	23.51%
3	张正军	609,714.00	609,714.00	8.53%
4	张中华	570,000.00	570,000.00	7.98%
5	江子良	506,140.00	506,140.00	7.08%
6	朱可可	482,573.00	482,573.00	6.75%
7	王小忠	388,500.00	388,500.00	5.44%
8	奚洋	370,000.00	370,000.00	5.18%
9	高玉蓓	300,000.00	300,000.00	4.20%
10	王英伟	150,000.00	150,000.00	2.10%
11	沈乾隆	122,073.00	122,073.00	1.71%
12	李云云	70,000.00	70,000.00	0.98%
13	张非连	70,000.00	70,000.00	0.98%
14	赵亮	70,000.00	70,000.00	0.98%
15	徐江	35,000.00	35,000.00	0.49%
16	王晓利	35,000.00	35,000.00	0.49%
-	合计	7,145,000.00	7,145,000.00	100.00%

3、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通过上述股权激励的实施，公司建立健全了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了高管和骨干员工的积极性，保障了公司管理团队和骨干员工队伍的稳定，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激励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相关股份支付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别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54.12 万元、226.34 万元和 470.22 万元，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净利润影响较小。

上述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股权激励不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签署的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1、特殊权利条款的签署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彭建虎、骆去非、中启洞鉴、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以及公司曾经的股东淮安益维中的有限合伙人王蕾、袁全周在取得公司股份时，曾与公司及/或实际控制人签署了包含股权回购及其他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的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各方已就相关对赌及特殊权利条款的解除进行了补充约定。

2、特殊权利条款的签订、解除、恢复、调整情况

编号	投资方	义务方	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签署情况	解除情况
1	彭建虎、骆去非	睿龙有限、刘欣、黄学梅	2021年11月2日，各方签署《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了公司法规定股东权利之外的特殊股东权利，包括上市承诺、股权转让限制、业绩承诺、回购权、知情权和检查权、平等待遇、重大事项一票否决权、公司治理。	2023年8月28日，彭建虎、骆去非与睿龙有限、刘欣、黄学梅、向中荣、谭丹签署了《关于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股东特殊权利义务解除之协议（一）》，约定公司历次融资或股权转让时，各方之间签署的投资协议、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如适用）等文件中约定的全部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终止，该等条款涉及的特殊权利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彻底终止且自始无效，各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特殊权利条款对各方均不具有约束力，各方均不得依据特殊权利条款主张任何权利和义务。
2	王蕾、孙浩	刘欣、益维合伙	2022年1月18日，各方签署《回购协议》，约定了公司	2023年5月6日，王蕾、孙浩、刘欣、益维合伙签订了《关于淮安益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特殊权利义务

			法规定股东权利之外的特殊股东权利“回购权”相关条款。	解除之协议》，约定投资方投资目标企业相关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回购协议》)中约定的全部合伙人特殊权利条款终止，该等条款涉及的特殊权利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彻底终止且自始无效，各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特殊权利条款对各方均不具有约束力，各方均不得依据特殊权利条款主张任何权利和义务。
3	袁全周、张兰英	刘欣、益维合伙	2022年1月18日，各方签署《回购协议》，约定了公司法规定股东权利之外的特殊股东权利“回购权”相关条款。	2023年5月6日，袁全周、张兰英、刘欣、益维合伙签订了《关于淮安益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特殊权利义务解除之协议》，约定投资方投资目标企业相关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回购协议》)中约定的全部合伙人特殊权利条款终止，该等条款涉及的特殊权利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彻底终止且自始无效，各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特殊权利条款对各方均不具有约束力，各方均不得依据特殊权利条款主张任何权利和义务。
4	中启洞鉴	睿龙有限、刘欣、黄学梅	2023年6月8日，各方签署《睿龙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了公司法规定股东权利之外，包含回购权、反稀释权、知情权、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治理及重大事项一票否决权、平等对待等特殊股东权利相关条款。	2024年12月27日，中启洞鉴与睿龙科技、刘欣、黄学梅、向中荣、谭丹、彭建虎签署了《关于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如下：（1）睿龙科技在《增资协议》第6.1款“回购权”、第6.2款“反稀释安排”项下承担的义务和责任，自本次股转系统挂牌申报之财务报告出具日的前一日起，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彻底终止，自始无效。（2）《增资协议》第6.3款“知情权”，自公司向股转系统递交挂牌申请并获股转公司受理之日起自动终止，且自公司“①主动撤回股转系统挂牌申请，或②公司股转系统挂牌申请未通过股转公司或其他有权部门审核，或③未在股转公司出具的同意挂牌文件确认的有效期限内完成挂牌，或④其他任何原因导致本次挂牌失败”中的孰早之日起自动恢复效力，且效力追溯至投资协议生效之日。公司若未来在股转系统挂牌成功后又终止挂牌或其他任何原因导致丧失股转系统挂牌公司地位，各方同意另行签署协议，保证投资方享有投资协议项下的同等权利。（3）《增资协议》第8.2款关于公司治理事项的约

				定、第 8.4 款关于投资方一票否决权的约定、第十条平等待遇条款，自公司向股转系统递交挂牌申请并获股转公司受理之日起自动终止、自始无效。
5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睿龙科技、刘欣、黄学梅	2023 年 12 月 25 日，各方签署《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协议》，约定了公司法规定股东权利之外，包括回购权及额外收益、反稀释权、优先随售权、知情权、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治理及重大事项一票否决权、平等待遇等特殊股东权利相关条款。	2024 年 9 月 3 日，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与睿龙科技、刘欣、黄学梅、向中荣、谭丹、彭建虎签署了《关于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如下：（1）睿龙科技在《增资协议》第 6.1 款“回购权”、第 6.2 款“反稀释安排”以及《合作协议》第 1.2 款中关于额外收益的约定项下承担的义务和责任，自本次股转系统挂牌申报之财务报告出具日的前一日起，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彻底终止，自始无效。（2）《增资协议》第 6.4 款“知情权”，自公司向股转系统递交挂牌申请并获股转公司受理之日起自动终止，且自公司“①主动撤回股转系统挂牌申请，或②公司股转系统挂牌申请未通过股转公司或其他有权部门审核，或③未在股转公司出具的同意挂牌文件确认的有效期限内完成挂牌，或④其他任何原因导致本次挂牌失败”中的孰早之日起自动恢复效力，且效力追溯至投资协议生效之日。公司若未来在股转系统挂牌成功后又终止挂牌或其他任何原因导致丧失股转系统挂牌公司地位，各方同意另行签署协议，保证投资方享有投资协议项下的同等权利。（3）《增资协议》第 8.2 款第二项及第三项关于公司治理事项的约定、第 8.4 款关于投资方一票否决权的约定、第十条平等待遇条款，自公司向股转系统递交挂牌申请并获股转公司受理之日起自动终止、自始无效。

(3) 尚存的特殊投资条款的解除情况

截至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挂牌获得受理之日，公司为主体的特殊投资条款均已终止，仅存在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学梅、刘欣为义务人的特殊投资条款，约定情况如下：

编号	投资方	特殊投资条款触发条件
1	中启洞鉴	1、如发生以下任一情形发生后，中启洞鉴均有权要求刘欣、黄学梅赎回中启洞鉴届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1）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公司未能完成合格上市（合格上市是指主板、创业板、科创板或 B 轮投资方认可的其他证券交易所或板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2）出现特

	<p>定情形导致甲方有充分证据和理由认定公司无法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合格上市，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或发行条件等；（3）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因婚姻、继承等原因导致公司的股权发生变动，从而对公司合格上市造成障碍或潜在障碍的；（4）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关于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交易文件中作出的任何陈述与保证、交割后承诺或其他合同义务；（5）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发生重大违约而导致公司遭受重大不利影响或致使公司无法继续正常经营；（6）中启洞鉴持有公司股权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对公司失去控制权风险的；（7）在公司合格上市之前，实际控制人未经中启洞鉴事先书面同意直接或间接转让、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但下列情形除外：①刘欣为实施经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员工股权激励而向公司员工转让其在淮安益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及益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合伙份额；②在 B 轮融资过程中实际控制人实施的不影响控制权的股权转让行为；（8）公司因任何原因无法正常开展主营业务，且该等原因发生后的 1 个月内无法恢复正常业务的；（9）公司任何股东行使回购权，且被公司认可符合回购权行使条件”。</p> <p>2、若本次增资后，公司对外融资的每元注册资本发行价格（“反稀释价格”）低于中启洞鉴于本次交易所获得股权对应的每元注册资本发行价格（“本次交易价格”，如因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送红股、公司组织形式变更等原因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本次交易价格应相应合理调整），则中启洞鉴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向中启洞鉴无偿或以法律允许的最低价格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股份的方式对甲方进行补偿（“反稀释调整”），使调整后的本次交易价格不高于反稀释价格。</p>
2	<p>国家产业投资基金</p> <p>1、如发生以下任一情形发生后，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均有权要求刘欣、黄学梅赎回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届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1）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公司未能完成合格上市；（2）出现特定情形导致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充分证据和理由认定公司无法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合格上市，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或发行条件等；（3）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因婚姻、继承等原因导致公司的股权发生变动，从而对公司合格上市造成障碍或潜在障碍的；（4）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本协议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交易文件中作出的任何陈述与保证、交割后承诺或其他合同义务；（5）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发生重大违约而导致公司遭受重大不利影响或致使公司无法继续正常经营；（6）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权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对公司失去控制权风险的；（7）在公司合格上市之前，实际控制人未经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事先书面同意直接或间接转让、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但刘欣为实施经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员工股权激励而向公司员工转让其在淮安益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合伙份额的除外；（8）公司因任何原因无法正常开展主营业务，且该等原因发生后的一个月无法恢复正常业务的；（9）公司任何股东行使回购权；（10）未经甲方或甲方提名董事同意，公司处置其持有的下属公司股权。</p> <p>2、若本次增资后，公司对外融资的每元注册资本发行价格（“反稀释价格”）低于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于本次交易所获得股权对应的每元注册资本发行价格（“本次交易价格”，如因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送红股、公司组织形式变更等原因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本次交易价格应相应合理调整），则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向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无偿或以法律允许的最低价格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股份的方式对国家产业投资基</p>

	<p>金进行补偿（“反稀释调整”），使调整后的本次交易价格不高于反稀释价格。</p> <p>3、就《增资协议》项下“第 6.1.2 款所述回购价格中收益部分（7%单利）”，实际控制人同意，如发生《增资协议》项下相关义务主体应向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支付前述回购价款收益部分的情况时，在保持《增资协议》项下回购价款收益部分收益率的同时，实际控制人额外向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支付一定金额的回购价款收益部分（以下简称“额外收益”），额外收益的计算方式与《增资协议》约定的回购价款收益部分计算方式相同，但收益率为 1%（单利），实际控制人之间就额外收益承担连带责任，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国家产业投资基金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为免疑义，即使存在额外收益，但不影响《增资协议》项下回购价款收益部分的计算及承担等约定。</p> <p>4、优先随售权</p> <p>如果实际控制人欲向公司股东以外的任何人士（“受让人”）转让其持有的公司的股权，实际控制人应至少提前 10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应载明价格、拟出售股权数量、受让方信息等）通知甲方，甲方有权要求以受让人支付给实际控制人的每一元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同对价以及授予实际控制人的相同条款和条件，优先于实际控制人向受让人出售甲方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股权（为免歧义，甲方可以优先出售的股权数量不超过受让方拟受让的公司股权数量），为免疑义，如届时存在其他享有优先随售权的股东要求行使该权利，则任一行使优先随售权的股东可优先出售的股权数量=受让方拟受让的公司股权数量 x（该行使优先随售权的股东实缴出资/各个行使优先随售权的股东的实缴出资总额）。如果甲方行使随售权，其应在收到实际控制人的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发出行权通知，注明其选择行使随售权所涉及的公司注册资本。如果甲方已选择行使随售权而受让人未能向甲方购买股权，则实际控制人不应向受让人出售公司的任何股权，如果实际控制人违反本条款的规定出售公司的股权，该转让行为无效。</p>
--	--

2026 年 2 月 6 日，刘欣、黄学梅、向中荣、谭丹、彭建虎和发行人与国家产业投资基金签署了补充协议，约定前述特殊股东权利条款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获北交所受理之日起自动终止，自“（1）公司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或（2）公司或保荐机构主动撤回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材料，或（3）公司的上市保荐机构撤回对公司的上市保荐，或（4）公司的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未能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或注册（包括但不限于被否决或终止审核或暂缓上市或暂缓发行或不予注册），或（5）公司未在中国证监会核发的注册批复有效期内完成股票发行及上市，或（6）公司因涉嫌违法违规被行政机关调查、司法机关侦查而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证券交易所中止上市审查且行政机关、司法机关的调查、侦查结果对公司合格上市构成实质障碍，或（7）公司因其他原因主动或被动终止本次发行上市审核或未实现本次发行上市”中的孰早之日起自动恢复效力，且效力追溯至投资协议生效之日。

2026 年 3 月 5 日，刘欣、黄学梅、向中荣、谭丹、彭建虎和发行人与中启洞鉴签署了补充协议，约定前述特殊股东权利条款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获北交所受理之日起

自动终止，自公司“（1）目标公司或保荐机构主动撤回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材料，或（2）本次发行上市未获得北京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或注册，或（3）未在中国证监会核发的注册批复有效期内完成发行，或（4）其他任何原因导致本次发行上市失败”中的孰早之日起自动恢复效力，且效力追溯至投资协议生效之日。

综上，自发行人向北交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且被受理之日起，发行人历史上外部融资签订的特殊性权利条款将全部解除，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等方面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一） 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无锡睿龙

子公司名称	无锡睿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4月2日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实收资本	8,000万元
注册地	江苏省无锡市马山常康路1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无锡市马山常康路11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母公司为控股型主体，无锡睿龙主要从事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睿龙科技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44,543.78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39,631.20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4,965.78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所

2、江苏睿龙

子公司名称	睿龙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11月15日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实收资本	8,000万元
注册地	淮安市洪泽经济开发区创新路8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淮安市洪泽经济开发区创新路8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碳氢型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封装载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母公司为控股型主体，江苏睿龙主要从事碳氢型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聚酰亚胺覆铜板和环氧高 Tg FR-4 覆铜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睿龙科技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0,926.99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7,160.68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23.26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所

3、南京南睿

子公司名称	南京南睿先进材料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	南京市雨花台区星滨路 66 号联东 U 谷 7 幢 101-401 室南京市雨花台区广益路 5 号君融大厦 7 层 702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京市雨花台区星滨路 66 号联东 U 谷 7 幢 101-401 室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经济开发区青年路 1 号 1 期 10 号楼
主要产品或服务	高频覆铜板原材料配方研发及管理及相应配套原材料管理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母公司为控股型主体，南京南睿主要从事高频覆铜板配方研发及相应配套原材料配方管理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睿龙科技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749.12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710.00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627.13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所

4、江苏思达峰

子公司名称	江苏思达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4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1,1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注册地	淮安市洪泽区东双沟镇青云西路 10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京市雨花台区星滨路 66 号联东 U 谷 7 幢 101-401 室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经济开发区青年路 1 号 1 期 10 号楼
主要产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曾为高频覆铜板原材料配方研发及管理平台，目前无实质业务，相关业务已经转移至南京南睿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母公司为控股型主体，江苏思达峰曾主要从事高频覆铜板原材料配方研发及管理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睿龙科技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212.97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197.32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08.01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所

5、睿龙材料

子公司名称	睿龙先进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5 年 5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4,999 万元
实收资本	2,061 万元
注册地	无锡经济开发区梁南路 99 号 503
主要生产经营地	暂无生产经营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新设立主体，暂未有实际业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母公司为控股型主体，睿龙材料暂未有实际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睿龙科技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52.90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40.22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78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所

6、南京睿龙

子公司名称	南京睿龙先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5 年 12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	南京市雨花台区广益路 5 号 7 楼 709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暂无生产经营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新设立主体，暂未有实际业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母公司为控股型主体，南京睿龙暂未有实际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睿龙科技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999.20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999.67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9.33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所

（二） 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9人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其中3人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任职资格。董事会成员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选聘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可连任。公司本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刘欣	董事长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69年7月	本科	工程师
2	向中荣	董事、总经理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69年12月	硕士研究生	-
3	高玉蓓	董事、副总经理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女	1986年5月	本科	-
4	李姚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69年11月	本科	高级经济师
5	武博祎	董事	2025年12月19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63年4月	本科	正高级工程师
6	刘语萱	董事	2025年12月19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女	2000年10月	本科	-
7	胡方浩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19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74年6月	硕士研究生	高级会计师
8	何为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57年9月	硕士研究生	二级教授
9	刘怡含	独立董事	2025年5月23日	2026年12月20日	中国	无	女	1985年6月	硕士研究生	律师
10	赵亮	财务总监	2025年	2028年	中国	无	男	1982	本科	中级

		监	4月30日	4月30日				年4月	会计师
--	--	---	-------	-------	--	--	--	-----	-----

公司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情况如下：

刘欣，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1年9月至2000年9月，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工程师；2000年10月至2016年5月，任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20年6月，任公司董事长；2020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1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向中荣，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澳门科技大学MBA学位。1994年9月至1995年10月，任吴县丝绸印刷厂职员；1995年11月至1998年5月，任罗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职员；1998年6月至2005年10月，历任德联覆铜板（苏州）有限公司职员、生产负责人；2005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雅龙材料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生产和工艺技术部门负责人；2016年4月至2020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2020年6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高玉蓓，女，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9月至2009年12月，任苏宁电器集团有限公司主管；2010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姚君，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9年7月至1993年10月，任常州矿山机械厂销售经理；1993年10月至1994年12月，任上海朝阳建材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1月至2001年7月，任常州新区维德矿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1年8月至2006年12月，任常州减速机总厂有限公司销售处长；2007年3月至2013年6月，任常州天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2020年12月，历任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3年12月，任睿龙有限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3年12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武博祎，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86年8月至1991年12月，在原航天工业部二院706所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1年12月至1998年10月，在国家计划委员会国防司历任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

1998年10月至2004年2月，在国防科工委计划司历任副处长、正处级调研员、处长；2004年3月至2010年10月，在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担任高技术业务部主任；2008年4月至2010年10月，在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兼高技术业务部主任；2010年10月至2023年5月，在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兼高技术中心执行董事。2023年5月至今，在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专家学术委员会任副主任。2023年9月至今，在哈尔滨工程大学任教授。2024年4月至今，在上海浦东新区未来科技与实业发展建设研究院任理事长。2025年5月至今，任上海未来纵横机电装备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25年5月至今，任上海未来经纬信息工程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刘语萱，女，200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刘语萱女士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欣与黄学梅的女儿。2024年9月至今，任罗瑞雅丽董事。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胡方浩，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MBA），高级会计师。1993年8月至1998年4月，在无锡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会计；1998年5月至2002年4月，在洋马农机（中国）有限公司担任管理部主办会计；2002年5月至2011年4月，在村田新能源（无锡）有限公司（曾用名：索尼电子（无锡）有限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课课长；2011年4月至今，在江苏公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业务二部副部长。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为，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重庆大学化学系应用化学专业硕士，电子科技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1987年5月至1990年9月，任电子科技大学讲师、化学教研室副主任；1990年9月至1992年9月，赴意大利佛罗伦萨大学化学系电化学实验室做访问学者；1992年9月至2000年11月，历任电子科技大学化学系主任、副教授、教授；2000年11月至2001年12月，任意大利佛罗伦萨大学化学系客座教授；2001年12月至2017年12月，任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院应用化学系系主任、教授、博导；2018年1月至今，任电子科技大学材料与能源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7年10月起，兼任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主任；2015年3月起，兼任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教育与培训工作委员会主任；2017年3月起，兼任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顾问；2021年12月起，任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7月起，

任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怡含，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律师。2008年9月至2010年6月，任江苏苏商律师事务所主任助理；2010年6月至2017年9月，任北京市中银（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10月至2018年12月任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12月至2022年2月任江苏融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2年2月起，任北京浩天（南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5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亮，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2004年7月至2007年9月，任天津编物（无锡）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7年9月至2012年4月，任锡伊格尔博格曼机械密封有限公司财务部代理课长；2012年4月至2022年11月，任海尔曼太通（无锡）电器配件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2年11月至2023年10月，任雄宇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23年10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财务经理；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2、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情况

2025年12月19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废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取消监事会前，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1名职工代表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原定任期
1	王小忠	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会主席	2023.12.20-2026.12.20
2	张正军	取消监事会前在任职工代表监事	2023.12.20-2026.12.20
3	朱可可	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	2023.12.20-2026.12.20

王小忠，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电一体化专业专科。2003年8月至2006年5月，任四维企业（苏州）有限公司设备技术员；2006年6月至2013年1月，任雅龙材料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现为罗杰斯材料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设备专员；2013年1月至2016年7月，任范罗士办公用品（苏州）有限公司设备主管；2016年8月起，历任无锡睿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代理运营部总监、总经理助理兼设备环安部副总监。

张正军，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与行政管理专业本科。

1998年6月至2017年4月，任德联覆铜板（苏州）有限公司资深主管；2017年4月至2025年12月，任无锡睿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运营部副总监，2025年12月至今，任江苏睿龙副总经理。

朱可可，女，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集装箱运输管理专业专科。2013年11月至2017年5月，任上海葳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7年5月至2017年11月，待业；2017年11月起，任无锡睿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

（二）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位	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无限售股数量（股）	其中被质押或冻结股数
刘欣	董事长	本人	1,771,429	802,857	-	-
向中荣	董事、总经理	本人	8,000,000		-	-
李姚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本人	1,000,000	800,000	-	-
高玉蓓	董事、副总经理	本人	-	142,857	-	-
王小忠	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会主席	本人	-	185,000	-	-
张正军	取消监事会前在任职工代表监事	本人	-	290,340	-	-
朱可可	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	本人	-	229,797	-	-
赵亮	财务总监	本人	-	33,333	-	-
黄学梅	-	刘欣的配偶	51,692,598	-	-	-
谭丹	-	向中荣的配偶	1,000,000	-	-	-
高玉佳	-	高玉蓓的哥哥	1,000,000	-	-	-

（三） 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刘欣	董事长	益维合伙	372.00	39.83%
刘欣	董事长	益发合伙	168.60	23.60%
刘欣	董事长	新骄阳流体	80.00	100.00%
刘欣	董事长	莲泽材料	35.00	35.00%
刘欣	董事长	奥创利	1 万港币	60.00%
刘欣	董事长	瑞祥电子	100.00	10.00%
刘欣	董事长	南京思波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98.00	33.00%
刘欣	董事长	南京沃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1.00	17.00%
刘欣	董事长	无锡特兰克斯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25.50	8.50%
李姚君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益发合伙	168.00	23.51%
高玉蓓	董事、副总经理	益发合伙	30.00	4.20%
刘语萱	董事	罗瑞雅丽	40.00	40.00%
王小忠	取消监事会前在 任监事会主席	益发合伙	38.85	5.44%
张正军	取消监事会前在 任职工代表监事	益发合伙	60.97	8.53%
朱可可	取消监事会前在 任监事	益发合伙	48.26	6.75%
赵亮	财务总监	益发合伙	7.00	0.98%

注：投资金额为万元。

（四） 其他披露事项

1、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刘欣与公司董事刘语萱系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2、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 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 持续经营能 力产生不利 影响
刘欣	董事长	益维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益发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新骄阳流体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莲泽材料	监事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瑞祥电子	监事	否	否
刘欣	董事长	奥创利	董事	否	否
刘语萱	董事	罗瑞雅丽	董事	否	否
武博祎	董事	上海浦东新区未来科技与实业发展建设研究院	理事长	否	否
武博祎	董事	上海未来纵横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负责人	否	否
武博祎	董事	上海未来经纬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负责人	否	否
武博祎	董事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专家学术委员会	副主任	否	否
武博祎	董事	哈尔滨工程大学	教授	否	否
胡方浩	独立董事	江苏公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业务二部副部长	否	否
何为	独立董事	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	主任	否	否
何为	独立董事	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教育与培训工作委员会	主任	否	否
何为	独立董事	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	顾问	否	否
何为	独立董事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何为	独立董事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刘怡含	独立董事	北京浩天（南京）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否	否

3、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和绩效考核等相结合确定，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薪酬。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不包含股份支付金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83.35	661.13	530.32
利润总额	16,856.53	12,945.88	6,599.29
占比	4.05%	5.11%	8.04%

九、重要承诺

（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申报前 12 个月新增股东(大宗)、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管	2026 年 6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股份限售及减持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关于股份限售及减持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管	2026 年 6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稳定股价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管	2026 年 6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3、关于填补被摊薄即

				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及高管	2026年6月18日	长期有效	因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4、关于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	2026年6月18日	长期有效	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5、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及高管	2026年6月18日	长期有效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6、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及高管	2026年6月18日	长期有效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7、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管	2026年6月18日	长期有效	合法合规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8、关于合法合规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管	2026年6月18日	长期有效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9、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6年6月18日	长期有效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0、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事及高	2026年6月18日	长期有效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

管				诺具体内容”之“11、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	--	--	--	-------------------------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2025年6月13日	长期有效	同业竞争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2、前期公开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挂牌时董监高、严学锋、彭建虎、谭丹、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2025年6月13日	长期有效	关联交易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2、前期公开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挂牌时董监高、严学锋、彭建虎、谭丹、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2025年6月13日	长期有效	资金占用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2、前期公开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挂牌时董监高、挂牌时除蔡元峰外的其他股东	2025年6月13日	长期有效	股份增减持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2、前期公开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6月13日	长期有效	其他承诺(社保、公积金)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2、前期公开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6月13日	长期有效	其他承诺(产权瑕疵)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2、前期公开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6月13日	长期有效	其他承诺(劳务用工)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2、前期公开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6月13日	长期有效	其他承诺(财政补贴)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2、前期公开承诺”

(三) 承诺具体内容

1、关于股份限售及减持的承诺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1.自公司审议本次发行上市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本次发行上市之日，本人不减持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

2.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股份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事项的，须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价格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5.上述 1-4 项不因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免于履行承诺。

6.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以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7.若公司上市后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若公司上市后，本人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12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8.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有或控制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亦遵守上述承诺。

9.若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限售、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益发合伙承诺：

“1.自公司审议本次发行上市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本次发行上市之日，本企业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2.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股份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事项的，须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价格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企业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5.若公司上市后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企业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若公司上市后，本企业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12 个月内，本企业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6.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所持有或控制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亦遵守上述承诺。

7.若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限售、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企业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其他股东承诺

公司申报前 12 个月新增股东（大宗）杭州中欣智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上海艾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白冰、童建飞、米丽霞承诺：

“1.若睿龙科技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当日，本人/本企业取得发行人股份不足十二个月的，自本人/本企业取得发行人股份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减持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本企业所持有或控制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

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本企业亦遵守上述承诺。

3.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如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交公司所有。如本人/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人/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4.若本人/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限售、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管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总经理向中荣承诺：

“1、自公司审议本次发行上市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本次发行上市之日，本人不减持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

2、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股份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事项的，须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价格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4、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5、上述1-4项不因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免于履行承诺。

6、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以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7、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有或控制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发生变化的，本人亦遵守上述承诺。

8、若公司上市后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若公司上市后，本人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12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9、若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限售、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余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自公司审议本次发行上市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本次发行上市之日，本人不减持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

2、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股份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事项的，须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价格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5、上述 1-4 项不因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免于履行承诺。

6、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以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7、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有或控制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亦遵守上述承诺。

8、若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

关规则的规定，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限售、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一、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和执行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二、自本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本公司新聘任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本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一、本人将严格遵守和执行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二、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上对相关回购方案投赞成票。”

(3)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本人将严格遵守和执行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二、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届时本人如继续担任公司董事

职务，本人将在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的方案投赞成票。”

3、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1.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利用率，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等事项进行了规范，以保证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安全，防止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占用或挪用。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 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制度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公司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利润分配政策。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章程明确了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制度和程序的相关条款；为更好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制度。

3. 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新一代高端电路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公司已对募投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论证，证明募投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积极布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内部制度的前提下，公司将尽可能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加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经济效益，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 着力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积极推进公司业务发展

为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公司将健全和完善技术创新机制，通过进一步巩固在优势领域的产品以及新产品的开发，奠定长期稳定发展的基础。在充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公司将采取各种措施保证合理整合内外部资源，加大研发管理创新力度，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整体盈利水平。”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 3.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4.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公司股东造成损失，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公司股东造成损失，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4、关于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

及相应约束措施的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1、公司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公司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不存在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有权部门认定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公司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与按照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

3、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和解、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4、若违反本承诺，不及时进行回购或赔偿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在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公司履行承诺；同时因不履行承诺造成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1、公司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公司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不存在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公司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促使公司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公司召开股东会上就股份回购事宜投赞成票，并依法回购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

行价格与按照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

3、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承诺：

“1、公司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公司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不存在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促使公司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回购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与按照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

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或其他媒体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现金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发行人承诺：

“（一）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二）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三）公司与本次发行上市之保荐机构、承销机构、审计机构、法律服务机构及其负责

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关联关系；

（四）公司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五）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6、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充分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充分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承诺：

“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充分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上，本人承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1、公司将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的各项义务或者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3）在股东会指定的网站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4）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的各项义务或者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

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3）在股东会指定的网站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4）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将应得的现金分红依法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6）同意公司调减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3）其他股东承诺

股东严学锋、彭建虎、向中荣、谭丹、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承诺：

“1、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的各项义务或者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3）在股东会指定的网站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4）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将应得的现金分红依法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

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3、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本企业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的各项义务或者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3）在股东会指定的网站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4）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将应得的现金分红依法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6）本人同意公司调减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8、关于合法合规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本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的情形；

2、本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的情形；

3、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本人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9、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益发合伙，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严学锋、彭建虎、向中荣、谭丹、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本次发行上市相关发行申请文件中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本企业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股东期间，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本人/本企业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利用本人/本企业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5、本人/本企业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

的，应予以赔偿。

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且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10、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1、本人已向公司准确、全面地披露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下同）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本人控制的企业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销售覆铜板和粘结片的情况。除此之外，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资产完整，其资产、业务、人员、财务及机构均独立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2、本人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尚有不同型号库存覆铜板 2343 片。

3、本人确认并承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未采购过覆铜板和粘结片；销售完毕库存产品后，亦不会新增采购覆铜板和粘结片，不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除此之外，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当前不存在从事相同、相似主营业务的情况，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4、除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库存产品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5、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6、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前述人员

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8、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时间为准）：

- （1）本人不再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公司股票终止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1、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本人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地位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本人保证依法行使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利，不滥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12、前期公开承诺

（1）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本人已向公司准确、全面地披露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本人控制的企业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销售覆铜板和粘结片的情况。除此之外，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1、本人确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尚有不同型号库存覆铜板 2,381 片，合计采购价格约 90 万元。

2、本人确认并承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未采购过覆铜板和粘结片；销售完毕库存产品后，亦不会新增采购覆铜板和粘结片，不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除此之外，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当前不存在从事相同、相似主营业务的情况，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除南京莲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库存产品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4、如果未来有在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商业机会，本人将优先介绍给公司。

5、上述承诺自本函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至本人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 / 或实际控制人）当日失效。”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益发合伙承诺：

“本企业已向公司准确、全面地披露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1、公司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当前不存在从事相同、相似主营业务的情况；公司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果未来有在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商业机会，本企业将优先介绍给公司。

4、上述承诺自本函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至本企业不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当日失效。”

(2)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益发合伙，挂牌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严学锋、彭建虎、谭丹、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承诺：

“1、公司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对于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关联交易的规定执行信息披露及办理有关报批事宜。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保证相关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3、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且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3)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益发合伙，挂牌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严学锋、彭建虎、谭丹、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承诺：

“1、在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不会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不会要求公司为本人/本企业、本人近亲属、本人/本企业及本人近亲属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不与公司互相代为承担成本或其他支出。

2、不会要求公司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使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公司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提供委托借款；接受公司委托进行投资活动；公司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公司代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偿还债务。

3、本人/本企业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4)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益发合伙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之日起，本人/本企业于挂牌前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本企业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两年。

2、在本人/本企业持股期间，若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强制性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规定发生变化，则本人/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该等变更后的强制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规定。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挂牌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本人持股期间，若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强制性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规定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该等变更后的强制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规定。”

挂牌时除蔡元皞外的其他股东承诺：

“1、自公司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受理之日起至提交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申请之日或披露预计无法按期提交发行上市申请风险提示公告之日止，不转让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且不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

2、如公司在北交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或终止的，则本承诺自动失效。”

(5) 其他承诺（社保、公积金）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若公司将来被有权机构追缴本次挂牌前全部或部分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费用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损失，以及因委托第三方代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受到的任何处罚、损失，本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在公司必须先行支付相关费用的情况下，本人将及时向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6) 其他承诺（产权瑕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若公司因中国境内外租赁房产合同未进行租赁备案登记、租赁房产未有产权证明、出

租方未提供允许转租的证明、存在权属纠纷或属于违规建筑而导致公司无法正常使用租赁房产并导致公司损失的，将由本人赔偿公司由此所遭受的相关一切损失。”

(7) 其他承诺（劳务用工）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公司在报告期内曾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数量超过用工总量 10%的情况，本人承诺如公司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损失，本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在公司必须先行支付相关费用的情况下，本人将及时向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8) 其他承诺（财政补贴）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承诺：

“公司报告期内享有的财政补贴来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获取补贴的情形；享有的部分财政补贴发放单位未能提供政策文件，若该补贴未来被主管部门收回或因此受到处罚，本人将及时向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十、 其他事项

无。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高端特种覆铜板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射频微波材料领域的创新性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已形成以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为主要产品，以高速覆铜板、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环氧高 Tg FR-4 覆铜板为重点产品的产品体系。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高频微波多层 PCB 的制备，最终应用于军用雷达、精确制导、电子对抗、卫星通信等国防军工领域以及商业航天、芯片封装、商用基站等民用领域。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高频覆铜板的配方研发、性能提升、工艺优化和产业化，相关产品已具备性能优异、品质稳定、性价比高等优势，并已在国防重大装备或国家航空航天重点工程中应用。公司是国内少数实现从填料改性配方、制备到高频覆铜板生产全过程的企业之一，是国内较早参与航天、航空等重大工程配套的覆铜板厂家之一，也是国内少数具备宇航级高频覆铜板量产能力的企业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从立足国防军工市场逐步向民用市场拓展，投资建成淮安生产基地，持续布局高速覆铜板、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环氧高 Tg FR-4 覆铜板等产品系列的研发及产业化，其中应用于下一代通用服务器以及 112Gbps 传输链路所需的高速覆铜板已通过部分下游客户及终端客户验证，配套高端芯片的封装基板用覆铜板正在客户验证过程中，上述产品正逐步实现产业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二）主要产品

1、高频覆铜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为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航空航天领域。高频覆铜板是工作频率在 300MHz 以上射频、微波电路的核心基板材料，公司该类产品的的工作频率在 2GHz 以上，属于面向超高频应用场景的超低损耗高端特种覆铜板。

高频覆铜板是高频多层印制电路板（PCB）的关键基础材料，具备频率覆盖范围广、信号传输性能优异、产品附加值高等特征，系高精度卫星通信、卫星导航等领域的重要新型材


料，也是军用通信装备、航空航天等军工产业刚需的核心基础原材料。本行业位于军用通信控制系统产业链上游，属于产业链核心技术环节，具备较高的技术壁垒。


根据全球 PCB 行业权威统计机构 PrismaMark 对于刚性覆铜板产品品种结构分为常规 FR-4、高 Tg FR-4、无卤化 FR-4、复合基覆铜板、纸基覆铜板和特殊树脂基及专用覆铜板六大类别。其中特殊树脂基专用覆铜板又可以进一步细分为封装基板用覆铜板、射频/微波覆铜板（即高频覆铜板）、高速数字覆铜板（即高速覆铜板）。公司生产的高频覆铜板归属于特殊树脂基专用覆铜板范畴。

按照基体特种树脂材质划分，公司高频覆铜板主要分为聚四氟乙烯（PTFE）树脂体系、碳氢树脂体系两大品类，主要用于制造多层高频 PCB，两类产品均广泛应用于军工及高端民用领域。结合产品定位、应用场景及下游需求，高频覆铜板核心性能指标主要分为四大维度：①电性能，如介电常数（Dk）、介电损耗（Df）、介电常数公差、介质温漂系数（TCDK）等；②热性能，如热膨胀系数（CTE）、玻璃化转变温度（Tg）、导热系数等；③机械性能：如铜箔剥离强度、吸水率、耐辐照性等；④易加工和稳定性等其他指标，如尺寸稳定性、热稳定性、相位稳定性、批次一致性等。

军工及航空航天装备对高频覆铜板的各项参数指标、性能稳定性、轻量化水平及批次一致性均提出严苛要求。此类产品研发及生产技术难度大，长期被罗杰斯、泰康利等国际头部企业占据市场主导地位。目前，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实现技术突破，相关产品已具备与上述国际龙头企业同台竞争的能力，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高频覆铜板系列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及优势	关键技术参数	样例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	以聚四氟乙烯树脂为主体，以玻璃纤维布为增强材料，选择性填充增强型高导热、表面特殊处理纳米级陶瓷作为介质材料，采用多次涂敷和均质层压工艺，制备出宇航级微波多层材料且适用于星载、舰载、机载、弹载等应用领域的高	具有高频化、低传输损耗、信号传输速度快、耐湿耐潮等特点；同时，公司通过改良填料配方，克服 PTFE 填充基材成型温度过高、加工困难、粘接能力差及加工成本高等不利条件，显著提升产品的热稳定性、相位稳定性、尺寸稳定性及加工性，较好地适应基板多层化、基材结构复合化的发展趋势，满足 PCB	以典型型号 RS300 系列为例，介电常数 2.94，关键技术参数如下： ①介电常数公差可以达到 $\pm 0.01@10\text{GHz}$ 的水平，介电常数随温度波动程度小； ②介电损耗低至 $0.0010@10\text{GHz}$ ； ③X、Y、Z 轴膨胀系数分别低至 $8\text{ppm}/^\circ\text{C}$ 、 $8\text{ppm}/^\circ\text{C}$ 、 $20\text{ppm}/^\circ\text{C}$ ，尺寸稳定性强，电镀通孔稳定性高； ④铜箔剥离强度达到 $8.0\text{lb}/\text{in}$ ； ⑤吸水率达到 0.02% ； ⑥介质温漂系数低至 $-9\text{ppm}/^\circ\text{C}$ ；	

	频覆铜板	设计师多样化、个性化需求。	⑦产品通过抗辐照测试，辐照剂量 100MRadsi 情况下电性能保持稳定； ⑧通过真空排气测试。	
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	以特殊陶瓷填料、编织玻璃布增强的碳氢基高频基板材料	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较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具有密度小、更好的导热性等优点，能够满足 PCB 板的轻量化、多层化要求，比普通环氧树脂覆铜板 (FR-4) 具有更好的高频电路性能，具备更高的性价比。	以典型型号 RT350 系列为例，介电常数 3.50，关键技术参数如下： ①介电损耗低至 0.0035@10GHz； ②X、Y、Z 轴膨胀系数分别低至 12ppm/°C、14ppm/°C、31ppm/°C，尺寸稳定性强，电镀通孔稳定性高； ③导热系数达到 0.67W/(m.K)； ④密度低至 1.84g/cm ³ ； ⑤铜箔剥离强度达到 5.0lb/in； ⑥吸水率达到 0.05%； ⑦介质温漂系数低至 45ppm/°C，在温度变化大的环境中使用表现更稳定； ⑧产品加工性能优良。	

2、微波多层粘结片

粘结片是多层 PCB 板的粘结材料，起到覆铜板之间的粘结和填充作用。公司微波多层粘结片具有低介电损耗特性，可满足高频微波对低插入损耗的要求；同时良好的加工性能决定了高频覆铜板在多层 PCB 板制程中的叠层层数、钻孔密度和低温压合特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及优势	关键技术参数	样例
微波多层粘结片	采用玻璃布增强、复合树脂以及特殊陶瓷填料混合工艺的一种用于微波多层的粘结片，适用于稳定的介电常数及低损耗要求的应用领域，也适用于高频高速信号传输要求的高性能多层 PCB 压合。	稳定的介电常数，低介电损耗，高玻璃态转化温度，高耐热性，较高的可操作温度，适合多次压合。填充性能、盲孔填充、厚度均匀特性优异	以典型型号 RNP280 系列为例，介电常数 2.76，关键技术参数如下： ①介电损耗低至 0.0016@10GHz； ②玻璃化转变温度可达到 232°C； ③导热系数达到 0.4W/(m.K)； ④铜箔剥离强度达到 6.2lb/in； ⑤Z 轴膨胀系数低至 75ppm/°C，电镀通孔稳定性高； ⑥吸水率达到 0.05%。 又以典型型号 RLP30 系列为例，介电常数 3.00，关键技术参数如下： ①介电损耗低至 0.0020@10GHz； ②玻璃化转变温度可高于 280°C； ③导热系数达到 0.51W/(m.K)；	

			④铜箔剥离强度达到 7.0lb/in; ⑤Z 轴膨胀系数低至 66ppm/°C, 电镀通孔稳定性高; ⑥吸水率达到 0.05%。	
--	--	--	---	--

3、高速覆铜板

高速覆铜板是面向高速数字信号传输场景的专用基板材料，主要应用于算力基础设施、高端通信、车载电子、工业控制等领域。该类产品聚焦数字电路信号传输需求，可有效适配高传输速率、短信号延时的工作环境，属于面向高速数字领域的低损耗高端特种覆铜板。高速覆铜板是高速数字印制电路板（PCB）的核心基础材料，具备信号传输速率高、信号完整性优、阻抗控制精度高、产品附加值突出等特点，是数据中心、高端服务器、新一代通信设备、智能驾驶电子等领域的关键新型材料，亦是高端数字电子产业发展不可或缺的核心基础原材料。

以 RHS7 系列产品为例，公司高速覆铜板系列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及优势	关键技术参数
RHS7 系列高速覆铜板	RHS7 是一款用于高速电路的低介电常数和超低介电损耗、低 Z 轴 CTE 高耐热的材料。绝缘层由 PPO 树脂、填料及 E-玻纤布组成。典型应用：服务器，转换器，高性能计算器，路由器等	RHS7 产品具有优异的介电性能、通孔可靠性、耐热性和超低损耗特性。 PPO 树脂化合物提供了优异的介电性能，填料的加入提高了产品的刚性并降低了产品的 CTE，E-玻纤布作为增强材料提供稳定的尺寸稳定性。	关键技术参数如下： ①低 Dk/Df：3.39/0.0030 @10GHz； ②Z 轴膨胀系数低至 40 ppm/°C； ③玻璃化转化温度可达 195°C； ④铜箔剥离强度达到 4.0lb/in； ⑤吸水率达到 0.15%； ⑥导热系数 0.5W/m.K。

4、封装基板用覆铜板

封装基板用覆铜板是面向半导体芯片封装场景的专用基板材料，主要应用于高端芯片封装、集成电路、存储芯片、射频芯片、先进封装等领域。该类产品聚焦芯片电气互联与散热承载需求，可有效适配高密度布线、高可靠性、低热阻的工作环境，属于面向半导体封装领域的高精密高端特种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是半导体封装基板的核心基础材料，具备布线密度高、线路精度优、热稳定性佳、耐湿热性强、产品附加值突出等特点，是高端集成电路、先进封装器件、消费电子、人工智能芯片等领域的关键新型材料，亦是半导体产业发展不可或缺的核心基础原材料。

以 R8007 系列产品为例，公司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系列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及优势	关键技术参数
R8007 系列封装基板用覆铜板	R8007 是一款用于 IC 封装基板的极低 XY 轴热膨胀系数材料。绝缘层由类 BT 树脂化合物、填料及编织玻纤布 (E-glass 或 Low CTE glass) 组成。	R8007 产品具有极其优异的钻孔加工性能。类 BT 树脂化合物提供了优异的耐湿热可靠性, 填料的加入降低了产品的 CTE, E-glass 作为增强材料提供稳定的尺寸稳定性。	关键技术参数如下: ①Dk/Df : 4.7/0.006@1.1GHz; ②超低的 XY 轴热膨胀系数; ③玻璃化转化温度可达 280°C; ④铜箔剥离强度达到 4.0lb/in; ⑤吸水率达到 0.18%; ⑥导热系数 0.67W/m.K。

5、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

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是面向高可靠、耐高温电子应用场景的专用基板材料, 主要应用于发动机仪器仪表控制、石油钻井、汽车发动机舱内控制板、芯片老化筛选板、工业控制传感器等领域。该类产品聚焦极端温变、复杂工况下的电路承载与信号传输需求, 可有效适配宽温域、高耐热、高耐候的工作环境, 属于面向特种电子领域的耐高温高端特种覆铜板。

以 R6000 系列产品为例, 公司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系列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及优势	关键技术参数
R600 系列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	R6000 是超高 Tg、玻纤布增强的无卤素热固性聚酰亚胺体系材料。绝缘层由聚酰亚胺树脂化合物及编织玻纤布 (E-glass) 组成。	R6000 产品耐热性能优势突出。聚酰亚胺树脂化合物提供了极优异的耐热可靠性, E-glass 作为增强材料提供了稳定的尺寸稳定性。	关键技术参数如下: ①Dk/Df : 4.3/0.007@1.0GHz; ②热分解温度>400°C; ③玻璃化转化温度可达 250°C; ④铜箔剥离强度达到 8.0lb/in; ⑤吸水率达到 0.26%; ⑥弯曲强度 (纵向/横向) 分别为 540/460Mpa。

(三) 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如下表:

单位: 万元、%

产品类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高频覆铜板	27,129.16	90.37	19,797.55	90.72	11,261.85	90.29
微波多层粘结片	2,439.25	8.13	1,630.82	7.47	894.41	7.17
其他覆铜板	438.77	1.46	389.10	1.78	255.22	2.05

其他	13.21	0.04	5.87	0.03	62.04	0.50
合计	30,020.39	100.00	21,823.34	100.00	12,473.52	100.00

注：占比为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四）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材料采购

公司生产的高端特种覆铜板和粘结片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树脂、薄膜、玻璃布、添加剂、铜箔和填料等，采购途径包括向上游原材料生产厂商直接采购以及通过相关原材料的经销商或代理商进行采购。

公司供应链部门根据产品在设计、功能、性能方面的特定要求，不同产品在历史上原材料的耗用情况，生产计划及合理库存储备、原材料市场供需变化情况等，开展对应的原材料或委外加工服务采购。经批准后由供应链部门在合格供应商库中择优选择供应商，并签署采购合同，根据需求下单采购。公司已针对常用原材料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库，供应链部门通过对供应商产品质量、交货周期及稳定性、价格等多个角度进行考核评估，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定期开展供应商评审。

（2）外协采购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少量的外协加工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原料处理外协加工

公司基于合理配置生产资源、提高生产经济性的考虑，将原料处理予以外协。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将部分生产工序委托给经审核合格的外协单位完成，外协单位根据加工量等向睿龙科技收取加工费。公司针对生产外协建立了完整的管控体系，并对其进行严格质量管控，以保证加工质量符合公司的要求。江苏睿龙生产基地产能设置已经包含了原料处理工序，2025年3月后的原材料处理在睿龙江苏完成，无需再进行该类原料处理的外协加工。

2) PCB/封装基板外协加工

报告期，公司存在委托 PCB/封装基板设计和生产商提供 PCB/封装基板外协生产服务的情形。公司形成上述外协采购模式的主要原因为：①部分客户基于采购便利性，存在直接向公司采购 PCB/封装基板的需求；②检验公司产品在下游 PCB 制备环节的可加工和性能稳定情况。公司并不具备生产 PCB/封装基板的设备和能力，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委托 PCB/封装基板外协厂商提供 PCB/封装基板制备环节的生产服务。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备货”的方式安排生产，生产模式以自主生产模式为主。公司各类产品的核心工序均由公司自主完成。接到客户订单后，公司供应链部门按照订单要求制定生产计划、安排交期，并及时跟踪客户需求变化对计划进行动态调整；公司含浸车间、层压车间根据生产计划，安排人员、设备、原材料等要素开展生产作业，掌控生产进度，并对执行情况进行反馈调整；质量部门根据公司产品质量技术要求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并按照规定对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进行检验，产品检验合格后入库。库管对成品入库材料和产品进行管理。

3、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以军工配套企业和行业头部企业为主，对产品的性能、质量和服务要求较高，对供应商有着较为严格的资质认证程序和管理制度体系要求，因此公司主要选择以直销模式开展销售业务。对于军用及航空航天各类产品，一般需取得军工业务相关资质并通过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审查程序后，方可成为军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公司主要产品入选了包括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航天科技集团等大型集团下属企业和科研院所的采购名录，并与其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下属单位等客户批量采购前，需要通过该等军工客户验证，该验证过程较为严苛，耗时较长。因此，公司核心产品所属领域的门槛较高、客户粘性较大。同时，下游客户更换供应商的成本也较高，需要重新履行产品验证流程，基于此，公司业务具有可持续性，下游客户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向贸易商销售收入为 168.63 万元、764.96 万元和 409.9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35%、3.51%和 1.37%。公司存在少量贸易商客户，均为买断式销售，公司不会对其下游终端销售情况进行管理，不会干涉其与其他公司进行业务合作，前述贸易商购买公司产品后一般不进一步加工，直接销售给 PCB 生产商。

公司设有营销部，负责市场开拓和客户服务。公司以技术引领销售为主线，销售主要以售前技术团队、售中商业协调团队，以及售后服务团队组成三级服务体系，在设计端通过定期在下游主干企业进行技术讲座，参加微波及集成电路行业展会，跟进国家重点装备的发展方向积极拓展市场，在制造端利用公司材料特性联合拓展新型微波多层加工工艺，满足终端客户对材料制成后成品的综合电性能等要求。公司依托自身在技术、生产、品控方面的实力，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口碑。

4、研发模式

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积累，公司已围绕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高速覆铜板等大类的下属诸多细分产品，在配方、工艺、测试方面形成“强

技术、优服务、高价值”的技术创新体系。同时，通过自主研发创新，持续拓宽现有产品的细分品类，开发封装基板用覆铜板、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等新产品，扩充配方体系，改良工艺技术，丰富测试方法。

公司设有技术研发部，针对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高速覆铜板等大类产品，均配备专门的研发团队人员开展配方、工艺和测试技术的开发与优化工作。公司核心技术在配方的具体体现集中在填料改性、乳液调制以及上胶等环节，包括原料的选型、构成、含量以及各原料之间的配比等，上述配方代表公司产品的基础性能，直接决定产品是否符合 PCB 的生产技术要求。公司核心技术在工艺控制的具体体现集中在上胶、层压和检测环节，包括生产过程中的投料顺序、搅拌速度、涂敷方式、压合温度、优化混合、生产设备运行参数等，决定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性能的稳定一致性，是核心技术转化为最终产品的实现手段。上述过程既需要系统的理论知识和丰富的经验积累，又需要大量实验不断进行试错与验证，这对公司技术储备、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要求较高。

公司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工作，根据客户需求及行业技术发展动态，制定研发项目计划并向技术研发部下达研发任务，项目类型主要包括原有配方技术与生产工艺技术的更新升级、新产品与新配方的开发等。为满足下游客户定制化与持续演进的应用需求，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规范了研发项目从立项、配方 DOE 设计、小样试验、中试、全性能测试、第三方测试、PCB 板厂可靠性测试、量化转产、配方持续优化等各阶段的管理要求，可实现灵活快速的研发响应。同时，公司建立了多部门协同配合的自主创新机制，技术研发部、技术服务部、运营部和质量部对新技术、新产品进行协同研发。

5、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结合所处产业链、经营环境、市场需求、产品特点等不断探索形成了目前的经营模式，符合行业及自身发展特点，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主要关键因素包括国家相关的政策法规、行业竞争情况、市场供需状况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等。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的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五）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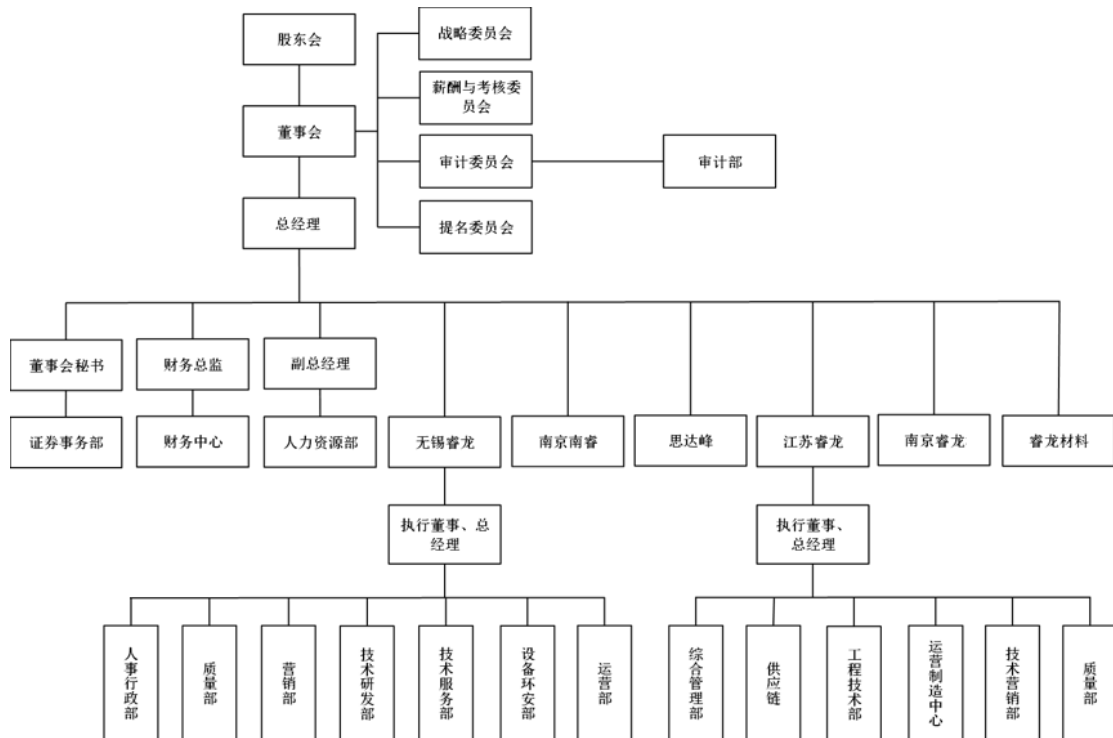
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聚焦于高端特种覆铜板的研发和产业化应用，主营业务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于 2016 年开始涉足高频覆铜板领域，早期产品以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为主，随着配方技术的创新研发和生产工艺的持续突破，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低介电常数产品系列持续丰富和完善，中高介电常数产品系列也应运而生，批次一致性和产品可靠性极具竞争优势，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的实际需求，并广泛应用于微波和射频电子装备领域。2021 年以来，公司持续加快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的研发、试验和批产供货，因其具有更小的密度、更好的导热性、加工工艺便利等优点，能够满足 PCB 板的轻量化、多层化要求，实现该类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开展江苏睿龙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投产和产业化落地，推进高速覆铜板、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环氧高 Tg FR-4 覆铜板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拓展公司在特种材料和射频材料领域的产品布局，以满足未来 6G 天地互联及 AI 算力时代对高端覆铜板材料的需求，显著提升公司竞争力。

（六）发行人组织结构及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1、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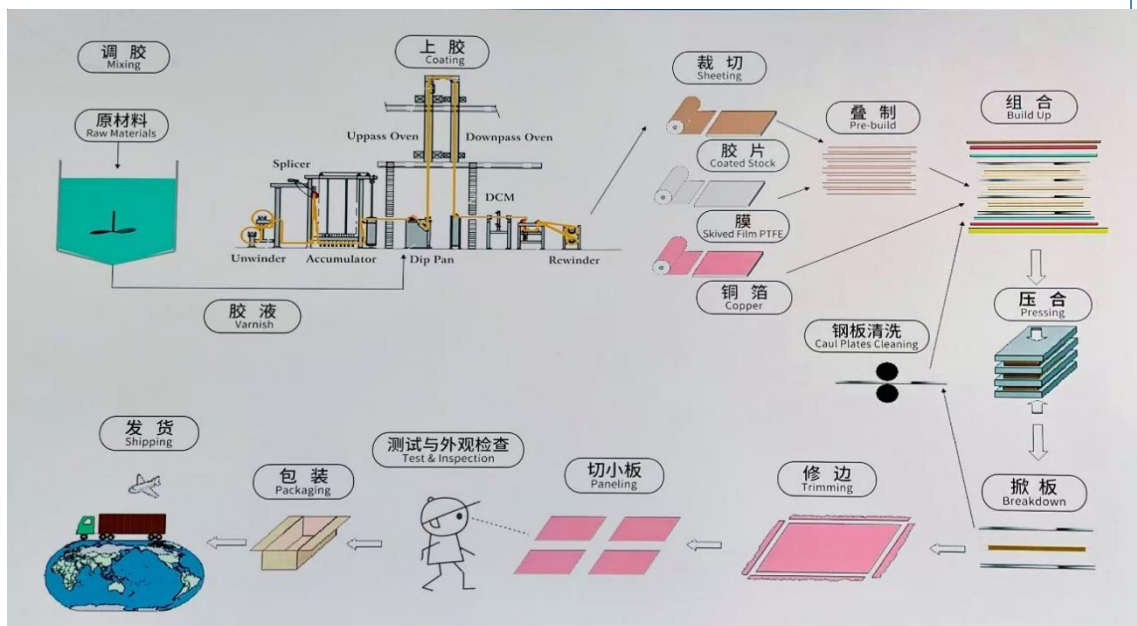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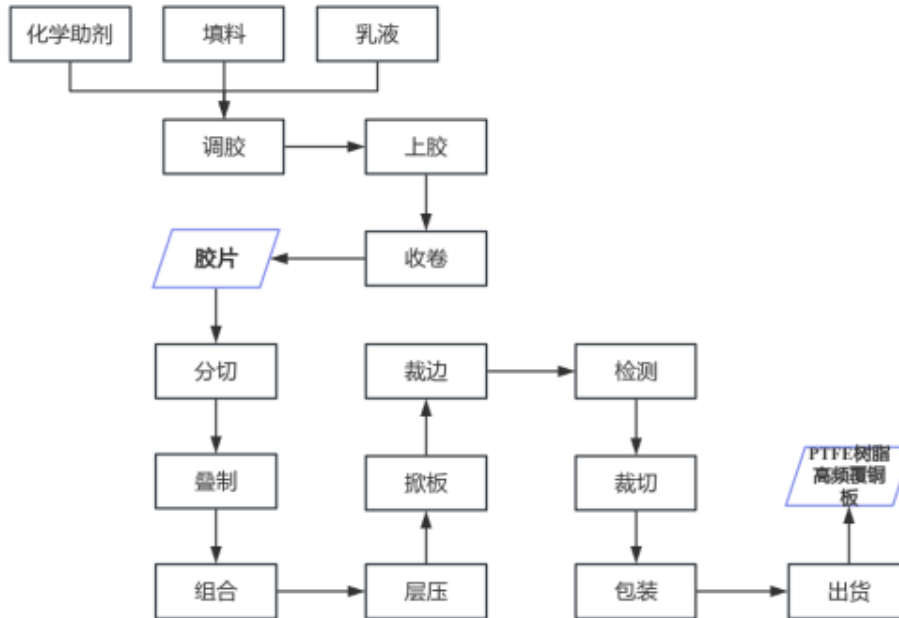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置了各有关部门及职能机构。公司生产经营业务主要由公司控股子公司负责。截至本招股说明

书签署日，公司各主要部门及其职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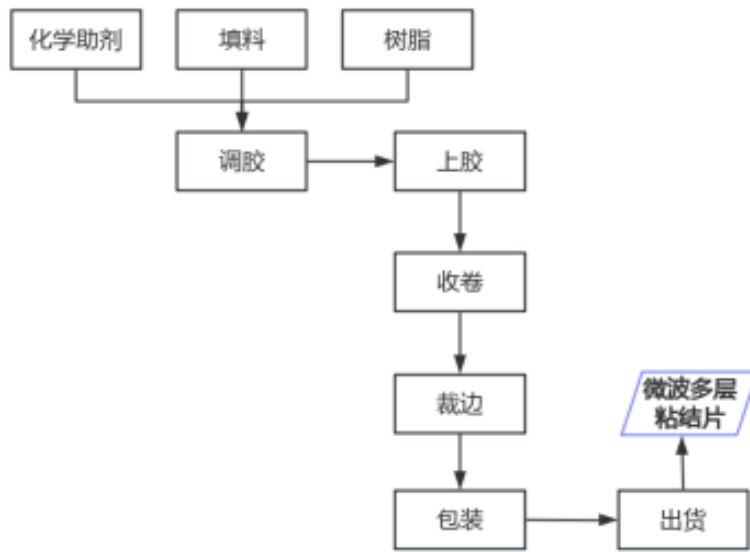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部门	主要职能
睿龙科技	证券事务部	负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舆情管理、工商管理，协助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资本运作等。
	财务中心	负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财务预算、会计核算、财税管理、资金管理、经营分析等。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组织机构、招聘、培训、薪酬与绩效、人事任免等。
	审计部	负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内部审计、监察、法务，参与风险管理等。
无锡睿龙	人事行政部	负责无锡睿龙组织机构、招聘、培训、薪酬与绩效、人事管理等，并就重要人事行政事项向睿龙科技人力资源部报告。
	质量部	制定产品标准和检验规范；根据检验标准对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外协产品进行检验检测；对出现的不合格品进行统计分析并报相关部门，确保公司出厂产品均为合格产品；负责质量体系的运行和维护。
	营销部	负责市场调研工作，为新产品规划和发展提供依据；负责无锡睿龙现有客户的维护和新客户的开发；为无锡睿龙生产经营提供前端信息。
	技术研发部	研究行业科研技术发展方向，负责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开发与管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新专利申请和后续管理工作及其他与技术密切相关的材料申报。
	技术服务部	根据客户特殊技术要求提出产品的工艺优化方案；负责产品选型推荐、产品市场推广、客户技术投诉处理、客户使用交流与培训、技术交流与培训、产品客户端认证。
	设备环安部	负责生产及检测设备的选型及询价、验收；负责设备台账建立和设备维护保养、故障维修；负责对操作人员进行设备常规操作及日常维护培训；负责设备安全防护的策划和改进；负责外部环境安全检查工作的接待和内部环境安全工作的策划和制度编制，并定期组织检查和纠正工作；负责公司职业健康的策划及组织。
	运营部	负责生产、计划、采购、仓库的策划及管理；负责信息化（智能化）的推进和维护工作，定期跟踪运行效果。
江苏睿龙	综合管理部	负责江苏睿龙的日常各项行政、人力资源及法律事务等工作。
	供应链部	管理供应商关系，物料采购，库存管理，运输和配送管理，成本控制。
	工程技术部	现场技术管理、质量控制、施工方案编制、竣工验收、设备管理。
	运营制造中心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生产计划管理体系，组织生产计划管理、生产调度管理、交货期管理、品质管理、工艺管理、在制品管理、成本控制、现场 5S 管理、车间管理、安全消防管理。
	技术营销部	根据客户特殊技术要求提出产品的工艺优化方案；负责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开发与管理；负责产品选型推荐、产品市场推广、产品客户端认证。
	质量部	制定产品标准和检验规范；根据检验标准对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外协产品进行检验检测；对出现的不合格品进行统计分析并报相关部门，确保公司出厂产品均为合格产品；负责质量体系的运行和维护。

2、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覆铜板产品生产工艺流程相似，以PTFE树脂高频覆铜板为例，其生产过程如下：



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生产过程如下：



(七) 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根据《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产品均未被列入“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报告期及报告期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附属公司中涉及生产业务的主体包括无锡睿龙和江苏睿龙，其生产经营过程中使用的化工材料、排放的“三废”物质的类型、数量和具体环节、污染处理设施等环保措施的配置及运行情况如下：

1、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排放的主要“三废”物质情况如下：

单位：t/a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	许可排放量/预计产生量			排放量/产出量			涉及生产环节	主要处理措施	运行情况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废气	颗粒物	0.0876			0.0157	0.0639	0.0340	加热	排气筒排放	正常运行
	SO ₂	0.0483			0.0220	0.0248	0.0480	加热	排气筒排放	
	氮氧化物	0.3503			0.0511	0.1186	0.2990	导热油炉、	TO 炉焚烧、	

						热水锅炉	低氮燃烧、排气筒排放	
	氯化氢	0.0007	0.00032	0.00035	0.00014	抽样检测	碱液喷淋塔+排气筒排放	
	氨	0.003	0.000002	0.000002	0.000003	碱性蚀刻	水喷淋塔	
	非甲烷总烃	0.1797	0.00003	0.00003	0.00004	热压、烘干、烧结、流延成膜	低氮燃烧+碱喷淋+水喷淋+二级活性炭	
废水	废水量	6,997	1,278	3,370	3,995	生活污水、冷却、纯水制备、清洗	化粪池预处理后或经过滤器过滤后或直接接管进入污水处理中心	正常运行
	COD	0.8736	0.0263	0.0138	0.0188			
	SS	0.5836	0.0301	0.0301	0.0071			
	氨氮	0.0472	0.0019	0.0032	0.0006	生活污水	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污水处理中心	
	总氮	0.054	0.0033	0.0046	0.0014			
	总磷	0.0054	0.00022	0.00026	0.00006			
一	聚四	无需申请总量	不涉及排放			裁切	外卖	-

般工业固体废物	氟乙 烯边 角料								给废 品公 司	
	铜箔 边角 料							裁切	外卖 给废 品公 司	-
	覆铜 板边 角料							修边、 分切	外卖 给废 品公 司	-
	废覆 铜板							抽样 检测	外卖 给废 品公 司	-
	废活 性炭、 废滤 芯、废 反渗 透膜							纯水 制备	供应 商回 收	-
危险固废	废活 性炭	0	0	1.81	0	0	1.81	活性 炭吸 附装 置	委托 有资 质的 单位 处置	-
	实验 废料	0.8	0.8	1.66	0	0.8	1.3	实验 室	委托 有资 质的 单位 处置	-
	蚀刻 废液	4	3	3.6	3	2.96	1.95	蚀刻 机	委托 有资 质的 单位 处置	-

除上述主要“三废”物质外，无锡睿龙的生产设备、排气筒风机等运转的过程中也会产生噪声，已通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方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2、江苏睿龙

江苏睿龙排放的主要“三废”物质情况如下：

单位: t/a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	许可排放量	2025年排放量/产出量	涉及生产环节	主要处理措施	运行情况
废气	甲苯	0.85	0.466	试验、烘干、固化、调胶	排气筒排放	正常运行
	非甲烷总烃(含甲苯)	1.983	1.08	试验、烘干、固化、调胶、热压	TO炉焚烧、活性炭吸附、排气筒排放	
	氨	0.046	0.025	蚀刻实验	喷淋塔水吸收、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	0.812	0.44	试验、烘干、固化、裁切、叠制组合、开料	滤袋除尘、活性炭吸附、排气筒排放	
	二氧化硫	0.065	0.035	导热油炉、热水锅炉	TO炉焚烧、低氮燃烧、排气筒排放	
	氮氧化物	1.139	0.62			
废水	废水量	1,378.4	755.2	生活污水、冷却、纯水制备、清洗	化粪池预处理后或经过滤器过滤后或直接接管排入污水处理厂	正常运行
	COD	0.041	0.022			
	SS	0.014	0.007			
	氨氮	0.002	0.001	生活污水	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污水处理中心	
	总氮	0.014	0.007			
	总磷	0.0004	0.0002			
	动植物油	0.001	0.000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聚四氟乙烯边角料	无需申请总量	不涉及排放	裁切	外卖给废品公司	—
	铜箔边角料			裁切	外卖给废品公司	
	覆铜板边角料			修边、分切	外卖给废品公司	
	废覆铜板			抽样检测	外卖给废品公司	
	废活性炭、废滤芯、废反渗透膜			纯水制备	供应商回收	
危险	废溶剂	15	6	调胶、浸胶	委托有资质	—

固废	废溶剂抹布	1	1	含浸设备	的单位处置	
	废原料桶	3	2	有机溶剂 存储桶		
	含氨废水	2	1	蚀刻		

除上述主要“三废”物质外，江苏睿龙的生产设备、排气筒风机等运转的过程中也会产生噪声，已通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方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运行良好，不存在因环境保护问题而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属行业及确认依据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特种覆铜板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准，公司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统计分类（2018）》，公司属于“020506 专用化学品及材料制造”；根据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公司产品属于国家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之“关键电子材料”；公司产品符合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之“新材料产业”之“先进有色金属材料”之“高品质铜材制造”中的“高频微波、高密度封装覆铜板”产品。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系

公司所处行业涉及的主管部门和行业自律组织情况如下表：

序号	主管部门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改委	本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的宏观政策制定，指导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推动行业技术发展升级，实施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
2	工信部	拟定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相关标准，制定推动行业发展的法规政策和具体的产业发展布局，推动重大技术自主创

		新。
3	国防科工局	国防科技工业计划、政策、标准及法规的制定和执行情况的监督，及对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实行资格审批。
4	科技部	拟订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及科技发展方针，编制国家重大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5	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覆铜板材料分会（CCLA）	主要负责产业与市场研究，对会员企业的公共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
6	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CPCA）	负责协助政府部门对印制电路行业进行行业管理；对行业进行调查、搜集、统计、整理和交流工作，向政府部门提出制定行业规划、经济和技术政策、技术标准及经济立法等方面的建议；开展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和新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组织举办行业国内外新产品、新技术展览会和技术交流会，为提高行业技术和工艺水平，开展国内外两个市场服务。

2、行业主要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序号	文件名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7年11月	国家推进标准化和资源共享，提升军民标准通用化水平，积极推动在国防和军队建设中采用先进适用的民用标准，并将先进适用的军用标准转化为民用标准。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7年9月	支持中小企业参与国防科技研发和生产活动。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军用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	2017年7月	为承担军队装备及配套产品论证、研制、生产、试验、维修和服务任务的组织规定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并为实施质量管理体系评定提供了依据。
4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	将“电子元器件生产专用材料：半导体、光电子器件、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高频微波印制电路板、高速通信电路板、柔性电路板、高性能覆铜板等）等电子产品用材料，包括半导体材料、电子陶瓷材料、压电晶体材料等电子功能材料，覆铜板材料、电子铜箔、引线框架等封

				装和装联材料，以及湿化学品、电子特气、光刻胶等工艺与辅助材料，半导体照明衬底、外延、芯片、封装及材料（含高效散热覆铜板、导热胶、导热硅胶片）等；...”列为“第一类鼓励类”产业。
5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	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12.12	明确将“3251007 高频微波、高密度封装覆铜板”列入重点产品。
6	《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	工信部、教育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3.6.2	（三）实施基础产品可靠性“筑基”和整机装备与系统可靠性“倍增”工程。聚焦机械、电子、汽车等行业，实施基础产品可靠性“筑基”工程，筑牢核心基础零部件、核心基础元器件、关键基础软件、关键基础材料及先进基础工艺的可靠性水平。实施整机装备与系统可靠性“倍增”工程，促进可靠性增长。电子行业，提升高频高速印刷电路板及基材...
7	《关于深化电子电器行业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22.9.17	加大基础电子产业研发创新支持力度。统筹有关政策资源，加大对基础电子产业（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专用设备、电子测量仪器等制造业）升级及关键技术突破的支持力度。
8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21.12.12	着力提升基础软硬件、核心电子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和生产装备的供给水平，强化关键产品自给保障能力.....加强面向多元化应用场景的技术融合和产品创新，提升产业链关键环节竞争力，完善5G、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重点产业供应链体系。
9	《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1.15	重点产品高端提升行动：连接类元器件。重点发展...高频高速、高层高密度印制电路板、集成电路封装基板、特种印制电路板。重点市场应用推广行动：...重点推进射频阻容元件、中高频元器件、特种印制电路板、高速传输线缆及连接组件、光通信器件等影响通信设备高速传输的电子元器件应用。突破关键材料技术。支持...高端印制电路板材料等封装与装联材料的研发和生产。提升配套能力，推动关键环节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与产业化。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3.11	要求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实现富国和强军相统一；要求加快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全面加强练兵备战；提出加快武器装备现代化，聚力国防科技自主创新、原始创新，加速战略性前沿性颠覆性技术发展，加速武器装备升级换代和智能化武器装备发展。
11	关于印发《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5—2026 年稳增长行动方案》的通知	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5.8.22	强化集成攻关，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坚定不移推动“国货国用”，持续推动短板产业补链、优势产业延链……加大对产业链关键企业的政策支持，提高企业根植性，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升重点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提升元器件、零部件等产品可靠性、安全性。
12	《关于印发 2025 年度重点产品、工艺“一条龙”应用计划方向的通知》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2025.12.19	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强化产业基础再造的重要部署，充分发挥应用牵引作用，加快推进优质基础产品和先进工艺推广应用……确定了 2025 年度重点产品、工艺“一条龙”应用计划方向。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6.3.13	……推进电子信息、机械装备等全产业链创新，发展高端、短缺产品，加快突破关键零部件、元器件和专用材料……

高端特种覆铜板是电子信息产业的关键基础材料，电子材料是支撑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基石，加快电子元器件及配套材料和设备仪器等基础电子产业发展，对推进信息技术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乃至实现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我国陆续发布政策支持基础材料、集成电路、5G、国防军工等相关产业的科技创新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及《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均明确将“高频微波、高密度封装覆铜板”列入重点产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将高性能覆铜板列为国家鼓励类产业。2025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5 年度重点产品、工艺“一条龙”应用计划方向的通知》将“高频高速覆铜板”列入 2025 年“重点产品、工艺‘一条龙’应用计划”，无锡睿龙为推进机构。

综上，国家对电子元器件产业的支持有利于行业规模的进一步扩张，有助于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

（三）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主要技术门槛和技术壁垒，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技术特点与技术发展趋势

（1）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覆铜板的性能指标体系详见本节之“二、行业基本情况”之“（三）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主要技术门槛和技术壁垒，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之“3、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之“（1）产品性能优势”。覆铜板的性能指标是一套体系，存在相互制约。覆铜板产品的性能优势不在单一指标，而在性能指标体系的平衡，并与具体应用场景相适配。除了性能指标外，覆铜板特别是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更大的研发和工艺难点在于实现质量的可靠性、稳定性和一致性。这不仅要求介电常数、介电损耗等性能指标在不同批次保持一致性，而且要求同一块板材的性能在面内具备均匀性，并对 Dk/Df 性能指标在全温域全频段的漂移具有严苛要求。任何工艺波动均会影响材料在宽温域下 Dk/Df 高稳定性，需要在填料配方改性、原材料纯化、混合精度、填料分散均匀性、压延均匀性、烧结曲线等全流程实现精密控制，构成长期技术和工艺壁垒。

以高频覆铜板为例，其技术特点可概括为“高频适配性、性能均衡性、工艺复杂性”三大核心特征，具体如下表：

序号	技术特征	具体情况	
1	高频适配性	材料选择与结构设计均需适配高频信号传输需求，具体如下：	
		树脂体系	采用低极性、低损耗树脂（如 PTFE、碳氢树脂），避免极性基团导致的介电损耗
		填料体系	采用纳米级、低介电填料（如二氧化硅气凝胶、纳米陶瓷等），以降低 Dk 并提高热稳定性
	结构设计	采用薄型化、多层化结构，以减少信号传输路径的损耗。	
2	性能均衡性	高频覆铜板需同时满足电性能、热性能、机械性能等多维度要求，性能均衡是关键，具体如下：	
		电性能与机械性能的平衡	高频覆铜板需要良好的电性能以减少信号损失，但 PTFE 作为一种低极性树脂，其机械性能较差，导致剥离强度降低，因此需要通过填料改性配方来平衡电性能与机械性能，即尽可能在少降低电性能的情况下，提高机械性能。

		热稳定与工艺协同	例如一些高导热低介电挠性覆铜板，采用了“热塑性聚酰亚胺+膨体 PTFE”结构，在保持高 Tg (≥250°C) 的同时，实现挠性（弯曲半径≤5mm），满足可穿戴设备需求。
3	工艺复杂性	高频覆铜板的工艺复杂度远高于传统覆铜板（如 FR-4），主要体现如下：	
		填料分散难度	纳米级填料易团聚，需采用特殊分散工艺，并控制填料加料顺序，使得各组分混合充分。同时选取合适的表面处理剂对填料表面进行表面处理改善结合及填料分散，提高胶液稳定性。
		层压精度	真空热压的温度、压力需精确控制，以避免气泡、分层等缺陷；通过技术研发和工艺的配套改进，对胶片及各生产辅料进行均匀性、缓冲性控制，减少一定面积内的累计误差，实现了超薄和超厚基板的批量生产。
		多次涂敷工艺	多次涂敷工艺难点在于胶片表面粗糙度、胶片褶皱的控制，浆料粘度、配方及涂敷时的温度控制等。通过调试合适的温度曲线，可以改善胶片多次涂敷导致的胶片褶皱不良，进一步优化涂敷工艺以保证材料的高度一致性和稳定性。

(2) 技术发展趋势

高端特种覆铜板产品的技术发展呈现如下趋势：

序号	技术趋势	具体情况
1	性能持续优化	通过材料创新、填料改性配方等研发，不断提升产品的高频化，以支撑 6G、太赫兹通信等未来技术；提升热导率与耐热性，满足 AI 服务器、车载雷达等高功率场景需求。
2	产品形态向轻量化、超薄化、小型化、柔性化等方面演进	下游终端设备的核心需求倒逼材料与产品形态的适配性升级，如 5G/6G、车载毫米波雷达、可穿戴设备、柔性通信终端等场景，对设备的体积小量化、空间集成化、形态轻量化、可变形提出硬性要求，而高频覆铜板作为射频信号传输的核心基材，必须同步突破物理形态、结构精度、材料柔韧性的限制，才能匹配终端的设计与功能需求。
3	关键原材料逐步实现国内产品的市场导入	专用树脂、铜箔、低介电玻璃布、精细化工产品逐步实现自主供应，缩小与国际品牌的差距；国产高端特种覆铜板产品力争实现更高的市场份额。

2、主要技术门槛和壁垒

(1) 技术壁垒

覆铜板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高频覆铜板作为高频通信、雷达、卫星等领域的核心基础材料，其技术指标以“低损耗、高稳定性、适配高频场景”为核心，围绕介电性能、热性能、机械性能及加工适配性形成了一套严格的要求。配方研发直接决定高频覆铜板性

能的指标体系。而配方研发的技术难点和开发重点在于原材料的选型、构成、含量以及各原料之间的配比、填料复配改性等。

同时,军工及高端民用市场客户不仅关注单一批次产品的主要性能指标是否能够满足设计要求,更关注不同批次高频覆铜板性能指标偏离程度、极端环境下性能指标的稳定情况、长时间运行和复杂环境下保持稳定可靠性、设计加工的便利性等。而工艺技术决定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性能的稳定一致性,上述需求通过工艺控制才能够有效实现。

行业内企业需要经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长期的生产实践摸索、总结与创新才能具备较高的技术水平,新进生产厂商无法通过简单复制掌握该等技术,这导致进入高频覆铜板行业的技术壁垒较高。

(2) 客户认证壁垒

无论是军工领域还是民用领域,特种覆铜板作为电子器件的基础材料,其销售一般须通过一系列的认证、验证过程。以军工领域为例,高频覆铜板需要通过终端用户的技术验证和适配性测试以及直接客户(PCB板厂)的加工验证测试,才可能顺利获取客户订单。验证、测试的内容包括:材料性能测试、装机适配性测试、寿命可靠性测试、加工兼容性、批次一致性等,对于新进入者存在重大障碍。

(3) 技术人才壁垒

覆铜板制造是一门多学科交叉的综合性技术,生产、研发的过程中集合了电子、材料、机械等方面相关技术,优良的产品质量保障要求企业拥有较强的研发团队以及富有经验且稳定的技术生产队伍。企业培育符合上述技术要求的专业型人才,需要大量的时间积累和卓越的体系支持,因此专业技术人才也是进入覆铜板行业的重要壁垒。

3、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1) 产品性能指标体系

覆铜板的性能指标体系包含如下内容:

序号	性能	具体指标	简要说明
1	电性能	介电常数(Dk)、介	电性能是覆铜板最核心的核心指标,直接决定信号的传输速度、损耗及稳定性,主要包括介电常数(Dk)、介电常数公

		电常数公差、介电损耗因子 (Df)、介电温漂系数 (TCDK) 等	<p>差、介电损耗因子 (Df)、介电温漂系数 (TCDK) 等。</p> <p>1) 介电常数 (Dk) 是材料存储电能的能力，与信号传输速度成反比。高频场景下，Dk 过大将导致信号延迟加剧，影响通信质量。</p> <p>2) 介电常数公差 是介电常数 (Dk) 的波动范围，它是衡量材料性能稳定性的关键指标，直接影响高频电路的信号传输质量、阻抗匹配及相位稳定性。</p> <p>3) 介电损耗因子 (Df)：介电损耗是材料在电场作用下能量耗散的比例，直接决定信号传输损耗。高频场景下，Df 过大将导致信号衰减加剧，从而影响通信距离和灵敏度。</p> <p>4) 介电温漂系数 (TCDK) 是衡量介质材料介电常数 (Dk) 随温度变化敏感程度的核心参数，反映了材料在温度波动时介电性能的稳定性，是高频、高速、高可靠性电子器件设计中的关键指标。</p>
2	热性能	热膨胀系数 (CTE)、玻璃化转变温度 (Tg)、导热系数等	<p>高频设备 (如基站、雷达) 工作时会产生大量热量，且需在极端环境 (如 -55°C 至 150°C) 下运行，因此热性能是高频覆铜板的关键支撑指标，主要包括热膨胀系数 (CTE)、玻璃化转变温度 (Tg)、导热系数等。</p> <p>1) 热膨胀系数 (CTE) 是材料受热时尺寸变化的比率，直接影响 PCB (印制电路板) 的加工精度、可靠性及使用寿命，是高频、高速、高密度 PCB 设计的关键考量指标。</p> <p>2) 玻璃化转变温度 (Tg) 是材料从刚性玻璃态转变为弹性高弹态的临界温度。Tg 越高，材料允许的工作温度上限越高。Tg 是覆铜板性能的“温度门槛”，其高低直接决定了材料的耐热性、尺寸稳定性、加工可靠性及适用场景导热系数。</p> <p>3) 导热系数 是材料传导热量的能力，直接影响高频设备的散热效率，避免因热量积聚导致的性能衰减。</p>
3	机械性能	剥离强度、吸水率、钻孔性能等	<p>覆铜板需承受 PCB 加工 (如钻孔、电镀、层压) 及长期使用 (如振动、冲击) 的机械应力，因此机械性能是确保加工可行性与使用寿命的关键指标，主要包括剥离强度、吸水率、钻孔性能。</p> <p>1) 剥离强度 是衡量铜箔与基材之间粘合牢固程度的关键力学性能指标。它直接决定了 PCB (印制电路板) 在加工、焊接、使用过程中铜箔是否会脱落，是覆铜板可靠性与使用寿命的核心保障。</p> <p>2) 吸水率 是材料吸收水分的比例，直接影响介电性能 (Dk 和 Df) 及尺寸稳定性 (如潮湿环境下膨胀)。吸水率越低，越能避免覆铜板因吸水导致的 Dk 上升及尺寸膨胀，产品越能适用于潮湿环境。</p> <p>3) 钻孔性能 是指在高速机械切削过程中，覆铜板基材抵抗物理磨蚀与热应力破坏，从而保障孔位几何精度、维持孔壁微观结构完整性，并兼顾刀具使用寿命的综合加工特性。如果覆铜板的钻孔性能不佳，在高速切削摩擦产生的高温下，</p>

			极易出现树脂钻污、孔壁粗糙、玻纤布纤维外露、毛刺（披锋），甚至钻头断裂等问题。
--	--	--	---

覆铜板的性能指标存在相互制约。比如，高频覆铜板需要稳定的介电常数和低介电损耗以减少信号损失，但低介电损耗通常需要使用低极性树脂如 PTFE，而 PTFE 的机械性能较差，导致物理性能指标减损；为了降低介电常数，可能需要使用低粗糙度的铜箔，但这又可能影响与基材的粘合，进而影响剥离强度。因此，需要通过填料改性配方来平衡电性能与物理性能，即尽可能在少降低电性能的情况下，提高物理性能。此外，不同应用场景对覆铜板指标的要求侧重不同。因此，覆铜板产品的性能竞争优势不在单一指标，而在性能指标体系的平衡。

（2）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不同批次产品保持性能指标的稳定性和一致性，是保证材料加工性能和终端设备性能的关键，也是覆铜板特别是高频覆铜板能够规模化量产的核心。这要求覆铜板厂商具有良好的工艺控制能力，包括生产过程中的投料顺序、搅拌速度、涂敷方式、压合温度、优化混合、生产设备运行参数等。而工艺控制既需要系统的理论知识和丰富的经验积累，又需要大量实验、生产实践的不断试错与验证。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和一致性对公司技术储备、研发水平、生产经验积累和团队创新能力要求较高，亦是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

（3）技术及研发水平

覆铜板制造企业需具备深厚的技术积淀和持续的研发能力。一方面，能否实现从填料改性配方、制备到高频覆铜板生产全过程的技术掌控，是一家覆铜板厂商技术积累的重要体现；另一方面根据下游客户的应用场景和性能优化要求，快速优化、迭代产品，是其研发能力的重要体现。此外，企业的研发团队规模、研发投入、专利数量和技术创新成果等，都是衡量其技术及研发水平的重要指标。

（4）生产能力与成本控制

高效的生产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是企业保持竞争力的关键。企业需要通过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原材料和制造成本等方式，实现规模经济并保持成本优势。同时，企业还需要关注供应链的稳定性和原材料的可获得性，以确保生产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5) 市场响应与客户服务

快速响应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的能力也是衡量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指标。企业需要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和客户需求，及时调整产品策略和市场策略。同时，企业还需要提供优质的客户服务，包括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以增强客户黏性和市场竞争力。

4、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 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无论是军工领域还是民用领域，特种覆铜板作为电子器件的基础材料，其销售一般须通过一系列的认证、验证过程。以军工领域为例，高频覆铜板需要通过终端用户的技术验证和适配性测试以及上游直接客户（PCB 板厂）的加工验证测试，才可能顺利获取客户订单。

(2) 周期性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和航空航天领域，细分市场主要受国防安全需求及国家对航空航天领域的规划部署影响较大，受国民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小，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3) 季节性

公司产品的需求量主要受客户军工项目进度及相关的采购计划影响，其本身的生产不受季节性因素影响。

(4) 区域性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和航空航天领域，下游客户多为 PCB 企业，最终用户为军方。在这个细分行业中，相关产品市场的地域分布主要取决于 PCB 企业的地域分布，因此不存在明显区域性特征。

(四) 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行业内的主要企业、竞争优势与劣势、行业发展态势、面临的机遇与挑战，以及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的变化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1、发行人产品的市场地位

因产业发展进程等原因，我国高频覆铜板行业发展起步较晚，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军用高频覆铜板行业的公司之一，凭借丰富且具有前瞻性的技术积累、扎实且具有创新性的研发实力、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客户服务，已进入众多知名军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并已发展成为细分领域的引领者和有力竞争者，并曾分别荣获重点客户“金牌供应商”、“联合创新奖”等荣誉。

公司的技术实力、产品性能、服务品质获得了军工市场的高度认可，并持续扩大对军工客户的产品配套规模和深度，已发展成为稳定的军工装备配套企业。随着与军工集团等客户合作的不断深入，公司将凭借自身的技术、产品、服务、口碑等优势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1) 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核心产品为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主要应用于军工领域。除睿龙科技外，供给军用高频覆铜板与微波多层粘结片的国内同行业公司主要包括生益科技、国能新材等；国外同行业公司主要为罗杰斯、AGC，公司品牌效应和业务规模在行业内属于第一梯队。

公司成立后陆续推出以 RS/RA 系列、RHC/RHTC 系列等为代表的高频覆铜板，介电损耗最低可达到 $0.0010@10\text{GHZ}$ ，Z 轴热膨胀系数最低可达到 $20\text{ppm}/^\circ\text{C}$ ，导热系数最高可达到 $1.2\text{W}/(\text{m}\cdot\text{K})$ 。公司丰富的产品线及良好的产品性能能够满足下游军品 PCB 厂商和军工单位的需求。凭借多年的经验和技術积累，公司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的主要性能指标达到国外知名厂商水平。

(2) 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产品与服务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 生益科技 (SH.600183)

生益科技主营业务为设计、生产和销售覆铜板和粘结片、印制线路板，自主生产覆铜板、半固化片、绝缘层压板、金属基覆铜箔板、涂树脂铜箔、覆盖膜类等高端电子材料。产品主要供制作单、双面线路板及高多层线路板，广泛应用于高算力、AI 服务器、5G 天线、新一代通讯基站、大型计算机、高端服务器、航空航天工业、芯片封装、汽车电子、智能家居、工控医疗设备、家电、消费类终端以及各种中高档电子产品中。

2) 国能新材 (NQ.833859)

国能新材主要专注于高频微波基板材料及高频透波结构功能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适用于移动通讯、消费电子等领域的 PTFE 系列、碳氢系列、高速系列的高频高速覆铜板；适用于 4G/5G 移动通讯的玻璃钢和改性塑料基站天线罩；适用于新能源汽车的毫米波雷达和动力电池保护壳；适用于各种行业高性能复合材料和高分子材料零部件产品的开发应用。

3) 泰州市旺灵绝缘材料厂

根据其官方网站介绍，泰州旺灵是国内最早一批的高频高速基板生产制造商，集科研、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高端高频高速材料生产制造商，其主导产品包括聚四氟乙烯玻璃布覆铜箔板、陶瓷填充聚四氟乙烯玻璃布覆铜箔板系列、微波复合介质基片系列、微波多层板等产品。泰州旺灵未上市，无公开的财务数据。

4) 罗杰斯 (ROG.N)

罗杰斯是世界领先的特殊材料供应商，高频通信材料领域的行业龙头厂商，纽交所上市公司，其下属的 ACS 事业部 (Advanced Connectivity Solutions, “先进互联解决方案”) 负责高频通信材料的生产、销售和研发，主要产品包括 RO4000、RO3000 等多系列高频覆铜板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及国防、互联设备、通用工业等领域。

5) AGC

美国泰康利 (TACONIC) 是 PTFE 材料领域的知名技术领先企业，其创始人 Lester T. Russell 是玻璃纤维布涂覆聚四氟乙烯的发明者。泰康利的主要产品分为工业用材料 (IPD) 和先进介电材料 (ADD) 等，产品出口到全球四十多个国家，在全球天线板材市场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2019 年，AGC 收购美国 TACONIC 的高频材料业务。

3、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 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已掌握国内领先的高频覆铜板制备、先进陶瓷填充材料的制备等配方技术，高精度胶片涂敷技术、覆铜板层压技术、高频覆铜板电性能测试技术等工艺及测试技术，主要产品性能能够满足高频段星载、舰载、机载、弹载等应用领域，且不同批次产品一致性和可靠性强，在电性能和物理性能方面已具备了跟国际大型厂商竞争的能力。

根据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公司主要产品 RS300B 进行导热性、尺寸稳定性、抗剥强度等十余项认证测试结果，该产品技术性能指标均符合《高速高频基材规范》(IPC4103A) 标准，满足卫星和空间站等飞行器对宇航级高频微波材料的需求。RS 系列作为宇航级耐辐射微波

多层材料,解决了覆铜板材料在太空环境下物理性能易被破坏、电学性能不稳定的重大难题,并已通过相关科研院所的抗辐照及真空排气测试,成功应用于多个星载领域。2022 年度,公司“宇航级抗辐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取得“第五届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决赛铜奖”;2023 年度,公司高性能超低损耗高频覆铜板(证书编号:WX2023G0399)和高性能、高导热、耐辐照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证书编号:WX2023G0419)被无锡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

2) 工艺和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的产品应用于军工和航空航天领域,客户对批次一致性、品质可靠性和性能稳定性的要求尤其严格。公司一直以来十分重视对生产工艺过程的规范和产品质量的控制,已经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生产工艺管理和质量控制体系,贯穿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等全过程。通过标准化操作、规范业务处理流程,保证每项业务和制造流程的每个环节均处于可控状态且可追溯,确保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满足设计要求和客户要求,并实现成本有效控制。

目前,公司已通过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JB9001C-2017)、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2016 管理体系认证等。

3) 先发优势

我国高频覆铜板产品需求主要来自军用、航空航天和高端民用领域。公司产品终端主要应用于武器装备和航空航天设备,一方面,前期预研阶段时间较长,一旦产品通过评审批产定型,具有较强的客户粘性,供求双方会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对性能和可靠性要求高,军工企业为保证军品生产连续、稳定的要求,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因此较早进入合格供方目录中的公司具有显著的先发优势,后来企业难以再进入市场,存在较强的进入壁垒。同时,基于前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军工单位一般优先选择合格供应商库中的公司,作为军工新型号武器装备研制和配套厂商,持续、快速供应军品新型号、新项目、新系列。

公司是国内较早参与军工和航空航天等重大工程配套的高频覆铜板厂家之一。自 2018 年起,公司 PTFE 树脂和碳氢树脂产品陆续通过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等大型军工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单位的认证,产品的可靠性获得终端和下游客户认可,部分型号在国防重大装备或国家航空航天重点工程中应用,已抢占先发优势。

4) 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睿龙科技凭借扎实的技术实力、优良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包括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等终端客户,并获得部分客户授予的“优秀供方”等荣誉称号。凭借持续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及服务,公司与行业内主要客户之间建立了

广泛而深入的合作伙伴关系，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 快速响应优势

为满足军工领域客户对产品设计、交货周期的要求，睿龙科技在内部决策、产品开发及快速生产等方面进行了不断优化和完善，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公司订单呈现“多品种、小批量、高品质、快速交付”的需求特点。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质量、准时交付和快速响应等产品质量和服务方面，赢得客户的高满意度。

(2) 竞争劣势

1) 公司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自成立以来，资金渠道主要来源于自身经营积累、股东投入，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人员和团队的培养以及业务的发展需要充足的资金支持。从长远来看，公司需要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自身资金实力，满足未来业务拓展及战略发展需求。

2) 下游应用领域待进一步拓展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在军工和航空航天领域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竞争优势，但在其他领域的业务规模有待进一步开拓，与头部厂商相比，在服务领域和经营规模方面尚有较大提升空间，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尚待进一步拓展。

3) 业务规模相对较小，对上游供应商议价能力较差

公司目前业务规模相对较小，采购规模有限，与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企业相比，在主要原材料采购过程中，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相对较弱，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采购成本控制能力。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供应链管理能力提升，公司有望逐步增强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

4、行业发展态势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为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公司产品下游市场依次为多层射频/微波 PCB、微波射频芯片、模组/组件/微系统、雷达控制系统等，终端市场为军工、航空航天等市场，涵盖雷达探测、军用通信、电子对抗、精确制导等领域。

(1) 覆铜板行业

1) 覆铜板行业基本情况

覆铜板是用于制造 PCB 板的核心材料，下游面向通讯设备、消费电子、计算机、汽车电子、工控医疗、航空航天等多个领域。当覆铜板用在制作多层 PCB 时，被称为“芯板”，其担负着 PCB 板的导电、绝缘和支撑三大功能。覆铜板的性能对 PCB 板的性能、品质、可加工性、制造成本都有着很大的影响，是电子工业的基础。根据 PrismaMark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发布的《LAMINATE Study Update-2024》，2024 年全球刚性覆铜板销售额为 150.13 亿美元，比 2023 年销售额（127.34 亿美元）增长了 17.9%，其中三大类特种刚性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高频覆铜板和高速覆铜板）的总销售额为 56.65 亿美元，同比增长 38.2%。在三大类特种刚性覆铜板中，高频覆铜板销售额为 5.48 亿美元，同比增长 10.9%；高速覆铜板销售额为 41.80 亿美元，同比增长 50.20%。三大类特种刚性覆铜板的全球前三厂商情况如下：

序号	特种刚性覆铜板		前三大厂商市场份额
1	封装基板用覆铜板		力森诺科 41.2%、三菱瓦斯化学 22.9%、斗山电子 18.8%
2	高频覆铜板		罗杰斯 54.8%、AGC 12.1%、生益科技 10.5%
3	高速覆铜板	常规高速覆铜板	松下电工 29.7%、台耀科技 13.1%、台光电材 12.1%
		无卤高速覆铜板	台光电材 40.1%、联茂电子 24.4%、台耀科技 16.9%

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覆铜板生产地，但高端产品仍需依靠进口，主要为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IC 封装基板等产品。在我国 PCB 产品中，FR-4 和简单的复合材料等传统覆铜板占绝大部分，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IC 封装基板等高端覆铜板较少。在产能过剩、传统覆铜板价格周期性下滑的阶段，高端覆铜板继续维持稳步发展的趋势。高端覆铜板的关键特性和应用领域如下：

板材类别	关键特性	应用领域	全球知名企业
高频覆铜板	介电常数在频率、湿度、温度等环境变化下稳定，介电损耗尽可能低，阻抗、光滑度、粘附性和导电性，与芯片的热膨胀系数接近，采用特殊的工艺和流程来保证高频电路板的制造精度和品质等	射频/微波电路中的天线、功率放大器、低噪声放大器、滤波器等	罗杰斯、AGC
高速覆铜板	高信号传输速度，高特性阻抗精度，低传送信号分散性，低介电损耗	数据处理中心、AI 服务器等涉及高速数字电路	松下电工、台光电子、联茂电子等
封装基板	低膨胀系数，高耐热，高稳定性，高精高密、小型、轻薄化等	存储芯片，MEMS 芯片，RF 芯片，LED 芯片，CPU、GPU 等高性能运算芯片等	力森诺科、三菱瓦斯化学、斗山电子等

2) 覆铜板行业发展态势及趋势

在刚性覆铜板中，IC 封装基板用覆铜板（即 IC 载板）、射频/微波电路用覆铜板（即高频覆铜板）以及高速数字电路用覆铜板（即高速覆铜板）三大类特种覆铜板，属于生产制造过程技术难度和下游应用领域性能要求较高的高端覆铜板板材，主要应用于半导体、AI、5G/5.5G 通信基站、自动驾驶、服务器、交换机等领域。受益于高性能服务器、高速计算处理设备，以 HDI 板、IC 载板等为代表的先进封装技术等具有较高技术标准、一定程度代表未来技术发展趋势的细分覆铜板领域呈现较好的发展态势。根据 PrismaMark 在 2025 年 6 月发布的全球覆铜板经营情况的调查报告中披露的数据，2021 年至 2023 年，特殊树脂基及专用覆铜板销售额的降幅显著低于其他品类的覆铜板，在全部品类覆铜板中的销售占比持续上涨；2024 年特殊树脂基及专用覆铜板销售额大幅提升，增长率远高于其他类型覆铜板。

单位：百万美元

基板材料类别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销售额	销售 额	增长率	销售 额	增长率	销售 额	增长率	
常规FR-4	6,969	5,147	-26.14	4,250	-17.43	4,379	3.04	
高Tg FR-4	2,133	1,798	-15.71	1,417	-21.19	1,509	6.49	
无卤化FR-4	2,791	2,112	-24.33	1,688	-20.08	2,142	26.90	
复合基覆铜板	1,337	1,055	-21.09	788	-25.31	793	0.63	
纸基覆铜板	733	562	-23.33	401	-28.65	408	1.75	
特殊树脂基及专用覆铜板	4,843	4,546	-6.13	4,187	-7.90	5,665	35.30	

而根据 PrismaMark 调查统计，2024 年全球生产三大类刚性特种覆铜板企业中，有一定规模的企业共 15 家，以上 15 家企业的三大类特种覆铜板销售额约 56.65 亿美元，约占全球此类覆铜板总销售额的 96%。我国大陆企业有生益科技、南亚新材和华正新材 3 家进入销售额前 15 位，其销售额占全球此三大类特种覆铜板总销售额的 8.3%，同比已呈现较大幅度的增长；其他主要为日美企业和我国台湾地区企业。这反映出日美企业和我国台湾地区企业在三大类特种覆铜板制造领域，尤其是高端品种市场，仍保持着强大的竞争优势；我国大陆企业仍需要加大三大类特种覆铜板的研发投入和产业化进程。

我国大陆覆铜板行业企业在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IC 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等方面加大了研发投入力度，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日美及我国台湾地区先进水平相比，仍然存在差距，我国大陆地区企业仍需进一步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深化产品结构调整，推动高技术覆铜板产品产业化进程。同时，未来覆铜板行业也将朝着高频化、小型化及轻量化，适应更复杂环境（耐辐照、抗腐蚀、低 CTE 等），达到 RoHS 环保要求（无铅兼容、无卤等）等方向

发展。

(2) 覆铜板下游 PCB 行业

1) PCB 行业基本情况

PCB 指采用印制技术，在绝缘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导电路径图形或含印制元件的功能板，用于实现电子元器件之间的相互连接和中继传输，是电子信息产品不可缺少的基础元器件。PCB 产品的制造品质，直接影响电子产品的可靠性，同时影响系统产品整体竞争力，因此 PCB 被称为“电子系统产品之母”。PCB 产业的发展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一个国家或地区电子产业的发展速度与技术水准。

PCB 几乎存在于所有的电子设备中，电子产品的可靠性和竞争力很大程度上依赖于 PCB 的制造品质。PCB 行业作为应用电子信息产品行业的基础行业，应用行业涵盖范围广泛，承载着工业控制、通信设备、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医疗健康和半导体等下游行业的发展。新兴的 5G、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和数字经济产业升级和产品迭代将持续推动 PCB 发展。

2) PCB 行业发展态势及趋势

PCB 行业属于电子信息产品制造的基础产业。根据 Prismark 预测，2024 年全球整体 PCB 市场产值为 735.65 亿美元，同比增长 5.8%，2025 年至 2029 年之间，全球 PCB 行业产值仍将以 4.8% 的年复合增长率成长，到 2029 年预计超过 940 亿美元。在经历 2023 年全球 PCB 行业因宏观经济波动、消费电子需求萎缩导致的阶段性调整后，全球 PCB 市场逐渐复苏。

PCB 产品按照结构、材料和制作工艺可细分为刚性电路板（包括：单面板、双面板、多层板）、柔性电路板、高密度互连板、封装基板等。根据 Prismark 的数据，刚性电路板为目前主要产品类型，其中多层板占比超过 45%，在 PCB 产品结构中占比最大。2024 年度，中国 18 层以上多层板产值同比增长率高达 67.40%，是 PCB 市场中表现最佳的细分市场，也是 PCB 市场的主要和关键增长动力。公司主要产品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是生产多层板尤其是高多层板（8 层及以上电路层数）的关键基础材料。18 层以上多层板市场的迅猛扩张，带动了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行业的发展。

根据 Prismark 预测，2025 年 PCB 细分市场中封装基板、HDI 板及 18 层以上多层板三大领域将延续强劲增长态势，其中 18 层以上多层板市场预期尤为突出，预计产值同比增速高达约 67.50%。常规或低层数的 PCB 产品或将遭受供应过剩和同质化激烈竞争的困扰。从中长期来看，人工智能、高速网络、汽车电子（EV 和 ADAS）、具有先进人工智能功能的便携式智能消费电子设备等预期将催生增量需求，是 PCB 市场最重要的增长驱动力，促使产业向高附加值领域跃迁，呈现结构性增长，其中封装基板、HDI 板、18 层以上多层板成为增长最为强劲的细分市场。公司除继续做大做强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外，亦

在积极布局和投产应用于人工智能、高速网络所需的高速覆铜板和配套高端芯片的封装基板用覆铜板产品。

(3) 公司下游应用领域

1) 军用高频覆铜板市场情况

公司当前核心产品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在军工领域下游可装载于卫星、船舶、地面兵装、航空主机等装备的雷达、动力、控制系统之中，在雷达探测、军用通信、电子对抗、精确制导等领域发挥作用。

2) 商业航天高频覆铜板市场情况

商业航天是运行在低地球轨道（LEO）的卫星，以航天产品开发、系统运营、应用服务为核心的航天活动。作为新质生产力的代表，商业航天可以推动“天地空一体化”网络布局的建设，开辟出新的发展赛道。相比过往的高轨卫星，其发射成本更低，更具有经济性，可以通过发射大量卫星组成低轨卫星星座，最终实现卫星互联网、通信、导航、遥感等应用。

在全球商业卫星网络领域，截至 2026 年 1 月美国 SpaceX 的星链卫星已累计发射超 11,000 颗，在轨运行的星链卫星总量已经超过 9600 颗，已构建起全球最大的低轨卫星星座，并展现了强大的商业盈利能力。

我国已将商业航天纳入“新质生产力”范畴，2024 年和 2025 年连续两年将商业航天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并明确要推动商业航天等新兴产业安全健康发展”。中国星网的“GW 星座”作为我国首个巨型卫星互联网计划，规划发射 12,992 颗卫星，涵盖 500km-600km 极低轨道和 1,145km 近地轨道；垣信卫星的“千帆星座”规划发射 15,000 颗卫星，计划 2027 年底前 1,296 颗卫星提供全球网络覆盖，到 2030 年底完成超 1.5 万颗低轨卫星互联网组网。截至 2025 年 12 月，“GW 星座”在轨业务星数量为 136 颗；“千帆星座”在轨卫星数量为 108 颗。尽管我国卫星星座规划规模庞大，但实际推进速度仍显滞后。若能在未来几年实现成本拐点与技术突破，我国有望在 2035 年前建成全球领先的低轨卫星网络，重塑太空经济格局。

商业航天产业链上游为卫星制造，包括卫星平台（热控系统、供电系统、推进系统等）、卫星有效载荷（天线分系统、转发器分系统、其他组件）、卫星整星制造（通信卫星、导航卫星、气象卫星），而有效载荷在卫星制造中价值占比 50%-70%。通信卫星的有效载荷主要包括天线分系统、转发器分系统、其它金属/非金属材料、电子元器件等，一方面需要解决太空环境下诸如抗辐射、耐温差等可靠性问题，搭载抗辐射宇航级芯片；另一方面需要实现多频段兼容，支持 Ka/Ku 等频段，适应不同场景。通过将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结片加工为 PCB，进而用于生产相控阵天线，形成天线分系统。因此高频覆铜板及微波多层粘

结片为构建天线分系统的关键基础材料。公司研发并生产的宇航级耐辐射高频覆铜板，解决了在太空环境下物理性能易被破坏、电学性能不稳定的重大难题，并已通过相关科研院所的抗辐照及真空排气测试，能够满足通信卫星中有效载荷的系统性需求。

3) 民用高频覆铜板市场情况

①毫米波雷达

毫米波雷达是实现自动驾驶及高级驾驶辅助系统（ADAS）功能常用的感知层硬件。毫米波雷达通过天线发射调频连续波，利用反射回波与发射波的时间差可计算出目标距离。此外，基于多普勒原理，通过发射与反射信号的频率差异可以精确测量目标相对于雷达的运动速度，进一步通过多目标检测与跟踪算法实现多目标分离与跟踪。毫米波雷达在自动驾驶领域主要分为3个波段，分别是24GHz、77GHz和79GHz，其中77GHz最大检测距离可达160米以上，能够用于实现紧急制动、高速公路跟车等ADAS功能。

毫米波雷达硬件成本结构主要由算法、射频前端、信号处理芯片和高频PCB板构成，其中高频PCB板成本占比约为10%。其工作原理为通过微带贴片天线集成到高频PCB板上，再将高频PCB板集成到普通PCB板上，以实现在较小的集成空间中保持天线足够的信号强度。随着77GHz雷达的大范围运用，支撑汽车无人驾驶的4D毫米波雷达为高频覆铜板带来新的增长点。

根据佐思汽车研究发布的《汽车毫米波雷达产业研究报告》的统计数据，近年来我国车载毫米波雷达装机量呈现快速增长态势，2021年至2024年装车量逐年攀升，其中2024年装机量已达2,673.2万颗，较2021年（1,274.0万颗）增长约110%。2025年车载毫米波雷达延续增长趋势，其中1至11月份，乘用车前装标配毫米波雷达3,643.73万颗，同比增长45.60%。

②5G通信

根据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协会（GSMA）发布的《2025中国移动经济发展报告》中提到，截至2024年底，我国5G连接数已突破10亿，到2025年底5G普及率将达到61%；2030年底，我国5G连接数有望达16亿，普及率有望升至88%。另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数据，截至2025年底我国5G基站数量已达483.8万个，占移动电话基站数比例37.6%，同比2024年底的425.1万个增长了13.8%。

未来几年我国5G基站建设进入“规模优化+5G-A升级+行业深覆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以工信部《5G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2024-2027年）》为核心指引，2026-2027年保持年均新增约50-70万个基站，2028-2030年转向存量优化与5G-A深度部署，2030年5G基站总规模有望突破600万个。同时需要利用MIMO技术实现2通道通信向4-8通道通

信演进，推动手机终端射频系统、基站射频系统向高频率、多通道、大带宽全面升级，MIMO 技术带来单个基站射频芯片数量的增加，未来 5 年将是基站射频模块更新换代的高峰。根据基站数量和投资额推测，5G 时代基站射频模块的市场空间将超过 500 亿元。公司产品作为 5G 基站射频模块的必要组成部分亦有较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5、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 行业面临的机遇

1) 军用电子行业快速发展带动微波高频材料发展

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作为微波高频领域的关键基础材料，下游可应用的领域多样，是卫星制造的基础材料，也是弹载、机载、船载、车载、地面等军用领域重要装备产业链上游基础材料。受益于国防信息化建设的有序推进，我国军工电子行业进入持续增长周期。国防军工产品自主、安全、可控的现实需求，将助推武器装备中军工电子元器件的国产化率提升，从而为国内企业在微波高频材料领域的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2) 覆铜板行业下游 PCB 行业对多层板需求大幅增加带动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需求增长

PCB 产品按照结构、材料和制作工艺可细分为刚性电路板（包括：单面板、双面板、多层板）、柔性电路板、高密度互连板、封装基板等。根据 Prismark 的数据，刚性电路板为目前主要产品类型，其中多层板占比超过 45%，在 PCB 产品结构中占比最大。2024 年度，中国 18 层以上多层板产值同比增长率高达 67.40%，是 PCB 市场中表现最佳的细分市场，也是 PCB 市场的主要和关键增长动力。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是生产多层板尤其是高多层板（8 层及以上电路层数）的关键基础材料。18 层以上多层板市场的迅猛扩张，带动了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行业的发展。

3) 我国覆铜板行业高端产品需求潜力较大

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覆铜板生产地，但高端产品仍需依靠进口，主要为高频覆铜板、高速覆铜板、IC 封装基板等产品。我国企业仍需要加大三大类特种覆铜板的研发投入，深化产品结构调整，推动国内高技术覆铜板产品的产业化进程。同时，未来覆铜板行业也将朝着高频化、小型化及轻量化，适应更复杂环境（耐辐照、抗腐蚀、低 CTE 等），达到 RoHS 环保要求（无铅兼容、无卤等）等方向发展。这为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

遇。

(2) 行业面临的挑战

1) 与国外同行业企业的差距有待缩小

由于较长时间的历史积累，国外厂商有着较完善的研发体系，以及相应的较高的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我国企业需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加大人才培养力度，着力于核心技术领域的突破，不断缩小与国际领先企业的技术水平差距。

2) 专业人才紧缺

高频覆铜板领域涉及物理、化学、材料、电子等多个学科，具有较高的综合性和复杂性，企业需精准把握市场发展和下游客户的差异化需求。由于具体技术和产品普遍存在差异化与实施复杂度高的特征，公司对复合型专业人才需求旺盛。然而，当前人才培养体系尚不完善，叠加技术升级及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融合应用，行业正面临专业人才储备不足的严峻挑战。

3) 上游供应链有待进一步完善

覆铜板上游原材料包括铜箔、薄膜、玻璃布、树脂和各类填料（氧化硅粉、氧化铝粉、钛白粉和其他各类添加剂等），相关原材料不仅品类众多，而且在精度、尺寸、厚度、形态等规格存在差异。与国际供应商相比，国内供应商在某些原材料的量产产品在稳定性和一致性方面尚存在差异，上游供应链整体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6、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的变化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上述情况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和竞争优势均系多年发展的成果积累所得，在短期内不会发生显著变化。由于行业存在一定壁垒，未来行业内主要企业预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由于上行周期时间较长，行业内对各生产要素供求关系短时间内不会发生逆转，因此行业发展态势、公司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因素将在一段时间内保持相对稳定。

(五)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频覆铜板，公司综合考虑同行业公司的主要产品、基本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以及数据的可获得性等因素，选取罗

杰斯、泰康利、生益科技、国能新材作为可比公司，上述公司相关经营情况与发行人比较情况如下：

序号	可比公司	基本情况	市场地位	技术实力与核心竞争力	关键业务数据
1	罗杰斯	罗杰斯（Rogers Corporation, NYSE: ROG）成立于1832年，总部位于美国亚利桑那州，是全球高性能工程材料领导者，专注高频/高功率/高可靠材料，服务新能源汽车、5G、航空航天等领域。	罗杰斯的高频材料以低损耗、高稳定性、宽频兼容性为核心特色，长期占据军工、卫星通信、汽车雷达、5G基站等高端应用领域的龙头位置，高频覆铜板市占率超50%。	罗杰斯在PTFE复合改性、碳氢陶瓷填充等核心技术积累数十年，其核心产品性能优异、稳定，是射频/微波设计的行业基准。	2025财年营收约8.11亿美元。
2	AGC	泰康利（Taconic Corporation）成立于1961年，总部位于美国纽约州彼得斯堡，核心业务包括先进介电材料（ADD）、工业用材料（IPD）、建材纤维织布（AFD），高频电路材料等，产品广泛应用于通信、车载、航空航天等领域。2019年，AGC收购了泰康利的高频材料业务。	AGC-Taconic与罗杰斯并称全球高频材料双寡头品牌，2024年AGC-Taconic的高频覆铜板市占率12.1%。其中PTFE树脂高频覆铜板全球市占率约25%-30%。	Taconic拥有玻璃布均匀涂覆PTFE工艺专利，解决介电各向异性与加工性难题，是行业技术标杆。其产品矩阵的Dk覆盖2.17-10.0G频段，可满足天线小型化、超低损耗等差异化需求。被收购后，AGC将其陶瓷填充、导热树脂技术与Taconic的PTFE工艺结合，开发出升级迭代产品，技术实力进一步增强。	2025年AGC电子材料事业群总营收约3,551亿日元。
3	生益科技	生益科技成立于1985年，总部位于广东，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全球电子电路基材核心供应商。其主要产品包括覆铜板、半固	根据Prismark的统计，2024年生益科技刚性覆铜板销售总额保持全球第二，市占率达到13.7%；且在高频覆铜板	截至2025年6月，拥有534件授权有效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36件），覆盖树脂合成、覆铜板压合、PCB制造	2025年营业收入284.31亿元。

		化片、绝缘层压板、金属基覆铜箔板、涂树脂铜箔、覆盖膜类等电子材料。广泛应用于高算力、AI服务器、5G天线、新一代通讯基站、大型计算机、高端服务器、航空航天工业、芯片封装、汽车电子、智能家居、工控医疗设备、家电、消费类终端以及各种电子产品中。	领域的市占率也已进入全球前三。	等全产业链环节，拥有国家电子电路基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承担了多项国家及省级科技项目。	
4	国能新材	国能新材成立于2022年，总部位于广东珠海，是一家着力于移动通信、雷达通信、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应用领域关键基础材料和核心零部件产品技术开发和应用的新三板挂牌企业，主要产品包括适用于雷达通信领域的高频高速覆铜板。	国能新材高频覆铜板产品已应用于相控阵雷达、毫米波汽车雷达等领域，其GNC3004Y系列通过了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认证（航天级标准），用于卫星通信载荷。	已拥有授权发明专利19项及实用新型专利25项，建立了“广东省玻璃纤维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珠海市重点企业技术中心”，为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	2025年营业收入为1.95亿元，其中高频覆铜板销售收入为1.05亿元。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

（1） 产能利用率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在无锡和淮安拥有两个生产基地。目前，无锡工厂主要用于生产PTFE树脂高频覆铜板和粘结片，淮安工厂主要用于生产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及粘结片、高速覆铜板、高耐热刚性聚酰亚胺覆铜板、封装基板用覆铜板、环氧高Tg FR-4覆铜板等产品。公司生产流程主要分为含浸和层压两大车间，其中含浸车间的上胶机和层压车间的压合机的最大产能是总体产能的主要制约因素。

1) 无锡睿龙

报告期内，无锡睿龙的产能利用率如下：

项目	车间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覆铜板及粘 结片	含浸车间	产能（码）	981,000.00	981,000.00	981,000.00
		产量（码）	484,138.46	889,463.50	225,286.01
		产能利用率	49.35%	90.67%	22.96%
	层压车间	产能（片）	432,000.00	432,000.00	432,000.00
		产量（片）	163,983.94	157,373.56	66,531.96
		产能利用率	37.96%	36.43%	15.40%

注 1：含浸工序产能=关键设备台数*每天理论作业小时数*每小时理论最大产量*每年理论工作天数，其中每天理论作业小时数为 12 小时，每年理论工作天数为 250 天。如公司提升每天设备工作小时数或增加每年生产天数，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产线产能；

注 2：层压工序产能=关键设备台数*每台设备每天理论开机次数*每次开机理论最大产量*每年理论工作天数，其中每台设备每天理论开机次数为 2 次，每年理论工作天数为 250 天；

注 3：高频覆铜板存在尺寸不同的情况，上表产量将相关产品尺寸折算为以 18 英寸*24 英寸的标准尺寸作为标准单位的数量计算产量，如 1 片 36 英寸*48 英寸的覆铜板折算为标准尺寸后的数量为 4 片；

注 4：码为长度单位，1 码=0.9144 米。

如上表所示，无锡工厂整体产能利用率较低，主要系军工领域订单呈现“多品种、小批量、快速交付”的需求特点，需要较高的富余产能来应对及时交付要求。报告期内，随着客户订单的显著增加，带动了整体产能利用率的大幅提升。

其中，2024 年客户 L 新增大量订单，包含了大量胶片和部分高频覆铜板，胶片只需经过含浸工序（无须经过层压工序），因此含浸车间产能利用率大幅提升。如果 2024 年剔除该客户订单影响，则含浸产能利用率为 34.95%，层压车间产能利用率为 23.70%。

随着客户 L 订单在 2024 年履约完毕，2025 年无锡厂区含浸车间的产能利用率为 49.35%，层压车间产能利用率为 37.96%。与 2024 年剔除客户 L 订单影响后的产能利用率相比，产能利用率增幅较大，与公司业务增长相匹配。

2) 江苏睿龙

江苏睿龙 2023 年在淮安筹备建设新工厂，2024 年 12 月底完成主体建设施工，2025 年 3 月完成消防验收和生产线设备安装调试并开始试运行生产。

报告期内，江苏睿龙的产能利用率如下：

项目	车间	项目	2025 年度
覆铜板及粘 结片	含浸车间	产能（码）	1,471,500.00
		产量（码）	202,154.35

		产能利用率	13.74%
	层压车间	产能（片）	660,000.00
		产量（片）	56,116.00
		产能利用率	8.50%

注 1：含浸工序产能=关键设备台数*每天理论作业小时数*每小时理论最大产量*每年理论工作天数，其中每天理论作业小时数为 12 小时，每年理论工作天数为 250 天。如公司提升每天设备工作小时数或增加每年生产天数，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产线产能；

注 2：层压工序产能=关键设备台数*每台设备每天理论开机次数*每次开机理论最大产量*每年理论工作天数，其中每台设备每天理论开机次数为 2 次，每年理论工作天数为 250 天；

注 3：覆铜板存在尺寸不同的情况，上表产量将相关产品尺寸折算为以 18 英寸*24 英寸的标准尺寸作为标准单位的数量计算产量，如 1 片 36 英寸*48 英寸的覆铜板折算为标准尺寸后的数量为 4 片；

注 4：码为长度单位，1 码=0.9144 米；

注 5：江苏睿龙于 2025 年 3 月开始试运行生产，因此上表产能为 2025 年 4-12 月的产能。

2025 年，公司淮安厂区产能利用率较低，主要系淮安厂区处于投产初期，部分配方和工艺路线仍处于验证过程中，订单以送样验证为主，销售订单整体较少。同时由于生产新型号产品，工艺参数尚不稳定且生产设备持续处于调试阶段，有效产出较小，导致产能利用率较低。

（2）产量、销量和产销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品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产量	覆铜板（片）	220,099.94	157,373.56	66,531.96
	粘结片（片）	108,441.32	60,153.50	29,860.67
	胶片（码）	-	174,705.58	4,240.00
销量	覆铜板（片）	194,067.50	151,056.89	63,422.00
	粘结片（片）	93,550.10	58,054.00	27,340.50
	胶片（码）	-	174,758.00	3,385.00
产销率	覆铜板	88.17%	95.99%	95.33%
	粘结片	86.27%	96.51%	91.56%
	胶片	-	100.03%	79.83%

注 1：覆铜板和粘结片存在尺寸不同的情况，上表产销量将相关产品尺寸折算为以 18 英寸*24 英寸的标准尺寸作为标准单位的数量计算，如 1 片 36 英寸*48 英寸的覆铜板折算为标准尺寸后的数量为 4 片；

2、统计粘结片产销量时，卷状半固化片收入及占比较少且业务量计量单位不一致，未统计在内。

2、主要产品销售收入情况

(1) 按照收入构成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收入类型	产品类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高频覆铜板	27,129.16	90.18	19,797.55	90.51	11,261.85	90.08
	微波多层粘结片	2,439.25	8.11	1,630.82	7.45	894.41	7.16
	其他覆铜板	438.77	1.46	389.10	1.78	255.22	2.04
	其他	13.21	0.04	5.87	0.03	62.04	0.50
	小计	30,020.39	99.79	21,823.34	99.77	12,473.52	99.78
其他业务	61.79	0.21	49.51	0.23	28.10	0.22	
营业收入合计		30,082.17	100.00	21,872.85	100.00	12,501.62	100.00

(2) 按销售方式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方式分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销售	29,610.48	98.63	21,058.39	96.49	12,304.89	98.65
贸易商销售	409.91	1.37	764.96	3.51	168.63	1.35
合计	30,020.39	100.00	21,823.34	100.00	12,473.52	100.00

(3) 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的主要系列产品平均单价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标准张、%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系列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平均单价	金额占比	平均单价	金额占比	平均单价	金额占比
高频覆铜板	RS300B	系列 1	1,914.67	19.35	1,973.40	16.23	2,486.18	11.89
		系列 2	3,428.85	13.45	3,310.28	8.56	4,257.42	4.24
	RA300B	系列 1	1,688.79	17.37	1,705.76	21.69	1,796.18	28.19
		系列 2	3,123.09	8.76	3,418.96	9.91	3,534.64	7.83

	RA300A	系列 1	1,362.14	12.34	1,378.02	7.45	1,477.60	13.97
		系列 2	3,244.82	1.76	3,526.40	1.76	3,531.40	2.05
	RT350B	系列 1	626.02	3.55	566.91	2.26	512.82	1.99
		系列 2	4,641.01	0.06	4,234.94	0.01	4,252.08	0.09
	RA300G	系列 1	783.54	1.44	767.32	0.34	995.02	0.19
		系列 2	1,996.86	1.47	2,907.37	0.17	2,860.73	0.14
	RP220B	系列 1	1,110.81	2.52	1,233.52	1.61	1,359.36	3.09
	RA1000B	系列 1	6,221.15	1.93	4,394.05	3.85	6,007.49	1.96
R880B	系列 1	-	-	298.86	10.16	310.78	0.14	
粘结片	RNP280	-	343.16	4.20	364.75	4.33	386.62	2.69
	RLP30	-	251.76	2.62	243.31	2.37	272.92	3.51
-	合计	-	-	90.80	-	90.71	-	81.97

注：（1）高频覆铜板和粘结片存在尺寸不同的情况，上表销量将相关产品尺寸折算为以 18 英寸*24 英寸的标准尺寸作为标准单位的数量计算销量，如 1 片 36 英寸*48 英寸的覆铜板折算为标准尺寸后的数量为 4 片；

（2）金额占比指该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排名	客户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比
2025年度	1	中国电科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公司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其他覆铜板	14,995.80	49.85
	2	中航工业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公司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其他覆铜板	11,047.19	36.72
	3	博敏电子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其他覆铜板	523.39	1.74
	4	兴森科技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其他覆铜板	493.91	1.64
	5	嘉捷通（注）	是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其他覆铜板	352.36	1.17
	-	合计	-	-	-	27,412.64

2024 年度	1	中国电科集团下 属科研院所和公 司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 层粘结片、其他覆铜 板	9,414.33	43.04
	2	中航工业集团下 属科研院所和公 司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 层粘结片	6,768.28	30.94
	3	客户 L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 层粘结片、胶片	2,335.50	10.68
	4	博敏电子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 层粘结片	382.86	1.75
	5	嘉捷通	是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 层粘结片	367.39	1.68
	-	合计	-	-	19,268.36	88.09
2023 年度	1	中国电科集团下 属科研院所和公 司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 层粘结片、其他覆铜 板	5,706.83	45.65
	2	中航工业集团下 属科研院所和公 司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 层粘结片	4,192.68	33.54
	3	嘉捷通	是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 层粘结片	411.07	3.29
	4	兴森科技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 层粘结片	269.18	2.15
	5	博敏电子	否	高频覆铜板、微波多 层粘结片	218.94	1.75
	-	合计	-	-	10,798.70	86.38

注：嘉捷通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严学锋控制的企业，包括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嘉捷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来自中国电科集团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5,706.83 万元、9,414.33 万元和 14,995.80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65%、43.04%和 49.85%。公司对第一大客户中国电科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子公司）的销售占比较高。

中国电科集团是国家重要骨干企业，下属包括 47 家国家级科研院所、16 家上市公司在内的 700 余家企事业单位，承担军事电子装备与系统集成、武器平台电子装备、军用软件和电子基础产品的研制、生产，为我国海、陆、空、天全领域的国防武器装备提供地面、机载、弹载、舰载、星载核心电子装备。中国电科集团下属单位因其技术优势和实力背景在军工和 5G 通讯等领域 T/R 组件、射频等产品的市场份额较高。中国电科集团下属单位独立运营，各单位建立合格供方目录并独立采购，但按合并口径统计，中国电科集团为公司第一大客户。

(1) 公司客户集中度高符合行业特征

武器装备的生产研制单位包括总体单位（整机厂商）和多个层级的配套单位（如微系统、组件、器件、元件厂商等）。受制于技术门槛、研发周期、军工资质等因素的影响，呈现出上层研制单位数量少、下层配套单位数量多的金字塔形，如按同一控制合并口径普遍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形；另一方面，由于各大军工集团下属科研院所根据各自规划定位，发展侧重有所不同，且在某一领域相对集中，使得配套厂商存在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军品配套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能新材/ 833859 .NQ	68.97%	64.73%	68.90%
铖昌科技/ 001270. SZ	94.36%	80.69%	79.60%
雷电微力/301050.SZ	100.00%	100.00%	100.00%
鸿远电子/603267.SH	50.78%	46.23%	51.52%
火炬电子/603678.SH	30.52%	27.84%	29.73%
国博电子/688375.SH	80.49%	89.43%	96.95%
国睿科技/600562.SH	79.86%	65.84%	70.90%
可比公司平均值	72.14%	67.82%	71.09%
发行人	91.13%	88.09%	86.38%

注：1、数据来源自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2、雷电微力 2025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3.00%，超过 100% 的原因为：本报告期内某项目因审价调减收入导致某客户收入为负数。为便于理解，此处以 100% 列示。

根据上表，可比公司中除火炬电子和鸿远电子外，同行业可比公司前五大客户集中度亦保持在较高的水平。

（2）公司业务具有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一般而言，军用产品需经过初样阶段、试样阶段、正样阶段、定型阶段等过程。军方根据需求及综合计划制定武器装备采购计划，并与总体单位签订采购合同；总体单位根据军方合同分解生产计划，并按该计划向配套供应商提出采购需求。在武器装备定型之前，配套产品的研制进展要跟随所属整机型号的技术状态管理，配套供应商需要对关键性技术问题进行研究，研发期间需要进行大量的测评、试验和总结；在正式批量投产前，客户需要对配套供应商的产品性能、可靠性等方面进行确认，因此配套厂商的产品定型周期普遍较长。

武器装备定型后，对军工配套产品的需求具有持续性，如无发生重大技术更新或质量问题，为保持材料、工艺、标准的一致性以确保军品的高可靠性要求，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因此，军工客户与供应商一般保持较长期的合作关系，以确保武器装备维护过程材料供

应的及时性和稳定性。

公司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一、经营风险”之“（一）客户集中度较高及下游需求下降的风险”作出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销售额超过当期营业收入 50% 的情形。报告期内，除嘉捷通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客户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二） 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及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种类繁多，不同类别、型号所需原材料各异，主要原材料包括铜箔、树脂、薄膜、填料、玻璃布等。报告期内，上述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种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铜箔 A	2,940.83	48.44	2,050.29	43.09	443.70	28.57
铜箔 B	743.80	12.26	446.54	9.38	244.60	15.75
树脂（乳液）	733.60	12.08	538.07	11.31	171.13	11.02
薄膜	466.75	7.69	527.95	11.10	168.86	10.87
玻璃布	391.53	6.45	319.37	6.71	76.17	4.90
填料	357.99	5.90	335.53	7.05	148.54	9.56
PI 材料	123.16	2.03	181.86	3.82	172.53	11.11
其他	312.92	5.15	358.69	7.54	127.75	8.22
合计	6,070.58	100.00	4,758.30	100.00	1,553.28	100.00

注：占比为该材料采购金额占原材料采购总金额比例。

报告期各期，公司原材料采购总额分别为 1,553.28 万元、4,758.30 万元和 6,070.58 万元，整体呈现增长趋势，主要系伴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原材料采购数量相应增加，同时公司结合未来生产规划、自身业务需要和对供应链形势的判断，对部分原材料加大采购用以备货。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化

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种类较多，同类原材料涵盖不同品牌、规格及型号等的细分品类，不同细分品类之间采购单价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单价的变动情况如下：

原材料种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铜箔 A（元/张）	3,360.95	3,810.94	3,466.39
铜箔 B（元/磅）（注 1）	71.72	84.46	73.50
薄膜（元/磅）	190.85	51.27	162.41
薄膜（元/码）	33.79	35.06	28.88
玻璃布（元/码）	9.67	6.02	8.98
填料（元/磅）	34.54	51.27	45.72
乳液（元/磅）	39.75	28.23	35.89
PI 材料（元/张）（注 2）	792.91	585.97	487.32

注：1、上表仅统计以重量为单位入库的铜箔 B（包括磅和千克），少数以“张”为单位入库的物料未纳入，以保证统计口径一致和数据可比性；

2、上表仅统计以“张”为单位入库的 PI 材料，少数以“米”为单位入库的物料未纳入，以保证统计口径一致和数据可比性。

公司主要原材料涵盖多个种类，且同种原材料的规格（如厚度、尺寸、浓度等）亦存在差异，各期采购结构的变化亦对综合平均单价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受具体细分规格型号变动、部分原材料更换供应商和对供应商加大谈判力度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存在一定波动。

2、主要能源消耗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耗为电和天然气，耗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电	金额（万元）	357.85	183.33	127.02
	消耗量（万千瓦时）	463.42	221.69	138.95
	单价（元/千瓦时）	0.77	0.83	0.91
燃气	金额（万元）	176.04	150.05	61.95
	消耗量（万立方米）	44.24	37.97	14.75
	单价（元/立方米）	3.98	3.95	4.20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量扩大，公司能耗增长明显。公司的上胶机和压合机功率较大，是核心生产设备和耗能设备。

3、外协服务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外协业务。外协业务主要是少量的原料处理、PCB 或封装基板加工等。公司与外协供应商根据加工服务的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公司外协成本较低，占各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4.79%、5.66%和 0.98%，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外协供应商	是否关联方	具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合肥九天睿芯科技有限公司	否	封装基板加工	42.21	69.32	201.02	72.59	28.32	22.78
2	淮安汉龙电子有限公司	否	原料处理	-	-	48.22	17.41	46.65	37.53
3	泰州市亚星塑业有限公司	否	原料处理	14.41	23.66	22.00	7.95	-	-
4	嘉捷通	是	PCB 加工	4.27	7.02	4.76	1.72	4.35	3.50
5	安徽伍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PCB 加工	-	-	0.37	0.13	0.24	0.19
6	泰州市光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否	原料处理	-	-	0.33	0.12	8.93	7.19
7	高淳县锦辉电路板有限公司	否	PCB 加工	-	-	0.21	0.08	-	-
8	深圳宇之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封装基板加工	-	-	-	-	35.40	28.48
9	四创电子	否	PCB 加工	-	-	-	-	0.41	0.33
-	合计	-	-	60.89	100.00	276.91	100.00	124.30	100.00

注：刘怀斌持有合肥九天睿芯科技有限公司 36% 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同时持有深圳宇之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5% 股权，并担任该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

4、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树脂、薄膜、玻璃布、铜箔和填料等。同时，公司存在采购 PI 覆铜板成品和封装基板外协加工服务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报告期	排名	供应商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比
-----	----	-------	--------	------	------	----

2025 年度	1	供应商 1	否	铜箔 A	2,940.83	48.44
	2	供应商 2	否	铜箔 B	525.97	8.66
	3	上海孚加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否	薄膜	170.57	2.81
	4	科敏特（上海）材 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玻璃布	168.83	2.78
	5	泰州市亚星塑业 有限公司	否	薄膜	162.30	2.67
	-	合计		-	3,968.50	65.36
2024 年度	1	供应商 1	否	铜箔 A	2,050.29	43.09
	2	供应商 2	否	铜箔 B	395.74	8.32
	3	苏州铭钜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苏州 欧诺德电子材料 有限公司（注）	否	树脂、薄膜、铜箔	305.62	6.42
	4	合肥九天睿芯科 技有限公司	否	封装基板加工费	201.02	4.22
	5	宏和电子材料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玻璃布	193.05	4.06
	-	合计	-	-	3,145.72	66.11
2023 年度	1	供应商 1	否	铜箔 A	443.7	28.57
	2	供应商 2	否	铜箔 B	188.09	12.11
	3	南京举鹏	是	聚酰亚胺覆铜板及粘 结片	142.99	9.21
	4	苏州铭钜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苏州 欧诺德电子材料 有限公司	否	树脂、薄膜、铜箔	90.27	5.81
	5	杭州赛图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否	填料	80.11	5.16
	-	合计	-	-	945.16	60.86

注：苏州欧诺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苏州铭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王永进。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采购额超过当期总采购额 50% 的情形，但存在具体类型原材料来自单一供应商的情况。报告期内，除南京举鹏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公司其他前五大供应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三) 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整体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1,235.23	1,846.09	-	9,389.13	83.57%
机器设备	9,331.62	3,226.72	-	6,104.90	65.42%
通用设备	295.59	154.77	-	140.82	47.64%
运输工具	489.01	225.69	-	263.32	53.85%
其他设备	855.25	166.82	-	688.44	80.50%
合计	22,206.70	5,620.09	-	16,586.61	74.69%

注：成新率=（账面原值-累计折旧）/账面价值

(2) 房屋建筑情况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209624 号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常康路 11 号	14,501.56	2019 年 12 月 19 日	办公、生产、研发
2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48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103.47	2025 年 6 月 3 日	门卫
3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49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8,583.89	2025 年 6 月 3 日	综合楼
4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50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10,264.26	2025 年 6 月 3 日	车间
5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51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3,763.12	2025 年 6 月 3 日	车间
6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52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732.64	2025 年 6 月 3 日	仓库

7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3953 号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201.96	2025 年 6 月 3 日	仓库
8	尚未取得*	雨花台区星滨路 66 号 7 幢 101-401 室	1,696.78	尚未取得	研发、办公

*注：2024 年 8 月 20 日，南京南睿与南京联东金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联东 U 谷·雨花国际智慧谷厂房定制合同》（合同编号：U 谷-南京雨花经开项目（金浙）-销售-2024-007 号），约定南京联东金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经济开发区青年路 1 号 1 期 10 号楼 1-4 层的房屋转让给南京南睿，转让价格为 1,323.49 万元，南京南睿已支付全部转让款。南京联东金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取得上述房产的不动产权证书，证书编号为苏（2025）宁雨不动产权第 0011373 号，南京联东金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抵押人将该房产抵押给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南京南睿正在办理上述房产的过户手续。

（3）主要生产设备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净值	成新率
1	上胶机	2	1,839.13	133.80	1,705.33	92.73%
2	层压机	1	1,226.54	971.62	254.92	20.78%
3	水性铁氟龙上胶设备	1	1,151.69	912.33	239.36	20.78%
4	层压机	1	569.09	41.40	527.69	92.72%
5	自动组合拆解线及水清洗机系统	1	424.78	30.90	393.88	92.73%
6	混胶设备	1	420.35	30.58	389.77	92.73%
7	回流线自动剪切线系统	1	369.91	26.91	343.00	92.72%
8	小型压合机	2	300.57	173.01	127.55	42.44%
9	高频覆铜板用分隔钢板	1	300.57	238.10	62.47	20.78%
-	合计	11	6,602.63	2,558.66	4,043.97	61.25%

（4）租赁房屋情况

序号	租赁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用途
1	无锡睿龙	周子珍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圣园 C 区 38-701 室	89.68	2026.03.15-2026.09.14	员工宿
2	无锡睿龙	蒋志娟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圣园 C 区 46-601 室	89.64	2026.01.05-2027.01.04	员工宿
3	南京南睿	南京数字出版基地发展投资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广益路 5 号君融大厦 7 层	461.00	2025.10.15-2026.10.14	办公

		有限公司					
4	南京南睿	南京联东金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雨花经开项目1号地1期4#1单元201	631.76	2025.07.30-2027.07.29	仓储	
5	南京南睿	潘淑贤	南京市建邺区尚元街88号10幢1单元2104室	126.22	2025.09.23-2026.09.22	员工宿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承租的房产未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述租赁未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合同的效力。

关于上述租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2、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性质	使用人	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用途
1	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209624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无锡睿龙	31,177.40	无锡市马山常康路11号	2018.12.19-2054.05.11	出让	无	工业用地
2	苏(2025)洪泽区不动产权第00003948-0003953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江苏睿龙	57,188.00	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南侧、创新路东侧	2023.11.28-2073.11.01	出让	无	工业用地

2026年4月1日，睿龙科技和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将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凤仪路以南、七号街以东地块二的土地使用权出让给睿龙科技，土地出让面积为24,065.35平方米，土地出让金总额为1,517.00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睿龙科技已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约定支付土地出让金，暂未办理不动产权登记证书。

(2) 商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Relonams	RELONAMS	7888736 3	35	2024.12.14-2034.12.13	原始取得
2	Relonams	RELONAMS	7888448 7	9	2024.12.07-2034.12.06	原始取得
3		RELONGCCL	7864924 8	9	2024.11.07-2034.11.06	原始取得

(3) 专利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专利 5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5 项，该等专利均为有效状态，公司已取得相关专利证书。公司专利权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1	ZL202311223470.X	一种以 PEEK/PTFE 复合材料为基材的高频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4 年 6 月 4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	ZL202311223214.0	一种低温膨胀系数高介电常数的高频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4 年 5 月 10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	ZL202211005711.9	一种超低损耗、高抗剥强度的碳氢组合物及其制备的高频覆铜板	发明专利	2024 年 4 月 2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	ZL201910387719.8	一种双面蚀刻装置	发明专利	2024 年 4 月 2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5	ZL202211005708.7	一种低介电、高 Tg 的碳氢粘结片及其制备的高频覆铜板	发明专利	2023 年 11 月 3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6	ZL202010338938.X	一种多功能改性树脂共混的半固化片碳氢组合物及应用及采用其制备高频高速覆铜板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22 年 9 月 2 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7	ZL202010902206.9	一种低介电常数纳	发明	2021 年	无锡	无锡	原始

		米陶瓷填充高频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专利	3月12日	睿龙	睿龙	取得
8	ZL202010901197.1	一种多层聚合表面功能改性电子纤维布挠性高频覆铜板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1年3月1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9	ZL202010902216.2	一种高阻燃功能智能涂覆高频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1年3月1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0	ZL202010928784.X	一种具有高导热性的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	发明专利	2021年3月26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1	ZL202210170383.1	一种无纤维增强的含氟树脂基高频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2年12月23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2	ZL202210250383.2	一种超低介质损耗高频高速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3年3月28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3	ZL202110863695.6	一种高导热碳氢化合物及其制备的高频覆铜板和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3年4月11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4	ZL202210170426.6	一种高导热碳氢树脂基半固化片及其制备的高频覆铜板	发明专利	2023年4月21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5	ZL201910387731.9	一种胶片裁切机靠刀装置	发明专利	2024年10月1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6	ZL202310742157.0	一种高介电、高导热、低损耗的电子树脂及其应用	发明专利	2026年1月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17	ZL202411902073.X	一种双马来酰亚胺树脂组合物及其制备的半固化片及层压板	发明专利	2026年1月13日	江苏睿龙	江苏睿龙	原始取得
18	ZL202411946472.6	一种使用酰亚胺类固化剂的树脂组合物及使用其制作的半固化片和层压板	发明专利	2025年7月18日	江苏睿龙	江苏睿龙	原始取得
19	ZL201820339015.4	带消音装置的活塞式气动马达	实用新型	2018年10月1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20	ZL201820400805.9	气动式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12月25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日			
21	ZL201820401019.0	低冲击钢板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 10月19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22	ZL201820400157.7	覆铜板钢板吸吊机防掉落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 10月9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23	ZL201820400708.X	曲柄式吸吊机	实用新型	2018年 10月9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24	ZL201820718665.X	导热油锅炉系统	实用新型	2018年 12月25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25	ZL201820733257.1	覆铜基板自动裁切机	实用新型	2018年 12月25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26	ZL201820818265.6	蠕动泵用软管结构	实用新型	2018年 12月7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27	ZL201820818308.0	覆铜板水洗机水回流沉降过滤系统	实用新型	2019年 1月22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28	ZL201820818262.2	覆铜板处理机	实用新型	2019年 3月26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29	ZL201821487315.3	一种加热均匀性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 6月7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30	ZL201821487761.4	一种PTFE膜复卷机	实用新型	2019年 4月12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31	ZL201821487376.X	一种含浸部上胶机修边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 4月2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32	ZL201821487313.4	一种吸附式铜箔裁切机	实用新型	2019年 4月2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33	ZL201821487700.8	一种热压机加热板平整度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 3月15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34	ZL201920664673.5	一种铜箔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 4月17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35	ZL201920664666.5	一种胶片裁切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 2月7日	无锡 睿龙	无锡 睿龙	原始 取得
36	ZL201920665870.9	一种胶液混合搅拌	实用	2020年	无锡	无锡	原始

		装置	新型	2月14日	睿龙	睿龙	取得
37	ZL201921608942.2	一种PTFE高频覆铜板热压合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9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8	ZL201921599490.6	一种覆铜板切割打磨一体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9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39	ZL201921601923.7	一种覆铜板搬运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15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0	ZL201921599528.X	一种高导热PTFE高频覆铜板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1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1	ZL201921599275.6	一种抗震易安装覆铜板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5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2	ZL202020855248.7	一种适用于小批量生产的简易磁性物质去除搅拌机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5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3	ZL202021370160.2	覆铜板高温压合防垢型冷却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12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4	ZL202120842544.8	一种具有快装接头机构的旋转粘度计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3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5	ZL202121240298.5	可翻转式介电常数测试辅助夹具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8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6	ZL202121240300.9	一种液压蓄能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7	ZL202121240310.2	高频覆铜板压机二级炉废水重复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8	ZL202220728369.4	一种覆铜板基板检测台安全增固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1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49	ZL202220820927.X	一种用于覆铜板堆叠栈板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15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50	ZL202321596720.X	高速分散盘结构	实用新型	2023年11月3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51	ZL202422301007.9	高频覆铜板板面测厚仪	实用新型	2025年8月19日	无锡睿龙	无锡睿龙	原始取得

52	ZL202422503291.8	一种玻璃纤维布含浸装置	实用新型	2025年8月19日	江苏睿龙	江苏睿龙	原始取得
53	ZL202422503293.7	一种上胶语音播报提示装置	实用新型	2025年8月19日	江苏睿龙	江苏睿龙	原始取得

(4) 著作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1项作品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1	睿龙科技 LOGO 形象	国作登字-2019-F-00720944	2019年2月1日	原始取得	无锡睿龙

(5) 域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网站域名如下：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1	relong-hitech.com	www.relong-hitech.com	苏 ICP 备 18033792 号-1	2018年6月15日

(四) 其他披露事项

1、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	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雨花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	902.16	正在履行
2				覆铜板	799.24	正在履行
3				覆铜板	718.52	正在履行
4				覆铜板	638.54	正在履行
5				覆铜板	923.37	正在履行
6	采购合同	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	636.26	正在履行

7	采购合同	公司		覆铜板	1,357.03	正在履行
8	采购框架合同	广州杰赛、珠海杰赛	无关联关系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9	采购框架合同	广州杰赛	无关联关系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0	采购订单			覆铜板	538.50	履行完毕
11				覆铜板	2,333.34	履行完毕
12				覆铜板	674.38	履行完毕
13	采购框架合同	珠海杰赛	无关联关系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以采购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4	采购框架协议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框架协议，以采购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以采购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5	采购订单	深圳市博敏电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	1,021.16	正在履行
16	采购合同	四创电子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	705.00	履行完毕
17	采购订单	客户 L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	507.50	履行完毕
18	采购订单			覆铜板	754.00	履行完毕
19	采购订单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	565.48	履行完毕
20				覆铜板	2,402.19	履行完毕
21				覆铜板	600.79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协议	供应商 1	无关联关系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2	采购订单			铜箔 A	-	履行完毕

3	采购订单			铜箔 A	-	正在履行
4	采购协议	供应商 2	无关联关系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5	采购协议	苏州欧诺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6	采购协议	苏州铭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采购协议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8	采购协议	上海孚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9	采购协议	科敏特（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0	采购协议	泰州市亚星塑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1	采购协议	杭州赛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12	采购协议	南京举鹏	关联关系	具体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3201012024005262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滨湖支行	无关联关系	980.00	2024.12.23- 2025.12.22	无	履行完毕

4、其他重大合同

(1) 工程及工程材料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睿龙科技装饰装修及厂区绿化工程合同	江苏路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睿龙科技装饰装修及厂区绿化工程管理	593.00	履行完毕
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江苏贝特建设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年产 120 万平方米碳氢高频覆铜板项目总承包工程	3,900.00	履行完毕

3	买卖合同	江苏洪能电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电缆	697.73	履行完毕
4	净化工程施工合同	无锡清溢净化系统工程 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万级、千净化车间和舒适性空调区域	635.00	履行完毕

(2) 设备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买卖合约书	亚泰金属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7.5 米上胶机	793.60 (不含税)	履行完毕
2	10 米上胶机及 TO 炉定制合同	南通凯迪自动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 米上胶机及 TO 炉	850.00	履行完毕
3	真空层压机定制合同	博可机械(太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真空层压机	640.00	履行完毕

(3) 房产购买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联东 U 谷 雨花国际智慧谷厂房定制合同	南京联东金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南京联东金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经济开发区青年路 1 号 1 期 10 号楼 1-4 层的房屋转让给南京南睿	1,323.49	正在履行

(4) 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出让方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成交确认书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无关联关系	发行人取得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凤仪路以南、七号街以东地块二的土地使用权	1,517.00	正在履行

(5) 投资合同

1) 睿龙科技与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之投资合同

2021年12月1日，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睿龙科技签署了《年产120万平方米碳氢高频覆铜板项目投资协议书》以及《补充协议》，约定睿龙科技在洪泽经济开发区开展年产120万平方米碳氢高频覆铜板项目，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将位于洪泽经济开发区巢湖路以南、创新路以东的土地出让给睿龙科技并提供一定的补助和税收优惠政策。

2) 睿龙科技与南京市雨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之投资合同

2025年11月25日，南京市雨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睿龙科技签署了《项目投资协议书》，约定将位于雨花经济开发区凤仪路地块的土地出让给睿龙科技，并约定了投资强度要求、纳税要求等。

四、 关键资源要素

(一) 核心技术情况

1、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专利或其他保护措施	在主营业务及产品中的应用
1	小比表特殊形貌面填料技术	不同粒径和形貌的填料复配使填料与 PTFE 混合能够实现最紧密堆积，研制并生产介电常数为 2.94，极低介电损耗为 0.001 的产品。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1920665870.9 ZL202020855248.7 ZL202311223214.0	RS/RA 系列、RP/RD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2	特种氟表面改性技术	提升胶液的稳定性，改善上胶过程中的流胶现象，并极大地提高胶片的力学性能。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2010928784.X ZL202311223470.X	RS/RA 系列、RP/RD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3	超薄编织玻璃布涂敷技术	胶片胶含量超过 90%，具有很好的力学性能。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1821487315.3 ZL202422503291.8	RS/RA 系列、RP/RD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4	全氟树	采用不同熔点的全氟	自	批量	ZL202210250383.2	RS/RA 系列、

	脂复配技术	树脂复配乳液，研制的胶液稳定性高，既可以用于对玻璃纤维进行预处理，降低玻璃纤维的孔隙率，提高玻璃纤维与含陶瓷填料胶液的相容性，也可以增加树脂与填料的结合力，提高铜箔剥离强度。	自主研发	化生产	ZL202010928784.X	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5	Z 轴热膨胀系数稳定技术	空心陶瓷微珠的掺杂使产品大幅度增加了产品的尺寸稳定性，降低了 Z 轴热膨胀系数。实现在低介电常数 2.0-2.3 条件下，制备低 Z 轴膨胀系数（71ppm/°C）的高频覆铜板。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2010902206.9	RS/RA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6	高导热陶瓷填料改性技术	不同形貌、不同粒径氧化铝粉体表面改性，混合均匀分散在 PTFE 乳液中形成稳定性极高的胶液，形成介电常数范围 3.5-6.15，导热系数范围 0.8-1.0W/(m.K) 的高导热覆铜板产品。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2010928784.X 2025119431182（申请中）	RS/RA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7	高导热高剥离强度均衡技术	高导热陶瓷填料由于其本身的化学惰性和片层状结构特性很难与 PTFE 乳液形成稳定的胶液，大幅度降低铜膜抗剥离强度。特殊的物理或化学处理能够提高填料分散性及加工性能，形成具有高效导热通道的填料/树脂复合结构，基材实现 Z 轴导热系数 1.2W/(m.K) 以上。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2010928784.X 2025119431182（申请中）	RS/RA 系列、RHC/RHTC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8	电子级稳态二氧化钛微粒制备技术	通过对新型二氧化钛颗粒表面改性，实现高性能低损耗覆铜板生产制备。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	RS/RA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9	微米级二氧化钛颗粒表面改性技术	采用湿法或者干法对颗粒表面改性,增强陶瓷颗粒与聚四氟乙烯之间的融合,提高产品介电常数的稳定性。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2025119431197(申请中)	RS/RA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10	二氧化钛与聚四氟乙烯胶液配制技术	采用两步分散法确保二氧化钛均匀分散,不破坏聚四氟乙烯的稳定,实现二氧化钛与聚四氟乙烯胶液配制。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2311223214.0 2025119431197(申请中)	RS/RA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11	高介电常数低损耗高频覆铜板制备技术	稳态二氧化钛粉体与聚四氟乙烯及其他陶瓷填料复配形成高稳定性胶液,制成介电常数 3.5-11 之间、介电损耗 0.002-0.003 之间的高频覆铜板。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	RS/RA 系列、RC 系列高频覆铜板
12	碳氢树脂导热填料选型及设计技术	通过对导热填料的形状、粒径及添加量进行试验设计,并确定导热填料种类及比例,使导热填料大大降低树脂的界面热阻,导热系数达到 0.7W/(m.K)。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2210170426.6 ZL202210170426.6 ZL202310742157.0	RT 系列高频覆铜板
13	碳氢胶液混合分散技术	通过特殊分散工艺,同时控制填料加料顺序,使得各组分混合充分;选取合适的表面处理剂对填料表面进行表面处理改善结合及填料分散,提高胶液稳定性。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2321596720X ZL202120842544.8	RT 系列高频覆铜板
14	碳氢树脂组合物改性技术	选取特殊低分子量共聚物,实现良好混合分散性及反应活性,提高树脂与填料的粘合性,形成耐热性能玻璃化转变温度大于 280°C,与铜箔剥离强度大于 5lb/in,得到良好电性能的粘结片组合物。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2411902073.X ZL202411946472.6 ZL202211005708.7	全系列微波多层粘结片
15	陶瓷填料的改	陶瓷填料本身与树脂混合分散性较差,通过	自主	批量化生	-	全系列微波多层粘结片

	性技术	不同表面活性剂及偶联剂复配,使得陶瓷填料混合分散均匀,且与碳氢树脂具有更好的亲和性,制备粘结片具有低热膨胀系数,机械性能稳定的粘结片。	研发	产		
16	碳氢树脂与聚四氟乙烯陶瓷膜粘结技术	聚四氟乙烯陶瓷膜由于具有低的表面能,与其他树脂及填料结合性差,通过特殊工艺对聚四氟乙烯表面处理,大大提高了碳氢树脂与聚四氟乙烯膜结合力,制备出的粘结片具有良好的耐热性,高玻璃化转变温度(大于280°C),具有低介电常数(2.76),低介质损耗(0.0016)和高可靠性。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202411836393X (申请中)	全系列微波多层粘结片
17	超薄/超厚高频覆铜板层压工艺技术	通过技术研发和工艺的配套改进,对胶片及各生产辅料进行均匀性、缓冲性控制,减少一定面积内的累计误差,实现了超薄和超厚基板的批量生产,最薄可至1.5mil(0.038mm),最厚至1200mil(30.5mm),为设计师提供了更广阔的设计空间和便利,方便了客户对产品的选择。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1920664673.5 ZL201920664666.5 ZL201921599490.6 ZL201820818262.2	全系列产品
18	浆料多次涂敷工艺优化技术	多次涂敷工艺难点在于胶片表面粗糙度、胶片褶皱的控制,浆料粘度、配方及涂敷时的温度控制等。通过调试合适的温度曲线,可以改善胶片多次涂敷导致的胶片褶皱不良,进一步优化涂敷工艺以保证材料的高度一致性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	全系列产品

		和稳定性。涂布粘度可以在 100-40000cP, 涂布厚度在 2-150 μ m。				
19	高频覆铜板层压均质工艺技术	通过在改良阶段对高温压合设备的设计升级和参数预设, 及采用对关键设备的检测方法和频次控制等手段, 持续保持高温压合设备处于良好的状态, 实现了厚板在 48 \times 54 英寸面积范围内基板厚度极差 2mil 的水准, 为向市场提供高均质性高频覆铜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1821487315.3 ZL201821487700.8 ZL201921608942.2 ZL202021370160.2	全系列产品
20	高频覆铜板介电性能一致性工艺技术	通过混胶配方的用料设计及混合工艺的分散均匀性控制、含浸全过程的均值测量和监控及有效的调节方法、叠置全检控重、高温压合设备的压合均匀性控制等一系列的工艺技术过程管控, 实现了高频覆铜板介电性能的一致性。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	全系列产品
21	高效多面自动裁切机技术	高频覆铜板定位好之后, 裁切机自动运行, 通过行走伺服机构设备自动退刀、裁切, 旋转伺服机构驱动覆铜板旋转 90°, 完成 4 面的裁切, 确保裁切的对角线精度在 2mm 范围内, 同时提高裁切效率。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2422301007.9	全系列产品
22	高精度整板无损检测技术	依据全板谐振测试介电常数原理, 反复对测试夹具进行设计, 完成了测试探头形貌、接地设计、测试线缆可靠接线方式、高精度定位尺、网分仪测试程序和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2220820927.X ZL202220728369.4 ZL201921601923.7	全系列产品

		计算公式开发项目。确保产品介电常数测试的准确性，以及仪器测试结果的可再现性和重复性，最终通过MSA测量系统的GR&R验证，实现无损条件下测试高频覆铜板介电常数的方法。				
23	多点位同步测厚技术	普通覆铜板测厚大多数用千分尺测量，每次只能测板边缘2cm的一个点，效率低，且人工测试误差大。即使采用C型自动测厚，也只能测到中间的某一个点。公司已研发出可以一次性测5个点的设备，且通过伺服驱动，每张板可以测15个点。通过测试头的横向调节，可以满足不同尺寸覆铜板的测厚。每次测试结果上传至电脑，通过设定，可自动筛选出不符合厚度的不良品。	自主研发	批量化生产	ZL202422301007.9 ZL202220728369.4	全系列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相关产品主要为高频覆铜板和粘结片，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29,568.41	21,428.37	12,156.26
主营业务收入	30,020.39	21,823.34	12,473.52
占比	98.49%	98.19%	97.46%

(二) 主要资质情况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JB	23QJ30315R0M	无锡	北京军友诚信检测认证	2023年5	2023.05.29至

	9001C-2017)		睿龙	有限公司	月 29 日	2026.05.28
		26QJ30020R1M	无锡睿龙	北京军友诚信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2日	2026.01.12至 2029.01.11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111801029	无锡睿龙	Intertek Certification Limited	2021年1月26日	2021.01.26至 2024.03.05
		112409030	无锡睿龙	Intertek Certification Limited	2024年11月20日	2024.11.20至 2027.11.19
		07025Q30196R0S	江苏睿龙	Intertek Certification Limited	2025年8月11日	2025.8.11至 2028.8.10
3	IATF16949: 2016 体系认证	0436315	无锡睿龙	Intertek Certification Limited	2021年11月30日	2021.11.30至 2024.11.29
		0555693	无锡睿龙	Intertek Certification Limited	2024年11月20日	2024.11.20至 2027.11.19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032005176	无锡睿龙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0年12月2日	2020.12.02至 2023.12.02
		GR202332007429	无锡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	2023年	2023.11.06至

			睿龙	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11月6日	2026.11.06
5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苏锡太旅排字第1707号	无锡睿龙	无锡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建设局	2022年11月7日	2022.09.05至2027.09.05
6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2007481588872001Y	无锡睿龙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登记	2020年3月23日	2020.03.23至2025.03.22, 2024.11.06至2029.11.05, 2025.11.27至2030.11.26
		91320829MA27EAJ87L001X	江苏睿龙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登记	2025年3月24日	2025.3.24至2030.3.23, 2025.09.09至2030.09.08
7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32029600GH	无锡睿龙	无锡海关	-	至2099.12.31
		3208960B3Y	江苏睿龙	淮安海关	-	至2099.12.31
		3201960BQF	南京南睿	金陵海关	-	至2099.12.31
		3208962303	江苏思达峰	淮安海关	-	至2099.12.31
		3202960C8A	睿龙材料	无锡海关	-	至2099.12.31

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11424S24930R0M	无锡睿龙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3日	2024.05.23至2027.05.22
9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11424E44929R0M	无锡睿龙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3日	2024.05.23至2027.05.22
10	UL 认证	E505321	无锡睿龙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Taiwan Co., Ltd.	2021年4月20日	2021.04.20至长期
11	辐射安全许可证	苏环辐证 B0797	无锡睿龙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3月30日	2022.03.30至2027.02.15

（三）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四）员工情况

1、员工整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员工人数	162	130	8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式员工人数为 162 人，岗位类别、受教育程度及年龄结构的具体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单位：人

项目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39	24.07%

销售人员	21	12.96%
研发人员	20	12.35%
生产制造人员	82	50.62%
合计	162	100.00%

(2) 按学历划分

单位：人

项目	人数	占比
博士	2	1.23%
硕士	10	6.17%
本科	63	38.89%
专科及以下	87	53.70%
合计	162	100.00%

(3) 按年龄划分

单位：人

项目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1	6.79%
41-50 岁	31	19.14%
31-40 岁	67	41.36%
21-30 岁	53	32.72%
合计	162	100.00%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为向中荣、刘华、张正军，简历情况及专业技术水平如下：

1) 向中荣

向中荣先生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2) 刘华

刘华先生，男，199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工业大学化学工程

专业博士，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2021年7月至2023年6月，任南京工业大学博士后，2023年7月至今，任无锡睿龙研发工程师，主要从事PTFE树脂高频覆铜板配方研发工作。

3) 张正军

张正军先生，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与行政管理专业本科。1998年6月至2017年4月，任德联覆铜板（苏州）有限公司资深主管；2017年4月至2025年12月，任无锡睿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运营部副总监，2025年12月至今，任江苏睿龙副总经理。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 例	间接持股比 例
1	向中荣	董事、总经理	8,000,000	6.50%	-
2	刘华	无锡睿龙研发工程师	-	-	-
3	张正军	无锡睿龙运营部副总监	290,340	-	0.24%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对外投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外，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或兼职。

(4)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是否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5)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主要变动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未曾发生重大变动，对公司经营不造成重大影响。

(五) 研发项目

1、在研项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研发项目名称	研发模式	基本情况	研发进展情况
汽车毫米波雷达用去玻布效应的复合介质基板制备优化的研发	自主研发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新系列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
高导热高介电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新系列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基本完成实验室配方定型
低损耗各向同性碳氢高频覆铜板的研究	自主研发	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新系列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
新型无玻纤粘结片用陶瓷填充聚四氟乙烯薄膜的开发	自主研发	粘结片用陶瓷膜材料研发	在研阶段
CPU/GPU 封装基板用超低热膨胀系数无卤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封装基板用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基本完成实验室配方定型
应用处理器以及存储封装基板用甚低热膨胀系数无卤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无卤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基本完成实验室配方定型
航空航天用超耐热无卤聚酰亚胺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聚酰亚胺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基本完成实验室配方定型
适用于 AI，超算等新型服务器极低损耗覆铜板开发	自主研发	高速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
毫米波封装天线用封装基材的开发	自主研发	封装基板用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
移动类电子消费产品的应用处理器用封装基材的开发	自主研发	封装基板用覆铜板产品研发	在研阶段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811.43 万元、1,414.98 万元和 1,764.4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9%、6.47%和 5.87%。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18 项，相关研发成果均归属于睿龙科技下属全资子公司所有。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投入按项目划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汽车毫米波雷达用去玻布效应的复合介质基板制备优化的研发	自主研发	377.70	347.19	221.63
2	覆铜板用各种原材料的国内产品配套研究	自主研发	240.96	-	-
3	RS300B，RA300 系列产品的性能改善	自主研发	195.94	-	-

4	CPU/GPU 封装基板用超低热膨胀系数无卤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150.66	137.79	-
5	应用处理器以及存储封装基板用甚低热膨胀系数无卤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135.79	153.18	-
6	高导热高介电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128.87	100.61	106.85
7	适应于 AI, 超算等新型服务器极低损耗覆铜板开发	自主研发	127.20		
8	低损耗各向同性碳氢高频覆铜板的研究	自主研发	107.72	87.13	-
9	新型无玻纤粘结片用陶瓷填充聚四氟乙烯薄膜的开发	自主研发	84.85	64.68	-
10	航空航天用超耐热无卤聚酰亚胺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自主研发	80.95	140.84	-
11	毫米波封装天线用封装基材的开发	自主研发	75.08	-	-
12	移动类电子消费产品的应用处理器用封装基材的开发	自主研发	22.97	-	-
13	曲面共形阵天线新型介电材料的研究和开发	自主研发	35.71	-	-
14	具有 Anti-CAF 性能的无铅中 TgFR4 覆铜板的开发	自主研发	-	145.74	-
15	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多层应用尺寸稳定性研发	自主研发	-	113.91	72.85
16	四氟乙烯基覆铜板用介电陶瓷填料的国内产品配套研究	自主研发	-	71.51	-
17	超低介电损耗高速数字覆铜板的开发与应用	自主研发	-	49.30	-
18	高介电碳氢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	-	125.77
19	高导热超低损耗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	-	68.99
20	无卤素低损耗高速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	-	61.98
21	超薄覆铜板电性能测试方法的研发	自主研发	-	-	60.52
22	耐有机溶剂高陶瓷填充聚四氟乙烯基覆铜板研发	自主研发	-	-	50.80
23	高导热、低损耗空间电子通讯用高频覆铜轻量化板制备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	-	42.05
24	低热膨胀系数的 BT 载板的开发和国内产品配套研究(已取消)	自主研发	-	3.09	-

-	合计	-	1,764.40	1,414.98	811.43
-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7%	6.47%	6.49%

3、合作研发情况

2021年9月，公司与南京大学徐永兵教授团队签署《共建“南京南睿先进材料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协议书》”），约定共同设立南京南睿，开展高频高速材料的开发、埋阻材料的开发、磁光隔离通用材料的开发，后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该项目于2023年6月终止执行。双方合作过程中，南京南睿每月向徐永兵教授团队项目组成员支付顾问费用，该项目未形成发明专利等知识产权。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及境外拥有资产的情况。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七、 其他事项

（一）环保情况

1、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企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之“C398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主要产品细分行业为“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年修订），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H39）中的电子专用材料制造（CH3985）；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新型功能材料（11101410）。

根据《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产品均未被列入“高污

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公司已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建设项目已取得的环保审批情况如下：

序号	建设主体	项目类型	建设项目名称	批复意见	
				文书号	日期
1	无锡睿龙	新建	生产厂房及配套用房建设和年产高频及高导热覆铜箔层压板 40 万平方米项目	锡太旅环[2016]010号	2016年8月9日
2		改建	高性能低损耗雷达用高频基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锡太旅环[2022]031号	2022年12月1日
3	江苏睿龙	新建	年产 120 万平方米宇航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及半导体特种封装材料项目	淮洪环表复[2025]4号	2025年3月5日
4	南京南睿	新建	高性能低损耗通信用高频高速基板研发项目	宁环（雨）建[2026]8号*	2026年6月18日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南京南睿“高性能低损耗通信用高频高速基板研发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但未完成对环保设施的自主验收。

3、公司办理排污许可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排污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无锡睿龙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苏锡太旅排许字第 1707 号	2022.09.05-2027.09.0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产能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名称	登记编号	登记有效期
1	无锡睿龙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2007481588872001Y	2020.03.23-2025.03.22； 2024.11.06-2029.11.05
2	江苏睿龙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829MA27EAJ87L001X	2025.03.24-2030.03.23

4、日常环保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因环保问题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二）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

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生产经营不涉及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无需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因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员工人数	162	130	82
缴纳社会保险	149	116	74
缴纳住房公积金	148	104	69

就社会保险的缴纳，（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82 人，缴纳社会保险 74 人，差异原因为：①3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②1 人按照灵活就业人员自行缴纳未能及时停缴；③1 人为第三方代缴；④1 人当月入职公司但社保由上家单位缴纳；⑤1 人当月较晚入职，公司未为其缴纳社保；⑥1 人为非全日制用工，未在公司缴纳社保。（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130 人，缴纳社会保险 116 人，差异原因为：①5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②1 人为第三方代缴；③2 人于当月 25 日后入职，公司无法为其缴纳社保；④3 人当月较晚入职，公司未为其缴纳社保；⑤1 人按灵活就业人员缴纳个别险种，公司无法缴纳；⑥1 人为退捕渔民，由政府部门代缴；⑦1 人为非全日制用工，未在公司缴社保。（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162 人，缴纳社会保险 149 人，差异原因为：①4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②2 人为第三方代缴；③1 人为非全日制用工，未在公司缴纳社保；④4 人为南京睿龙员工，南京睿龙于该月注册成立因此未能缴纳，均已补缴；⑤4 人因当月领取失业金未能缴纳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其他险种均已缴纳；⑥1 人当月较晚入职，公司未为其缴纳社保；⑦1 人为外籍人士。

就住房公积金的缴纳，（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82 人，缴纳住房公积金 69 人，差异原因为：①3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②1 人为第三方代缴；③2 人当月入职但住房公积金由上家单位缴纳；④1 人因当月较晚入职公司未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⑤江苏睿龙和江苏思达峰 12 月住房公积金账户未开户，未能分别为其名下 4 名和 1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⑥1 人为非全日制用工，未在公司缴纳住房公积金。（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130 人，缴纳住房公积金 104 人，差异原因为：①5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②1 人为第三方代缴；③5 人于当月 18 日后入职，公司无法为其缴纳公积金；④14 人当月未能缴纳成功，公司于下月补缴；⑤1 人为非全日制用工，未在公司缴纳住房公积金。（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162 人，缴纳住房公积金 148 人，差异原因为：①4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②2 人为第三方代缴；③1 人为非全日制用工，未在公司缴纳；④4 人为南京睿龙员工，南京睿龙于该月注册成立因此未能缴纳，均已补缴；⑤1 人当月未能成功缴纳，已于次月补缴；⑥1 人当月较晚入职，公司未为其缴纳社保；⑦1 人为外籍人士。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报告期内聘用员工的子公司已取得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或企业专项信用报告，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方面的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了关于社保、公积金补缴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符合北交所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法人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相互协调、相互制衡，形成了规范、完善的治理机制，切实保障所有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营层、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等机构和人员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并能按照相关的治理文件及内控制度规范运行。

（一）股东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认真履行股东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会（含创立大会）。上述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了股东会的召集、议事、表决等程序。股东会的审议内容及程序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要求，不存在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定行使职权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股东会制度并良好运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3 人。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

规则》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三）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现有独立董事3名，其中胡方浩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人数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自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审慎地履行了义务和权利，参与公司各项重大经营决策，为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提升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能力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四）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与《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的有关规定，积极协助公司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认真筹备并列席董事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和股东会会议，确保各会议依法召开；积极协助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等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主要职责具体如下：

专门委员会	人员	主要职责
审计委员会	胡方浩（召集人）、刘怡含、刘欣	公司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依据股东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与协调、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等工作。
提名委员会	何为（召集人）、胡方浩、刘欣	公司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选择程序、候选人名单等提出建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怡含（召集人）、何为、高玉蓓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的制订及执行；负责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考评方案的制订及执行。
战略委员会	刘欣（召集人）、向中荣、何为	公司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根据最新业务规则要求，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废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同意监事会的职权将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此外，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三、 内部控制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各方面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体系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运行情况良好，在促进业务活动有效进行、保证管理制度有效执行、防范经营风险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三）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意见

天健会所就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6】6967号），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内控不规范及整改情况

1、个人卡收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况。公司与广德三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德三生”）约定的结算方式为款到发货，广德三生要求周末发货但对方对公账户周末无法及时完成付款流程，为保障及时发货，公司员工奚洋于周末从客户广德三生业务人员处收到货款金额为 1.27 万元，并于次一周工作日第一天将收到的货款全额转回至公司对公账户，上述事项已得到妥善处理。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且公司已通过协调奚洋通过注销该个人卡方式予以规范。

2、关联方资金占用

报告期前，睿龙科技下属子公司江苏思达峰存在将资金拆借给实际控制人刘欣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期初本金余额为 60 万元，2024 年 2 月 7 日，刘欣已足额归还本金 60 万元并支付相应利息 4.71 万元。

报告期外的 2022 年 4 月 7 日，莲泽科技收到江苏思达峰借款 245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莲泽科技已全额归还江苏思达峰借款本金 245 万元。报告期内，江苏思达峰计提并收到莲泽科技支付的前述借款期间对应利息费用 5.03 万元。

上述事项均为清理和整改报告期前的资金借贷和备用金借支问题。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资金占用的情形。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已经全部结清。公司已经建立了公司章程、股东会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以确保上述不规范行为不再发生。

3、外聘专家通过亲友代收技术服务费

睿龙科技下属子公司江苏思达峰技术顾问为其提供技术服务，江苏思达峰相应向技术顾问支付技术服务费。技术顾问将部分技术服务费通过其亲友个人卡代为收取。截至 2023 年末，相关代收款项情形已经全部整改，且不再新发生。前述代收技术服务费涉及的税金已全部足额缴纳。

截至报告期末，该不规范情形已经全部清理完毕。

四、 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受到行业主管部门及相关行政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形。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报告期前，睿龙科技下属子公司江苏思达峰存在将资金拆借给实际控制人刘欣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期初本金余额为 60 万元，2024 年 2 月 7 日，刘欣已足额归还本金 60 万元并支付相应利息 4.71 万元。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不存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转移的情况，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六、 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业务	是否构成同业竞争	规范措施/不构成同业竞争判定理由
1	莲泽科技	滤芯和过滤器、覆铜板及粘结片的销售	是	2023 年度，莲泽科技尚存少量销售库存覆铜板的情形。2024 年和 2025 年，莲泽科技不再销售覆铜板和粘结片产品。
2	莲泽材料	覆铜板及粘结片、电缆的销售	是	报告期内，莲泽材料尚存少量销售库存覆铜板和粘结片的情形。

1、莲泽科技和莲泽材料的经营情况

莲泽科技和莲泽材料主要从事贸易业务。报告期内，莲泽科技主要从事进口滤芯和过滤器的销售，仅 2023 年存在少量库存覆铜板及粘结片的销售；莲泽材料销售的产品包括电缆和少量库存覆铜板及粘结片，且报告期内覆铜板及粘结片销售规模较小。

报告期内，莲泽科技和莲泽材料的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莲泽科技			莲泽材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总资产	750.05	696.25	626.19	383.01	363.49	520.34
营业收入	321.97	243.83	294.53	118.49	48.71	78.14
覆铜板和粘 结片收入	-	-	1.44	12.35	10.62	74.63
利润总额	63.28	35.17	63.07	73.57	-42.44	-23.22
净利润	60.11	33.41	59.92	69.89	-42.44	-23.22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莲泽科技和莲泽材料未来发展规划

报告期内，莲泽科技和莲泽材料均未新增覆铜板和粘结片的采购。其中，莲泽科技自2024 年开始已不再销售覆铜板及粘结片，且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莲泽科技无覆铜板及粘结片库存，亦无覆铜板及粘结片采购计划。莲泽材料尚存少量库存覆铜板销售业务，未来计划处置完全部库存覆铜板后，不再经营覆铜板及粘结片贸易业务。

未来，莲泽科技将持续开展进口滤芯和过滤器的销售业务，该业务与覆铜板及粘结片业务无同业竞争关系；莲泽材料持续开展电缆销售业务，该业务与覆铜板及粘结片业务无同业竞争关系。

3、莲泽科技和莲泽材料库存产品的品类、数量、价值、市场需求和潜在客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莲泽科技无覆铜板及粘结片库存，均为滤芯、过滤器产品，其客户为安百拓（南京）建筑矿山设备有限公司、安百拓（张家口）建筑矿山设备有限公司、宜昌派瑞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等，与睿龙科技客户不存在重合。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莲泽材料覆铜板及粘结片库存情况如下：

品牌	库存产品的品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数量(片)	变动数量(片)
		数量(片)	采购成本(万元)		
罗杰斯	CLTEXT 系列覆铜板	190	约 90.00	152	-38
	DiClad 880 系列覆铜板	325		325	-

	AD 系列覆铜板	493		493	-
	DiClad 527 系列覆铜板	141		141	-
	小计	1,149		1,111	-
雅龙	85N 系列覆铜板	1,232		1,232	-
	合计	2,381	-	2,343	-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覆铜板产品细分型号较多且库龄均在 5 年以上。根据报告期莲泽材料销售记录，罗杰斯 CLTEXT 系列覆铜板的客户为南通昶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非睿龙科技客户；其他系列覆铜板均无销售记录，暂无销售渠道及客户资源。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之“九/（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相关内容。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刘欣和黄学梅，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为严学锋、彭建虎、向中荣及其配偶谭丹、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3、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发行人共有 6 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无锡睿龙、江苏睿龙、江苏思达峰、南京南睿、南京睿龙、睿龙材料，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4、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及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5、关联自然人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睿龙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益发合伙	实际控制人刘欣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益维合伙	实际控制人刘欣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莲泽材料	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35.00%、黄学梅持股 6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莲泽科技及其分支机构	实际控制人黄学梅持股 75.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新骄阳流体及其分支机构	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5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其父亲刘正大持股 50.00%（已去世）
奥创利	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60.00%并担任董事、黄学梅持股 40.00%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南京思波科光电科技有限公	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33%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司	
瑞祥电子	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10% 并担任监事，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持有公司 5.00% 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怀标担任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兼总经理、其儿子李煜持股 90.00% 的企业
德胜会议	实际控制人刘欣持股 49% 的企业，2025 年 2 月已注销
江阴市瑞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欣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报告期外吊销营业执照，因时间久远，资料缺失暂未办理注销手续
罗瑞雅丽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欣和黄学梅的女儿刘语萱持股 40% 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严学锋持股 34.10% 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其配偶李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昆山振忠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严学锋持股 60%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03 年 7 月被吊销，尚未注销
成都富华鑫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严学锋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展亮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严学锋持股 80%，其配偶李春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上海展芯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严学锋持股 60%，其配偶李春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兑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严学锋的配偶李春持股 84% 的企业
重庆冠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98%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苏州众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有财产份额 99.80%
嘉兴冠达伯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有财产份额 99.01%
重庆加拓添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有财产份额 92.11%
深圳安智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市华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的企业
冠达中宏（北京）大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100% 的企业
重庆天元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60.0601% 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重庆冠达元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世纪凯歌（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广东冠达泰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80.00% 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无锡安迪森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姚君的配偶持股 70%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南京创诣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玉蓓持股 40%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2022 年 5 月已注销
南京聚佳预应力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玉蓓的父亲持股 60% 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南京市栖霞区环江建材经营部	公司董事高玉蓓的父亲担任经营者的企业
南京市栖霞区金美养殖场	公司董事高玉蓓的母亲金美担任经营者的企业
南京安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玉蓓哥哥的配偶持股 50% 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上海浦东新区未来科技与实业发展建设研究院及其控制的企业	公司董事武博祎担任理事长的单位
中咨高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公司上海临港分公司	公司董事武博祎担任负责人的企业，2023 年 5 月已注销
无锡十八鲸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公司独立董事胡方浩的配偶缪一屏持股 95% 担任董事、总经理，儿子胡越淇持股 5% 的企业
梁溪区智瀚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部	公司独立董事胡方浩的配偶缪一屏担任经营者的企业
无锡市江南清洗机厂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胡方浩配偶的姐姐缪一峰持股 88.88% 的企业
无锡国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胡方浩配偶的姐姐缪一峰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6、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丛焱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
海州区路南社区爱美丽化妆品店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丛焱担任经营者
连云港爱美丽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丛焱持股 100% 并担任执行董事
连云港市新浦区奥斯曼化妆品商店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丛焱担任经营者，已于 2013 年 11 月被吊销，尚未注销
李怀标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并担任董事
江苏泽瑞高频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怀标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2 年 3 月注销
高信芯荣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
王胜浩	报告期内曾担任独立董事
南京市鼓楼区苏港财会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独立董事王胜浩通过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并担任董事长，已于 2022 年 6 月注销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分支机构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独立董事王胜浩持股 58.25%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独立董事王胜浩持股 96.77%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独立董事王胜浩担任负责人，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镇江分所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独立董事王胜浩担任负责人，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泰州分所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独立董事王胜浩担任负责人，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苏中文	报告期内曾担任独立董事
南京瑞润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独立董事苏中文持股 41%并担任董事长，已于 2006 年 7 月被吊销，尚未注销
李小明	报告期内曾担任副总经理
王灵灵	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
深圳劲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曾担任公司报告期内的董事王灵灵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1 月卸任
高玉佳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陈多琴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担任公司董事
重庆冠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4 年 7 月注销
上海腾贸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有财产份额 60%，已于 2024 年 4 月注销
重庆虎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其儿子彭俊珩持股 10%并担任经理，已于 2023 年 7 月注销
重庆冠达元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通过重庆冠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已于 2024 年 3 月注销
深圳山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已于 2022 年 5 月卸任
深圳市佳汇创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曾持有财产份额 98.04%，已于 2022 年 4 月通过转让退出
重庆御辉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已于 2022 年 7 月卸任
冠达睿投（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持股 99%，已于 2024 年 6 月注销
重庆淘葫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担任董事，已于 2022 年 2 月卸任
北京冠达中财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通过重庆冠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2 月注销

张掖冠达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曾持股 66.6667%，已于 2025 年 2 月通过股权转让退出
重庆建虎交响乐团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的儿子彭俊珩持股 99%，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3 年 6 月注销
重庆亚锋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彭建虎曾通过重庆冠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已于 2025 年 5 月卸任，重庆冠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通过股权转让退出
无锡睿龙益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会主席张正军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2 年 6 月注销
苏州奥迪斯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会主席张正军妹妹的配偶许殿杨持股 67.00%并担任执行董事
大堰坡张涛水暖店	取消监事会前在任职工代表监事王小忠配偶的哥哥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南京举鹏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性质	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27.43	186.62	147.34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352.36	367.39	411.07
	关联租赁	2.51	31.07	19.9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83.35	661.13	530.32
偶发性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21.94	16.00	34.54
	利息收入	-	9.74	-
	关联方资金拆借	详见下文“关联方资金拆借”		

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不包含股份支付金额

2、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南京举鹏	123.16	0.95	181.86	1.91	142.99	2.36
嘉捷通	4.27	0.03	4.76	0.05	4.35	0.07
小计	127.43	0.98	186.62	1.96	147.34	2.44

注：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不同关联方发生的关联采购对应分属不同的采购类别的情形，为保持数据可比性，此处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按照当期发生额除以当期营业成本计算。

1) 南京举鹏

报告期内，公司向南京举鹏采购的产品的对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49.10 万元、302.99 万元和 155.9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99%、1.39%和 0.52%，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该业务主要系维护客户资源的需要。随着公司淮安工厂投产，2025 年 6 月份起已不再向南京举鹏采购产品，自有产品已逐步量产并实现销售。

2) 嘉捷通

报告期内，公司向嘉捷通采购 PCB 加工测试服务金额分别为 4.35 万元、4.76 万元和 4.27 万元，占采购金额比例较低。主要是公司存在自产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制备成 PCB 后检验性能指标的需要，但公司自身并不具备生产制备 PCB 的设备、技术和能力，因此委托具备 PCB 设计和生产能力的企业嘉捷通提供测试服务和 PCB 加工服务。上述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且金额较小，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2)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嘉捷通	352.36	1.17	367.39	1.68	411.07	3.29
合计	352.36	1.17	367.39	1.68	411.07	3.29

报告期内，公司向嘉捷通销售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金额分别为 411.07 万元、367.39 万元和 352.36 万元。双方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与其他非关联方在同规格同型号方面的销售单价和毛利不存在显著差异。

(3) 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莲泽材料	租赁房屋	2.51	23.85	19.94
瑞祥电子	租赁房屋	-	7.22	-
合计	-	2.51	31.07	19.94

1) 莲泽材料

报告期内，江苏思达峰向莲泽材料租赁南京市浦口区一处房产作为办公及库房用途，向其支付相应房租、水电及管理费用，双方均按市场公允价值为基础协商定价。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2) 瑞祥电子

2024 年度，江苏睿龙因新厂尚未建设完毕向瑞祥电子租赁其位于淮安市洪泽区的房产作为临时办公场所，向其支付相应房租和水电费用，经比对同区域其他房产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定价具有公允性。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83.35	661.13	530.32

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不包含股份支付金额

3、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瑞祥电子	21.94	0.17	-	-	5.00	0.08
德胜会议	-	-	9.85	0.10	-	-
罗瑞雅丽	-	-	6.15	0.06	-	-

莲泽材料	-	-	-	-	29.54	0.49
小计	21.94	0.17	16.00	0.16	34.54	0.57

注：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不同关联方发生的关联采购对应分属不同的采购类别的情形，为保持数据可比性，此处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按照当期发生额除以当期营业成本计算。

1) 瑞祥电子

2023 年度，公司向瑞祥电子购买废气处理设备维修服务，相应支付设备维修费 5.00 万元，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双方均按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2025 年度，公司向瑞祥电子采购定制铝件和五金配件，金额为 21.94 万元，占采购金额比例较低。淮安厂区投产初期，存在金属配件采购需求，瑞祥电子产品满足公司需求，且瑞祥电子经营地址与江苏睿龙较近，因此江苏睿龙采购此类配件时会向包括瑞祥电子在内的多家供应商询价，瑞祥电子产品具有价格优势，因此部分金属配件向瑞祥电子采购，上述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且金额较小，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2) 德胜会议

2024 年度，公司在德胜会议发生商务宴请，产生业务招待费 9.85 万元。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双方均按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3) 莲泽材料

2023 年，公司在莲泽材料采购覆铜板 29.54 万元，系客户存在对特定覆铜板的采购需求，而莲泽材料库存产品能满足对方需求，因此公司从莲泽材料采购后再对客户出售。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4) 罗瑞雅丽

2024 年度，公司向罗瑞雅丽购置商务礼品，产生业务招待费 6.15 万元，按市场公允价值进行定价交易。该项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2) 利息收入及关联方资金拆借

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四）“2、关联方资金占用”。

4、关联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	嘉捷通	179.79	153.34	303.12	货款
	小计	179.79	153.34	303.12	-
应收票据	嘉捷通	104.69	-	-	货款
	小计	104.69	-	-	-
其他应收款	刘欣	-	-	64.48	报告期前的拆借款及利息
	刘欣	-	-	30.35	备用金
	莲泽科技	-	-	5.03	报告期前拆借款的利息
	莲泽材料	-	0.01	0.01	押金
	小计	-	0.01	99.87	-
预付款项	南京举鹏	-	31.44	-	货款
	小计	-	31.44	-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款项性质
应付账款	南京举鹏	-	30.49	92.47	采购聚酰亚胺覆铜板及粘结片
	莲泽材料	-	29.54	29.54	材料款
	嘉捷通	3.82	1.39	0.05	加工费
	瑞祥电子	0.85	-	-	材料款
	小计	4.67	61.42	122.06	-
其他应付款	莲泽材料	-	-	16.41	房租、水电和物业费
	瑞祥电子	-	7.22	-	房租
	小计	-	7.22	16.41	-

(3) 应收账款融资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款项性质
嘉捷通	0.13	15.60	-	货款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经交易双方协商定价，交易价格及交易行为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及占比较低，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2025年4月30日、2025年5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及对2025年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对公司2023年和2024年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2026年4月15日、2026年5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及对2026年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对公司2025年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内部控制制度文件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作了明确规定，且上述相关制度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分别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将严格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具体承诺内容参见“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具有可行性，各方对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有效并已得到有效执行。

八、其他事项

无。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178,959.63	56,654,474.86	96,331,857.83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161,885.57	150,536,905.25	114,596,600.92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96,134,977.88	31,307,413.60	11,024,830.17
应收账款	67,390,275.87	63,939,207.22	57,306,939.67
应收款项融资	360,773.39	10,265,891.77	4,267,804.48
预付款项	2,118,026.72	713,521.35	796,651.56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1,071,946.61	122,571.20	1,511,438.21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44,078,987.61	25,358,286.16	12,518,506.88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4,625,526.65	4,984,338.69	636,263.43
流动资产合计	463,121,359.93	343,882,610.10	298,990,893.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65,866,096.83	34,122,869.43	34,364,373.66
在建工程	226,238.53	118,416,608.56	604,809.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348,321.67	47,164.98	255,969.19
无形资产	21,109,624.47	21,885,135.92	21,709,348.5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9,213.42	65,32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77,339.08	2,199,179.92	1,838,371.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45,223.72	642,367.91	4,475,86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172,844.30	177,332,540.14	63,314,062.62
资产总计	658,294,204.23	521,215,150.24	362,304,955.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9,805,662.22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6,295,200.00	-
应付账款	20,618,479.08	31,291,896.54	2,985,215.92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4,233,344.61	9,656.64	13,106.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9,194,250.35	7,717,339.38	3,858,502.51
应交税费	1,289,124.10	6,361,810.38	8,077,319.36
其他应付款	1,053,063.03	970,242.40	1,633,423.78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5,035.03	50,605.78	189,493.56
其他流动负债	9,775,862.30	814,523.58	1,703.81
流动负债合计	46,359,158.50	63,316,936.92	16,758,765.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116,297.49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10,186,954.50	4,215,000.00	4,21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135.87	580,366.93	363,035.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21,387.86	4,795,366.93	4,578,035.14
负债合计	56,780,546.36	68,112,303.85	21,336,80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22,984,279.00	122,984,279.00	122,984,27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08,756,424.20	104,054,219.87	101,790,785.8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5,934,319.39	3,299,029.32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63,838,635.28	222,765,318.20	116,193,090.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513,657.87	453,102,846.39	340,968,155.45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513,657.87	453,102,846.39	340,968,155.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8,294,204.23	521,215,150.24	362,304,955.77

法定代表人：向中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亮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8,102.23	20,139,038.35	71,322,338.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517,299.41	54,749,908.54	27,800,664.92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2,984,458.84	170,252.06	-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277,169.81	-	-
其他应收款	1,025,000.00	85,000.00	11,195,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	-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2,916.08	50,468.88	218,909.64
流动资产合计	74,074,946.37	75,194,667.83	110,536,913.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18,749,962.86	187,777,252.34	113,437,681.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297.12	34,657.12	71,750.92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47,164.98	255,969.19
无形资产	49,609.23	76,668.89	103,728.5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9,213.42	65,32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805,869.21	187,954,956.75	113,934,455.45
资产总计	292,880,815.58	263,149,624.58	224,471,368.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9,500.00	-
预收款项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2,539,178.35	2,310,451.10	-
应交税费	165,820.60	1,201,478.73	13,747.50
其他应付款	14,182.31	1,267.60	162,865.34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合同负债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0,605.78	189,493.56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719,181.26	3,573,303.21	366,106.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574.85	580,366.93	363,035.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574.85	580,366.93	363,035.14
负债合计	2,829,756.11	4,153,670.14	729,141.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2,984,279.00	122,984,279.00	122,984,27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08,756,424.20	104,054,219.87	101,790,785.8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934,319.39	3,299,029.32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52,376,036.88	28,658,426.25	-1,032,837.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051,059.47	258,995,954.44	223,742,22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880,815.58	263,149,624.58	224,471,368.7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0,821,745.50	218,728,510.19	125,016,228.50
其中：营业收入	300,821,745.50	218,728,510.19	125,016,228.50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29,699,839.36	95,112,389.38	60,503,017.71
其中：营业成本	63,078,868.80	48,914,399.99	25,954,320.56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4,269,534.91	2,328,385.17	2,209,238.85
销售费用	13,141,802.87	9,828,016.71	7,713,112.39
管理费用	31,082,546.55	19,964,212.32	16,607,192.68
研发费用	17,643,971.75	14,149,827.46	8,114,261.22
财务费用	483,114.48	-72,452.27	-95,107.99
其中：利息费用	259,805.75	9,136.93	29,420.82
利息收入	128,890.86	404,843.99	180,605.42
加：其他收益	3,925,144.52	5,564,807.53	2,024,169.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4,869.55	345,919.54	955,671.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55,357.16	4,205,912.76	1,872,433.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00,281.32	-2,377,764.38	-1,415,700.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13,743.87	-1,505,697.02	-2,123,084.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671.78	26,177.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8,833,252.18	129,854,971.02	65,852,877.48
加：营业外收入	22,943.26	486.98	241,861.78
减：营业外支出	290,942.20	396,663.13	101,863.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565,253.24	129,458,794.87	65,992,875.61
减：所得税费用	24,856,646.09	19,587,538.00	10,357,436.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708,607.15	109,871,256.87	55,635,439.0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708,607.15	109,871,256.87	55,635,439.0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708,607.15	109,871,256.87	55,635,439.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3,708,607.15	109,871,256.87	55,635,439.0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708,607.15	109,871,256.87	55,635,439.0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17	0.89	0.4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17	0.89	0.48

法定代表人：向中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亮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360,847.34	8,796,455.45	-
减：营业成本	-	-	-
税金及附加	22,997.64	39,862.05	18,125.00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5,051,504.50	10,358,017.11	1,539,489.72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4,401.81	-60,421.81	-90,004.81
其中：利息费用	-	3,474.71	18,621.12
利息收入	-6,571.98	70,643.79	112,546.14
加：其他收益	18,825.43	3,000,000.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45,421.42	30,402,105.02	283,618.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8,324.52	2,114,803.02	719,028.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000.00	-10,000.00	-2,5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671.78	16,184.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883,318.38	33,971,577.92	-451,278.15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209.76	475.49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883,108.62	33,971,102.43	-451,278.15
减：所得税费用	-469,792.08	980,809.22	175,084.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52,900.70	32,990,293.21	-626,362.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52,900.70	32,990,293.21	-626,362.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352,900.70	32,990,293.21	-626,362.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263,199,651.80	181,877,920.62	113,356,280.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00,000.00	1,050,389.0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5,502.30	6,087,502.17	5,166,40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545,154.10	189,015,811.83	118,522,68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907,567.91	51,246,047.54	21,223,822.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60,114.06	25,159,692.64	14,912,431.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947,009.47	38,753,099.30	29,131,227.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02,466.81	15,955,994.31	12,021,76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517,158.26	131,114,833.79	77,289,24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27,995.84	57,900,978.04	41,233,440.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8,010,000.00	211,370,000.00	163,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65,246.39	3,539,216.73	962,160.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97,388.5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975,246.39	215,606,605.23	164,162,160.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330,012.69	82,838,276.03	15,982,974.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8,600,000.00	246,300,000.00	17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930,012.69	329,138,276.03	192,982,97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54,766.30	-113,531,670.80	-28,820,813.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72,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9,8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800,000.00	7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339.96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204.81	141,889.80	358,313.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53,544.77	141,889.80	358,313.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3,544.77	9,658,110.20	72,141,686.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80,315.23	-45,972,582.56	84,554,313.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59,274.86	96,331,857.42	11,777,543.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178,959.63	50,359,274.86	96,331,857.42

法定代表人：向中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亮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88,291.41	9,153,990.72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49.16	3,070,643.79	112,54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4,340.57	12,224,634.51	112,546.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54,359.21	4,912,438.55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5,511.64	64,380.21	72,071.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1,155.13	956,890.71	1,172,25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11,025.98	5,933,709.47	1,244,32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6,685.41	6,290,925.04	-1,131,778.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010,000.00	52,100,000.00	24,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456,355.07	42,667,664.42	283,618.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466,355.07	94,767,664.42	25,083,618.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14,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210,000.00	152,1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	-	-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210,000.00	152,100,000.00	25,014,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3,644.93	-57,332,335.58	68,818.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72,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7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05.78	141,889.80	206,868.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05.78	141,889.80	206,868.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05.78	-141,889.80	72,293,131.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90,936.12	-51,183,300.34	71,230,171.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39,038.35	71,322,338.69	92,167.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8,102.23	20,139,038.35	71,322,338.69

二、 审计意见

2025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6】696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1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正卫、骆圆圆
2024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5】956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正卫、骆圆圆
2023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5】956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正卫、骆圆圆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无锡睿龙	2003 年 4 月 2 日	8,000.00 万元	江苏省无锡市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睿龙	2021 年 11 月 15 日	8,000.00 万元	江苏省淮安市	100.00%	-	设立
南京南睿	2021 年 10	1,000.00 万元	江苏省南京市	100.00%	-	设立

	月 20 日					
江苏思达峰	2017 年 4 月 12 日	1,000.00 万元	江苏省淮安市	100.00%	-	设立
睿龙材料	2025 年 5 月 26 日	5,000.00 万元	江苏省无锡市	100.00%	-	设立
南京睿龙	2025 年 12 月 15 日	5,000.00 万元	江苏省南京市	100.00%	-	设立

注：2026 年 1 月 4 日，经睿龙先进材料公司股东决定，睿龙先进材料公司注册资本由 4,999.00 万元变更至 5,000.00 万元，增加部分 1.00 万元由本公司认缴出资，并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5 年 5 月新设全资子公司睿龙材料，于 2025 年 12 月新设全资子公司南京睿龙。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其他变化。

四、 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

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

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

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

		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按组合计提跌价准备，各组合可变现净值计算方式如下：

组合名称	对应的存货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依据来源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有效期组合	除 PTFE 胶片和覆铜箔基板外的存货	有效期	根据各类存货的技术文档和存货管理规定确认有效期	基于是否超有效期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库龄组合	PTFE 胶片和覆铜箔基板	库龄	根据 ERP 系统自动核算的库龄确定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①有效期组合下，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超期情况	存货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
未超有效期	账面余额的 100%
超有效期	账面余额的 0%

有效期组合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根据公司管理经验，除 PTFE 胶片和覆铜箔模板外的存货，超过有效期的后续较难使用和销售。管理层根据各类存货技术文档、存货管理内控制度合理确定各类存货有效期，并对超期的有效期组合存货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②库龄组合下，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库龄	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
1 年以内（含，下同）	账面余额的 100%
1-2 年	账面余额的 50%
2-3 年	账面余额的 0-50%
3 年以上	账面余额的 0%

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根据公司管理经验，PTFE 胶片和覆铜箔基板的后续使用和出售与其保管时间有一定关系，库龄时间越长，后续可能越难使用和销售。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的经验数值并确定相应的跌价计提比例。

3.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	9.70-19.4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3	19.40-32.3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3	19.40
其他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	9.70-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2) 工程建设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公司、施工、监理以及消防等外部单位完成验收
待安装设备	1)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2) 设备试运行期间保持正常稳定，能够产出合格产品

5.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年限为 48-50 年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3-10 年	直线法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48-50 年	-
软件使用权	直线法	3-10 年	-
专利权	-	-	-
非专利技术	-	-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①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②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③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6)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

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
-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其他覆铜板产品等的销售，均属于在某

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境内销售：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将商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且经客户签收确认，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境外销售：为自营出口销售，一般采用 FOB、EXW 贸易方式。其中 FOB 方式下，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出库并办妥海关报关手续并交付提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根据提单上注明的货物装船完毕日期作为确认出口产品销售收入的时点。EXW 方式下，公司在将产品交予客户或其委托的接收人，且经签收确认，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 企业合并；
-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9.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公司主要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金额方面，公司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者重要性水平的标准为报告期各期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1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相关领域会计政策具体情况请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金融工具”、“2.存货”、“3.固定资产”、“4.在建工程”、“5.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7.收入”等相关内容。

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34	0.57	2.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83	484.51	190.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00.02	454.95	280.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0.23	2.2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46	-39.62	14.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	-384.69	-132.37	-260.00

目			
小计	253.36	768.28	230.19
减：所得税影响数	83.55	160.13	37.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合计	169.82	608.15	192.4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9.82	608.15	192.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70.86	10,987.13	5,563.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01.04	10,378.98	5,371.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1.18	5.54	3.46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92.49 万元、608.15 万元和 169.82 万元，占各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 3.46%、5.54%和 1.18%，主要系政府补助、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以及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资产总计(元)	658,294,204.23	521,215,150.24	362,304,955.77
股东权益合计(元)	601,513,657.87	453,102,846.39	340,968,155.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601,513,657.87	453,102,846.39	340,968,155.45
每股净资产（元/股）	4.89	3.68	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89	3.68	2.77
资产负债率（合并）（%）	8.63	13.07	5.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96	1.58	0.32
营业收入(元)	300,821,745.50	218,728,510.19	125,016,228.50
毛利率（%）	79.03	77.64	79.24
净利润(元)	143,708,607.15	109,871,256.87	55,635,43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43,708,607.15	109,871,256.87	55,635,439.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42,010,437.67	103,789,773.29	53,710,583.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42,010,437.67	103,789,773.29	53,710,583.1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83,801,523.32	136,075,132.47	72,513,794.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5	27.67	22.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6.93	26.14	21.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	0.89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	0.89	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027,995.84	57,900,978.04	41,233,440.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64	0.47	0.3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7	6.47	6.49
应收账款周转率	4.34	3.42	2.72
存货周转率	1.55	2.17	1.58
流动比率	9.99	5.43	17.84
速动比率	8.89	4.94	17.0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的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 7、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8、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9、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10、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核心因素

(一)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

发行人主要从事高端特种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研发、生产及销售。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包括：下游市场的需求规模、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市场开拓能力、行业内的竞争情况、公司产品产能等。

2、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基本保持一致。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用，主营业务成本结构相对稳定。发行人的直接材料主要包括铜箔、薄膜、填料、玻璃布和乳液。报告期内前述原材料采购金额合计占原材料采购总额比例超过70%。

3、影响公司费用的主要因素

发行人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以及财务费用。其中，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样品费和交通差旅费等构成；管理费用主要由工资薪酬、办公费用及咨询服务费、股份支付费用、中介机构服务费、折旧与摊销和业务招待费等构成；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直接投入、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等构成；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构成。

4、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

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包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以及期间费用等，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相关内容。

(二) 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财务指标影响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毛利率等财务指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指标直接反映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情况，是体现公司市场竞争能力、价值创造能力的重要指标。主营业务毛利率指标直接反映公司主要业务的盈利能力，是公司产品溢价能力、成本管控能力、经营管理能力等多方面能力的综合体现。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2,473.52万元、21,823.34万元和30,020.39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79.19%、77.62%和78.99%，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有关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三/（一）营业收入分析”和“三/（三）毛利率分析”。

2、非财务指标影响分析

(1) 研发能力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一直致力于射频微波材料和封装材料领域的创新性技术研发，已掌握了国内领先的高频覆铜板制备、陶瓷填料改性技术、特种氟表面改性技术等配方技术，以及高精度胶片涂敷技术、覆铜板层压技术、高频覆铜板电性能测试技术等工艺及测试技术，主要产品性能能够满足高频段星载、舰载、机载、弹载等应用领域的要求，且不同批次产品一致性和可靠性强，在电性能、热性能和机械性能方面已具备了跟国际大型厂商竞争的能力。

2022 年度，发行人“宇航级抗辐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取得“第五届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决赛铜奖”；2023 年度，公司高性能超低损耗高频覆铜板（证书编号：WX2023G0399）和高性能、高导热、耐辐照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证书编号：WX2023G0419）被无锡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根据工信部印发的《关于印发 2025 年度重点产品、工艺“一条龙”应用计划方向和推进机构名单的通知》（工信厅规函【2025】540 号），无锡睿龙是应用方向为“高频高速覆铜板”项目的推进机构。

此外，发行人已通过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JB9001C-2017），子公司无锡睿龙于 2021 年经无锡市科学技术局批准成立了“无锡市射频微波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于 2023 年和 2025 年先后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53 项授权专利（其中 18 项系发明专利），具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形成了较为丰富的研发成果。

(2) 客户资源

公司是国内较早参与军工和航空航天等重大工程配套的高频覆铜板厂家之一。自 2019 年起，公司 PTFE 树脂高频覆铜板和碳氢树脂高频覆铜板陆续通过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等大型军工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单位的认证，产品的可靠性获得终端和下游客户认可，部分型号在国防重大装备或国家航空航天重点工程中应用，已抢占先发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发行人凭借扎实的技术实力和性能优异、质量稳定的产品，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并获得部分客户授予的“优秀供方”等荣誉称号。发行人与行业内主要客户之间建立了广泛而深入的合作伙伴关系，这为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49.39	133.37	339.80
商业承兑汇票	9,164.11	2,997.38	762.69
合计	9,613.50	3,130.74	1,102.48

注：2023年末商业承兑汇票含财务公司承兑汇票431.57万元；2024年末商业承兑汇票含财务公司承兑汇票32.60万元。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411.59
商业承兑汇票	-	562.34
合计	-	973.92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81.33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81.3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16.01	-	-
合计	16.01	-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162.69	100.00	549.19	5.40	9,613.5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49.39	4.42	-	-	449.39

商业承兑汇票	9,713.31	95.58	549.19	5.65	9,164.11
合计	10,162.69	100.00	549.19	5.40	9,613.50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399.02	100.00	268.28	7.89	3,130.7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33.37	3.92			133.37
商业承兑汇票	3,231.35	95.07	266.57	8.25	2,964.78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4.31	1.01	1.72	5.00	32.60
合计	3,399.02	100.00	268.28	7.89	3,130.74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69.11	100.00	66.63	5.70	1,102.4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39.80	29.06	-	-	339.80
商业承兑汇票	353.98	30.28	22.86	6.46	331.12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475.33	40.66	43.76	9.21	431.57
合计	1,169.11	100.00	66.63	5.70	1,102.48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49.39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9,713.31	549.19	5.65
合计	10,162.69	549.19	5.40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33.37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231.35	266.57	8.2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	34.31	1.72	5.00

合			
合计	3,399.02	268.28	7.89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39.80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53.98	22.86	6.46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475.33	43.76	9.21
合计	1,169.11	66.63	5.70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对应原始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66.57	282.63	-	-	549.19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72	-1.72	-	-	-
合计	268.28	280.91	-	-	549.19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2.86	243.71	-	-	266.57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43.76	-42.05	-	-	1.72
合计	66.63	201.66	-	-	268.28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7.79	-4.93	-	-	22.86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4.30	9.46	-	-	43.76
合计	62.09	4.54	-	-	66.63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遵照谨慎性原则对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为信用等级较高的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以下简称“信用等级较高银行”）以及信用等级一般的其他商业银行及财务公司（以下简称“信用等级一般银行”）。

对于由较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报，背书转让或贴现时终止确认；对于信用等级一般银行承兑的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在“应收票据”项目列报，在背书转让或贴现时不终止确认，待到期时才终止确认。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1,102.48 万元、3,130.74 万元和 9,613.5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9%、9.10% 和 20.76%。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票据期末余额的金额和占比持续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部分客户使用商业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6.08	1,026.59	426.78
合计	36.08	1,026.59	426.7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均为持有的高信用等级（6 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银行）且未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分别为 426.78 万元、1,026.59 万元和 36.08 万元。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082.38	6,486.50	6,012.94

1至2年	35.05	257.50	20.44
2至3年	10.55	-	-
合计	7,127.99	6,744.00	6,033.3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29	0.44	31.2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96.69	99.56	357.67	5.04	6,739.03
其中：账龄组合	7,096.69	99.56	357.67	5.04	6,739.03
合计	7,127.99	100.00	388.96	5.46	6,739.03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44.00	100.00	350.07	5.19	6,393.92
其中：	6,744.00	100.00	350.07	5.19	6,393.92
合计	6,744.00	100.00	350.07	5.19	6,393.92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33.39	100.00	302.69	5.02	5,730.69
其中：	6,033.39	100.00	302.69	5.02	5,730.69
合计	6,033.39	100.00	302.69	5.02	5,730.69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水中电科微波科技有限公司	31.29	31.29	100.00	对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1.29	31.29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	-	-	-

单位：元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司针对预计难以收回以及债务人出现明显经营困难的应收账款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082.29	354.11	5.00
1-2年	3.85	0.39	10.00
2-3年	10.55	3.17	30.00
合计	7,096.69	357.67	5.04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486.50	324.32	5.00
1-2年	257.50	25.75	10.00
合计	6,744.00	350.07	5.19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012.94	300.65	5.00
1-2年	20.44	2.04	10.00
合计	6,033.39	302.69	5.02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
---------	-------------------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	-	31.29	-	-	31.29
账龄组合	350.07	21.58	-	13.99	357.67
合计	350.07	52.87	-	13.99	388.96

单位: 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账龄组合	302.69	47.38	-	-	350.07
合计	302.69	47.38	-	-	350.07

单位: 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账龄组合	163.87	138.82	-	-	302.69
合计	163.87	138.82	-	-	302.69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99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核销时间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南京欣达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8日	货款	0.49	预计无法收回	内部流程审批	否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	2025年7月5日	货款	13.50	预计无法收回	内部流程审批	否

份有限公司						
合计	-	-	13.99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由于相关应收账款预期无法收回，经管理层审批，公司于 2025 年核销应收账款 13.99 万元。上述应收账款均系正常业务往来形成，不属于关联交易。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电科集团	5,131.31	71.99	258.13
中航工业集团	1,104.08	15.49	55.20
嘉捷通	179.79	2.52	8.99
博敏电子	133.45	1.87	6.67
航天科技集团	123.46	1.73	6.17
合计	6,672.08	93.60	335.16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电科集团	4,494.84	66.65	232.66
中航工业集团	1,284.76	19.05	64.24
博敏电子	169.37	2.51	8.47
嘉捷通	153.34	2.27	7.67
航天科技集团	125.48	1.86	7.65
合计	6,227.79	92.34	320.68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电科集团	4,071.68	67.49	203.58
中航工业集团	1,002.41	16.61	50.12
嘉捷通	303.12	5.02	15.16
航天科技集团	95.04	1.58	4.75
成都明天高新产业有 限责任公司	59.73	0.99	2.99
合计	5,531.97	91.69	276.6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合计占比分别为 91.69%、92.34%和 93.60%，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所致。除嘉捷通外，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应收帐款主要涉及国内军工集团下属科

研院所和单位，客户资信状况良好，无法偿付公司款项的风险较低。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1,797.67	25.22%	2,986.40	44.28%	2,722.91	45.13%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	5,330.32	74.78%	3,757.59	55.72%	3,310.48	54.87%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7,127.99	100.00%	6,744.00	100.00%	6,033.39	100.00%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7,127.99	-	6,744.00	-	6,033.39	-
期后回款金额	3,615.43	50.72%	6,700.44	99.35%	6,003.74	99.51%

注：期后回款统计数据截止时间为2026年5月31日。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应收账款总体分析情况如下：

1) 应收账款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12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12月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127.99	6,744.00	6,033.39
营业收入	30,082.17	21,872.85	12,501.62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营业收入	23.70%	30.83%	48.2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6,033.39 万元、6,744.00 万元和 7,127.99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26%、30.83%和 23.70%，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整体有所上升，但公司回款整体控制较好。

2)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7,082.38	99.36%	6,486.50	96.18%	6,012.94	99.66%
1-2年	35.05	0.49%	257.50	3.82%	20.44	0.34%

2-3 年	10.55	0.15%	-	-	-	-
合计	7,127.99	100.00%	6,744.00	100.00%	6,033.3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结构较为稳定，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99.66%、96.18% 和 99.36%。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主要客户资质优良，信誉良好，付款周期较为稳定，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较大的坏账风险。

3) 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

公司简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能新材	2.57	1.94	1.92
铖昌科技	0.82	0.50	0.86
雷电微力	1.82	6.15	4.32
鸿远电子	1.43	1.27	1.32
火炬电子	2.34	1.93	2.26
国博电子	0.90	1.19	2.26
国睿科技	0.77	0.96	1.22
平均值	1.52	1.99	2.02
发行人	4.34	3.42	2.7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72 次、3.42 次和 4.34 次，整体呈上升趋势，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客户回款整体情况良好。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13.89	225.31	2,288.58
在产品	891.87	187.18	704.69
库存商品	1,740.65	408.45	1,332.20
发出商品	82.43	-	82.43
合计	5,228.83	820.93	4,407.9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38.63	64.98	1,473.65

在产品	626.64	153.07	473.57
库存商品	662.13	135.39	526.75
发出商品	61.87	-	61.87
合计	2,889.27	353.44	2,535.8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5.23	107.36	387.87
在产品	684.79	143.57	541.23
库存商品	434.22	120.77	313.45
发出商品	9.30		9.30
合计	1,623.55	371.70	1,251.8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4.98	207.51	-	47.19	-	225.31
在产品	153.07	167.89	-	133.79	-	187.18
库存商品	135.39	305.97	-	32.91	-	408.45
发出商品	-	-	-	-	-	-
合计	353.44	681.37	-	213.89	-	820.9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7.36	15.39	-	57.77	-	64.98
在产品	143.57	80.01	-	70.51	-	153.07
库存商品	120.77	55.17	-	40.55	-	135.39
发出商品	-	-	-	-	-	-
合计	371.70	150.57	-	168.83	-	353.44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9.92	64.14	-	6.70	-	107.36
在产品	83.65	77.79	-	17.87	-	143.57
库存商品	120.32	70.37	-	69.93	-	120.77
发出商品	-	-	-	-	-	-
合计	253.89	212.31	-	94.50	-	371.70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能新材	10.82%	4.70%	4.27%
铖昌科技	7.54%	9.28%	1.17%
雷电微力	5.68%	1.35%	0.51%
鸿远电子	13.05%	10.61%	7.86%
火炬电子	11.97%	12.62%	10.70%
国博电子	24.48%	37.75%	18.40%
国睿科技	1.68%	0.86%	0.49%
平均值	10.75%	11.02%	6.20%
发行人	15.70%	12.23%	22.8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371.70 万元、353.44 万元和 820.93 万元，计提比例分别为 22.89%、12.23%和 15.70%，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均值分别为 6.20%、11.02%和 10.75%。基于谨慎的存货跌价计提政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整体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的具体确定方式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一）/2.存货。”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存货总体分析情况如下：

1) 存货整体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分类别的账面价值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2,288.58	51.92%	1,473.65	58.11%	387.87	30.98%
半成品	704.69	15.99%	473.57	18.68%	541.23	43.23%
库存商品	1,332.20	30.22%	526.75	20.77%	313.45	25.04%
发出商品	82.43	1.87%	61.87	2.44%	9.30	0.74%
合计	4,407.90	100.00%	2,535.83	100.00%	1,251.8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51.85 万元、2,535.83 万元和 4,407.9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9%、7.37%和 9.52%。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半成品和库存商品构

成。

①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铜箔、陶瓷填料、树脂等，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的库存金额逐年提升。

2024 年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较 2023 年末增加 1,085.78 万元，主要系：1) 铜箔 A 的账面价值增长 662.29 万元。该变动主要因公司结合未来生产规划、自身业务需要和对供应链情况的判断，于 2024 年下半年陆续加大对铜箔 A 的采购；2) 填料和添加剂的账面价值增加 228.99 万元，主要因江苏睿龙淮安工厂即将投产，公司于 2024 年末提前加大相关填料和添加剂的采购以供未来生产。

2025 年末原材料账面价值较 2024 年增加 814.93 万元，其中各类铜箔结存增长 606.12 万元，系公司结合订单需求以及对未来原材料价格走势的判断，主动提高了对部分原材料的库存储备水平；各类碳氢树脂增长 57.56 万元，主要因江苏睿龙增加了碳氢系列产品的原材料备货所致。

②半成品

半成品主要系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胶片，2025 年末半成品胶片账面价值较 2024 年末增长 231.12 万元，主要系生产工序中上胶环节因上胶工艺较为复杂，所需时间较长，公司会基于对未来订单所需产品的预测提前准备对应的胶片。

③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主要系高频覆铜板基板等产成品，2025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价值较 2024 年末增加 805.45 万元，主要系：1) 2025 年下半年生产任务较轻，公司基于交付经验，增加了部分销量较大的型号产品的备货；2) 江苏睿龙淮安工厂投产后库存商品也有所增加。

2) 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与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能新材	3.51	2.97	2.85
铖昌科技	0.54	0.39	0.69
雷电微力	0.40	0.44	0.26
鸿远电子	1.25	1.21	1.33
火炬电子	2.09	1.47	1.91
国博电子	4.13	3.65	3.07
国睿科技	0.81	0.80	0.79
平均值	1.82	1.56	1.56
发行人	1.55	2.17	1.5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58 次、2.17 次和 1.55 次，2023-2024 年高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2025 年略低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2025 年公司依据订单情况及自身排产计划，提前投入并完成了部分产成品的生产以及公司基于对供应链形势及原材料价格走势的判断，提高了部分原材料的库存储备水平，影响了存货周转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国博电子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因国博电子产品具有体积小、附加值高、订单驱动明显等特点，存货以少量原材料及按订单生产的在制品为主，整体存货规模较小，周转效率较高。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国能新材较为接近，公司与其产品结构较为相似，国能新材业务规模与公司相比较低，因此国能新材存货周转率略高于公司。公司存货周转率优于其余可比公司，主要系其余可比上市公司业务规模、业务体量较大，存货销售周转周期较长。

总体而言，公司存货销售周转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无明显差异，处于合理范围。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三)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016.19
其中:	
理财产品	19,416.19
结构性存款	1,6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	
合计	21,016.1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459.66 万元、15,053.69 万元和 21,016.19 万元，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结合自身经营发展需求，为进一步利用闲置资金、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并提升公司整体收益，选择风险相对较低、收益较好的理财产品进行短期投资，具备合理性。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1.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资产为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财务性投资。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6,586.61	3,412.29	3,436.44
固定资产清理	-	-	-
合计	16,586.61	3,412.29	3,436.44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79.20	3,904.35	188.68	438.78	217.20	7,628.21
2.本期增加金额	8,356.03	5,427.96	112.93	50.24	638.05	14,585.20
(1) 购置	-	280.80	112.93	50.24	53.19	497.16
(2) 在建工程转入	8,356.03	5,147.16	-	-	584.86	14,088.05
3.本期减少金额	-	0.69	6.02	-	-	6.71
(1) 处置或报废	-	0.69	6.02	-	-	6.71
4.期末余额	11,235.23	9,331.62	295.59	489.01	855.25	22,206.7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38.24	2,447.08	135.16	147.33	48.12	4,215.92
2.本期增加金额	407.86	780.31	25.31	78.37	118.7	1,410.54
(1) 计提	407.86	780.31	25.31	78.37	118.7	1,410.54
3.本期减少金额	-	0.67	5.70	-	-	6.37
(1) 处置或报废	-	0.67	5.70	-	-	6.37
4.期末余额	1,846.09	3,226.72	154.77	225.69	166.82	5,620.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389.13	6,104.90	140.82	263.32	688.44	16,586.61
2.期初账面价值	1,440.96	1,457.27	53.52	291.45	169.08	3,412.29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79.20	3,728.39	163.56	236.36	52.23	7,059.74
2.本期增加金额	-	175.96	25.12	202.42	164.97	568.47
(1) 购置	-	26.23	25.12	169.67	32.86	253.88
(2) 在建工程转入	-	149.73	-	32.74	132.11	314.5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2,879.20	3,904.35	188.68	438.78	217.20	7,628.2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88.81	2,080.26	119.79	102.47	31.97	3,623.30
2.本期增加金额	149.42	366.82	15.36	44.86	16.15	592.62
(1) 计提	149.42	366.82	15.36	44.86	16.15	592.62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1,438.24	2,447.08	135.16	147.33	48.12	4,215.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40.96	1,457.27	53.52	291.45	169.08	3,412.29
2.期初账面价值	1,590.39	1,648.12	43.77	133.89	20.26	3,436.44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79.20	3,671.03	149.33	167.90	45.35	6,912.81
2.本期增加金额		57.36	15.10	68.46	6.87	147.79
(1) 购置		57.36	15.10	68.46	6.87	147.79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0.86	-	-	0.86

(1) 处置或报废	-	-	0.86	-	-	0.86
4.期末余额	2,879.20	3,728.39	163.56	236.36	52.23	7,059.7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39.39	1,724.92	104.43	66.00	25.37	3,060.10
2.本期增加金额	149.42	355.34	16.20	36.47	6.60	564.03
(1) 计提	149.42	355.34	16.20	36.47	6.60	564.03
3.本期减少金额	-	-	0.84	-	-	0.84
(1) 处置或报废	-	-	0.84	-	-	0.84
4.期末余额	1,288.81	2,080.26	119.79	102.47	31.97	3,623.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90.39	1,648.12	43.77	133.89	20.26	3,436.44
2.期初账面价值	1,739.81	1,946.11	44.90	101.91	19.98	3,852.71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南京研发大楼	1,603.16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三）主要资产情况”之“1、固定资产”之“（2）房屋建筑情况”。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1) 固定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房屋及建筑物	9,389.13	1,440.96	1,590.39
机器设备	6,104.90	1,457.27	1,648.12

通用设备	140.82	53.52	43.77
运输设备	263.32	291.45	133.89
其他设备	688.44	169.08	20.26
合计	16,586.61	3,412.29	3,436.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436.44 万元、3,412.29 万元和 16,586.6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4.28%、19.24% 和 84.98%。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构成，2025 年公司江苏睿龙新建工厂和南京南睿研发大楼相继转固，导致 2025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大幅提升。

2) 固定资产折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类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1,235.23	1,846.09	9,389.13	83.57%
机器设备	9,331.62	3,226.72	6,104.90	65.42%
通用设备	295.59	154.77	140.82	47.64%
运输设备	489.01	225.69	263.32	53.85%
其他设备	855.25	166.82	688.44	80.50%
合计	22,206.70	5,620.09	16,586.61	74.69%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整体使用情况良好。

3)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国能新材	20-30	5-10	3-5	4-5	3-5
铖昌科技	45	5-10	5	5-8	5
雷电微力	35	8-12	3-5	5-10	-
鸿远电子	20	5-10	3-5	4	-
火炬电子	20	10-15	5	5-8	5
国博电子	20	3-10	3-10	4-5	-
国睿科技	20-30	3-15	3-5	3-10	5-10
发行人	20	5-10	3-5	5	5-10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2.62	11,841.66	60.48
工程物资	-	-	-
合计	22.62	11,841.66	60.48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工程及待安装设备	22.62	-	22.62
合计	22.62	-	22.62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120万平方米宇航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及半导体特种封装材料项目	10,836.31	-	10,836.31
联东U谷研发大楼	747.94	-	747.94
其他工程及待安装设备	257.41	-	257.41
合计	11,841.66	-	11,841.66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120万平方米宇航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及半导体特种封装材料项目	60.48	-	60.48
合计	60.48	-	60.48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120万平方米宇航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及半导体特种封装材料项目	13,910.03	10,836.31	1,163.32	11,999.63	-	-	86.47	已完结	-	-	-	自筹资金

联东 U 谷研发大楼	1,845.17	747.94	881.56	1,629.5	-	-	88.31	已完工	-	-	-	自筹资金
合计	15,755.2	11,584.25	2,044.89	13,629.13	-	-	-	-	-	-	-	-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120 万平方米宇航级低损耗轻量化高频覆铜板及半导体特种封装材料项目	13,910.03	60.48	10,955.66	179.83	-	10,836.31	79.20	施工中	-	-	-	自筹资金
联东 U 谷研发大楼	1,845.17	-	747.94	-	-	747.94	40.53	施工中	-	-	-	自筹资金
合计	15,755.2	60.48	11,703.59	179.83	-	11,584.25	-	-	-	-	-	-

单位：万元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60.48 万元、11,841.66 万元和 22.6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96%、66.78%和 0.12%。2024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较高，主要系江苏睿龙淮安工厂建设、南京南睿研发大楼的购置和装修以及无锡睿龙的设备安装均发生在当年且未完工。随着上述项目在 2025 年相继转固，2025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规模减小。

报告期各期末，各项在建工程不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86.29	143.65	2,629.95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2,486.29	143.65	2,629.9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10.55	30.89	441.43
2.本期增加金额	59.25	18.30	77.55
(1) 计提	59.25	18.30	77.55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469.80	49.19	518.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16.50	94.47	2,110.96

2.期初账面价值	2,075.74	112.77	2,188.51
----------	----------	--------	----------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86.29	55.16	2,541.45
2.本期增加金额	-	88.49	88.49
(1) 购置	-	88.49	88.49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2,486.29	143.65	2,629.9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51.30	19.22	370.52
2.本期增加金额	59.25	11.67	70.91
(1) 计提	59.25	11.67	70.9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410.55	30.89	441.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75.74	112.77	2,188.51
2.期初账面价值	2,134.99	35.94	2,170.93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48.99	43.47	1,592.46
2.本期增加金额	937.30	11.69	948.99
(1) 购置	937.30	11.69	948.99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2,486.29	55.16	2,541.4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09.24	11.31	320.55
2.本期增加金额	42.06	7.91	49.97
(1) 计提	42.06	7.91	49.9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351.30	19.22	370.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34.99	35.94	2,170.93
2.期初账面价值	1,239.76	32.16	1,271.92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70.93 万元、2,188.51 万元和 2,110.9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29%、12.34%和 10.82%。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债项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
合计	-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无短期借款余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980.57 万元和 0.00 万元，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从银行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均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57.30
预估销售返利	366.03
合计	423.3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57.30	0.97	1.31
预估销售返利	366.03	-	-
合计	423.33	0.97	1.3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 1.31 万元、0.97 万元和 423.33 万元，包括预估的销售返利和部分预收货款，2025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较 2024 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与部分客户达成销售返利的约定，部分未实现的返利在合同负债核算所致。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

应付退货款	-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973.92
待转销项税额	3.66
合计	977.59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0.17 万元、81.45 万元和 977.5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1%、1.29% 和 21.09%，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及待转销项税额。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使用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规模逐年增大，期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金额上升。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1) 主要债项基本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债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980.57	14.40%	-	-
应付票据	-	-	629.52	9.24%	-	-
应付账款	2,061.85	36.31%	3,129.19	45.94%	298.52	13.99%
合同负债	423.33	7.46%	0.97	0.01%	1.31	0.06%
应付职工薪酬	919.43	16.19%	771.73	11.33%	385.85	18.08%
应交税费	128.91	2.27%	636.18	9.34%	807.73	37.86%
其他应付款	105.31	1.85%	97.02	1.42%	163.34	7.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50	0.34%	5.06	0.07%	18.95	0.89%
其他流动负债	977.59	17.22%	81.45	1.20%	0.17	0.01%
流动负债合计	4,635.92	81.65%	6,331.69	92.96%	1,675.88	78.54%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1.63	0.20%	-	-	-	-
递延收益	1,018.70	17.94%	421.50	6.19%	421.50	19.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1	0.21%	58.04	0.85%	36.30	1.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2.14	18.35%	479.54	7.04%	457.80	21.46%
合计	5,678.05	100.00%	6,811.23	100.00%	2,133.6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各期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8.54%、92.96% 和 81.65%，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和合同负债构成。2024 末公司负

债总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4,677.55 万元，主要系应付账款金额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1.46%、7.04%和 18.35%。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递延收益构成。

(2)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偿债能力指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12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12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12 月
流动比率 (倍)	国能新材	1.72	1.14	1.10
	铖昌科技	15.09	10.12	23.20
	雷电微力	5.30	5.14	2.29
	鸿远电子	5.19	5.50	4.04
	火炬电子	2.55	4.48	3.79
	国博电子	3.17	3.49	2.77
	国睿科技	2.69	2.56	2.34
	平均值	5.10	4.63	5.65
	发行人	9.99	5.43	17.84
速动比率 (倍)	国能新材	1.44	0.87	0.80
	铖昌科技	12.56	8.22	19.48
	雷电微力	3.73	3.14	1.31
	鸿远电子	4.26	4.43	3.29
	火炬电子	1.85	3.16	2.75
	国博电子	2.97	3.34	2.51
	国睿科技	2.17	2.00	1.72
	平均值	4.14	3.59	4.55
	发行人	8.89	4.94	17.01
资产负债率 (%)	国能新材	45.70	62.66	65.39
	铖昌科技	7.66	9.13	4.89
	雷电微力	18.22	18.82	41.58
	鸿远电子	17.50	17.01	21.40
	火炬电子	30.90	25.82	28.43
	国博电子	24.45	22.63	29.19
	国睿科技	33.99	35.12	37.89
	平均值	25.49	27.31	32.68
	发行人	8.63	13.07	5.89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且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偿债能力较好。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整体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24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在建工程投入较大，公司短期借款和设备应付款增加所致。

(八) 股东权益

1. 股本

单位：万元

	2024 年	本期变动	2025 年
--	--------	------	--------

	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2月31日
股份总数	12,298.43	-	-	-	-	-	12,298.43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298.43	-	-	-	-	-	12,298.43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404.26	894.17	-	-	-	-	12,298.4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增加了 894.17 万元，系引入外部投资者和员工持股平台增资所致。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429.58	384.69	-	9,814.27
其他资本公积	975.84	85.53	-	1,061.37
合计	10,405.42	470.22	-	10,875.64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297.21	132.37	-	9,429.58
其他资本公积	881.87	93.98	-	975.84
合计	10,179.08	226.34	-	10,405.42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93.64	6,903.57	-	9,297.21
其他资本公积	787.75	94.12	-	881.87
合计	3,181.39	6,997.69	-	10,179.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变动说明

1) 公司原注册资本 114,518,800.00 元，实收资本 114,042,609.00 元。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原股东益维合伙按原出资协议实缴出资 1,000,000.00 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 476,191.00 元，溢价部分 523,809.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 2023 年 8 月 24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14,518,800.00 元增加至 116,760,431.00 元。新增注册资本 1,991,631.00 元由中启洞鉴以货币认缴出资 20,000,000.00 元，溢价部分 18,008,369.00 元计入资本公积；新增注册资本 250,000.00 元由益发合伙以货币认缴出资 1,500,000.00 元，溢价部分 1,25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3) 2023 年 12 月 14 日，经睿龙有限股东会决议批准，同意睿龙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16,760,431.00 元，由睿龙有限全体出资者以其拥有的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经审计后净资产 173,165,146.26 元（其中：实收资本 116,760,431.00 元，资本公积 53,527,331.60 元，盈余公积 2,049,154.95 元，未分配利润 828,228.71 元）认购，其余 56,404,715.26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此次净资产折股业经天健会所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729 号。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办妥变更登记手续。

4) 2023 年 12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同意公司注册资本 116,760,431.00 元增加至 122,984,279.00 元。新增注册资本 6,223,848.00 元由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以货币认缴出资 5,000 万元，溢价部分 43,776,15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办妥变更登记手续。

5) 此外，根据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规定，报告期内存在激励对象提前离职，实际控制人根据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公司对实际控制人以低于公允价值回购的股份按照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及资本公积。

(2) 关于其他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由公司对员工股权激励发生的股份支付所产生。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29.90	263.53	-	593.43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329.90	263.53	-	593.4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	329.90	-	329.90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	329.90	-	329.9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4.92	-	204.92	-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204.92	-	204.92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3 盈余公积减少 204.92 万元，系睿龙科技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进行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24 及 2025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 329.90 万元和 263.53 万元，系母公司分别按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276.53	11,619.31	6,138.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276.53	11,619.31	6,138.5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70.86	10,987.13	5,563.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3.53	329.9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净资产折股	-	-	82.82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383.86	22,276.53	11,619.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分别为 34,096.82 万元、45,310.28 万元和 60,151.37 万元，股东权益逐年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持续盈利和报告期内存在增资扩股所致。

（九）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0.72	2.72	1.07
银行存款	3,717.18	5,033.21	9,632.12
其他货币资金	-	629.52	0.00
合计	3,717.90	5,665.45	9,633.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票据保证金	-	629.52	-
保证金	-	-	0.00
合计	-	629.52	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9,633.19 万元、5,665.45 万元和 3,717.9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22%、16.47% 和 8.03%，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银行存款。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年以内	208.04	98.22	69.44	97.33	79.67	100.00
1至2年	3.39	1.60	1.91	2.67	-	-
2至3年	0.38	0.18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211.80	100.00	71.35	100.00	79.67	100.00
----	--------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杭州赛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0.9	61.80
苏州优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31	10.06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87	8.91
南京玖茂自动化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6.06	2.86
郑州圣莱特空心微珠新材料有限公司	4.08	1.93
合计	181.21	85.56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南京举鹏科技有限公司	31.44	44.07
供应商 2	14.21	19.92
江苏百贺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3.04	4.27
河南光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3	3.97
南通凯迪自动机械有限公司	2.53	3.55
合计	54.07	75.77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Vibrantz Corporation	37.11	46.58
北京寰宇飞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2	12.80
苏州罗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85	12.37
合肥九天睿芯科技有限公司	3.68	4.62
宏锐兴(湖北)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7	3.39
合计	63.55	79.76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79.67 万元、71.35 万元和 211.8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7%、0.21%和 0.46%，主要是公司向供应商支付的预付款项。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07.19	12.26	151.14

合计	107.19	12.26	151.14
----	--------	-------	--------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20	100.00	18.01	14.38	107.19
其中：	125.20	100.00	18.01	14.38	107.19
合计	125.20	100.00	18.01	14.38	107.19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02	100.00	11.76	48.96	12.26
其中：	24.02	100.00	11.76	48.96	12.26
合计	24.02	100.00	11.76	48.96	12.26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4.17	100.00	23.03	13.22	151.14
其中：	174.17	100.00	23.03	13.22	151.14
合计	174.17	100.00	23.03	13.22	151.14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6.85	5.34	5.00
1-2年	2.79	0.28	10.00
2-3年	0.96	0.29	30.00
3-4年	5.00	2.50	50.00
4-5年	-	-	80.00
5年以上	9.60	9.60	100.00
合计	125.20	18.01	14.38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75	0.34	5.00
1-2年	2.37	0.24	10.00
2-3年	5.30	1.59	30.00
3-4年	-	-	50.00
4-5年	-	-	80.00
5年以上	9.60	9.60	100.00
合计	24.02	11.76	48.96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0.56	3.03	5.00
1-2年	104.02	10.40	10.00
2-3年	-	-	30.00
3-4年	-	-	50.00
4-5年	-	-	80.00
5年以上	9.60	9.60	100.00
合计	174.17	23.03	13.22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分为若干账龄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0.34	0.24	11.19	11.7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14	0.14	-	-
--转入第三阶段	-	-0.10	0.10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5.14	0.00	1.10	6.25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34	0.28	12.39	18.01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万元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125.20	24.02	18.63
借款及利息	-	-	69.51
应收暂付款	-	-	52.00
备用金	-	-	34.04
往来款	-	-	-
合计	125.20	24.02	174.17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万元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6.85	6.75	60.56
1至2年	2.79	2.37	104.02
2至3年	0.96	5.30	-
3至4年	5.00	-	-
4至5年	-	-	-
5年以上	9.60	9.60	9.60
合计	125.20	24.02	174.17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无锡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100.00	1年以内	79.87	5.00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60	5年以上	7.67	9.60
南京数字出版基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	3-4年	3.99	2.50
南京联东金浙	押金保证金	4.26	1年以内	3.41	0.21

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联东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	1-2年	1.60	0.20
合计	-	120.86	-	96.53	17.51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60	5年以上	39.96	9.60
南京数字出版基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	2-3年	20.81	1.50
南京联东金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	1年以内	12.49	0.15
北京联东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	1年以内	8.33	0.10
蒯艳	押金保证金	0.46	1-2年	1.91	0.05
合计	-	20.06	-	83.50	11.40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刘欣	暂借款及利息、备用金	94.83	0-2年	54.45	9.27
清丰县嘉宏技术服务中心	应收暂付款	52.00	1年以内	29.86	2.60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60	5年以上	5.51	9.60
南京莲泽科技有限公司	暂借款利息	5.03	1-2年	2.89	0.50
南京数字出版基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	1-2年	2.87	0.50
合计	-	166.46	-	95.58	22.47

(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51.14万元、12.26万元和107.19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51%、0.04%和0.23%，占比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公司其他应收款主

要系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和暂借款及利息等。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5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银行承兑汇票	-
合计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0.00万元、629.52万元和0.0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00%、9.94%和0.00%，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系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应付采购款	369.31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692.54
合计	2,061.85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南通凯迪自动机械有限公司	441.99	21.44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江苏贝特建设有限公司	198.70	9.64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四川托璞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2.00	9.31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博可机械(太仓)有限公司	125.25	6.07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泰州市亚星塑业有限公司	101.47	4.92	应付采购款
合计	1,059.41	51.38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98.52万元、3,129.19万元和2,061.85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7.81%、49.42%和44.48%。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货

款、建筑或设备供应商的设备工程款等。2024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高主要系公司该年江苏睿龙生产基地的总体建设、南京南睿研发大楼的购置和装修及新增设备投入导致公司期末设备工程款余额增加。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771.73	3,565.37	3,417.68	919.4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1.80	161.80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71.73	3,727.16	3,579.47	919.4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385.85	2,808.57	2,422.69	771.7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09.35	109.35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85.85	2,917.92	2,532.04	771.7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277.31	1,550.71	1,442.17	385.8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0.43	70.43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77.31	1,621.14	1,512.60	385.8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5.43	3,007.16	2,857.11	915.49
2、职工福利费	-	370.17	370.17	-
3、社会保险费	-	81.51	81.5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8.69	68.69	-

工伤保险费	-	4.70	4.70	-
生育保险费	-	8.12	8.12	-
4、住房公积金	3.42	80.73	83.88	0.2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8	25.80	25.01	3.66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771.73	3,565.37	3,417.68	919.4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5.85	2,431.69	2,052.11	765.43
2、职工福利费	-	265.63	265.63	-
3、社会保险费	-	41.22	41.2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2.67	32.67	-
工伤保险费	-	3.25	3.25	-
生育保险费	-	5.30	5.30	-
4、住房公积金	-	50.86	47.44	3.4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9.17	16.29	2.88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385.85	2,808.57	2,422.69	771.7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7.31	1,388.81	1,280.27	385.85
2、职工福利费	-	90.00	90.00	-
3、社会保险费	-	37.56	37.5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9.88	29.88	-
工伤保险费	-	3.84	3.84	-
生育保险费	-	3.84	3.84	-
4、住房公积金	-	33.21	33.21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12	1.12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277.31	1,550.71	1,442.17	385.85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56.89	156.89	-
2、失业保险费	-	4.90	4.90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61.80	161.80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06.03	106.03	-
2、失业保险费	-	3.31	3.31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09.35	109.35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68.30	68.30	-
2、失业保险费	-	2.13	2.13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70.43	70.43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385.85 万元、771.73 万元和 919.43 万元，主要系按照国家法规和公司薪酬政策计提的尚未支付的工资、奖金和社会保险等，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上升，系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而扩大了员工规模，应付职工薪酬变动与公司经营状况相匹配。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05.31	97.02	163.34
合计	105.31	97.02	163.34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支付费用款项	105.31	97.02	162.40
其他	-	-	0.95
合计	105.31	97.02	163.34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5.31	100.00	97.02	100.00	123.80	75.79
1-2年	-	-	-	-	39.54	24.21
合计	105.31	100.00	97.02	100.00	163.34	100.00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技术顾问	非关联方	技术顾问费	50.00	1年以内	47.48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淮安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	13.89	1年以内	13.19
朱可可	非关联方	报销款	7.38	1年以内	7.01
刘欣	关联方	报销款	6.57	1年以内	6.24
李姚君	关联方	报销款	4.87	1年以内	4.62
合计	-	-	82.71	-	78.54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技术顾问	非关联方	技术顾问费	63.96	1年以内	65.92
江苏瑞祥	关联方	租金	7.22	1年以内	7.44
詹洪飞	非关联方	报销款	4.38	1年以内	4.51
徐雪	非关联方	报销款	1.67	1年以内	1.73
王小忠	非关联方	报销款	1.13	1年以内	1.17
合计	-	-	78.36	-	80.76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技术顾问	非关联方	技术顾问费	55.42	1年以内	33.93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税务局	非关联方	税费	40.27	0-2年	24.64
莲泽材料	关联方	房租、水电、物业费	16.41	1年以内	10.05
南京数字出版基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待支付租金	8.91	1年以内	5.45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资产评估费	7.38	1年以内	4.52

合计	-	-	128.38	-	78.60
----	---	---	--------	---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63.34 万元、97.02 万元和 105.3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75%、1.53% 和 2.27%，主要系技术顾问费、报销款等。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57.30	0.97	1.31
预估销售返利	366.03	-	-
合计	423.33	0.97	1.3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 1.31 万元、0.97 万元和 423.33 万元，包括预估的销售返利和部分预收货款，公司合同负债金额较 2024 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与部分客户达成销售返利的约定，根据相关条款将销售返利在合同负债核算所致。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1,018.70	421.50	421.50
合计	1,018.70	421.50	421.5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421.50 万元、421.50 万元和 1,018.7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2.07%、87.90% 和 97.75%。公司递延收益主要系政府补助。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77.06	319.76	983.57	147.64

递延收益	1,018.70	152.80	421.50	63.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62.14	114.32	251.42	36.23
租赁负债	35.36	6.49	5.06	1.27
合计	3,593.26	593.37	1,661.55	248.36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4.05	113.39
递延收益	421.50	63.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7.58	31.14
租赁负债	18.95	4.74
合计	1,412.08	212.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4.83	6.37	4.72	1.1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6.19	51.08	412.69	85.30
合计	351.02	57.45	417.41	86.48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5.60	6.4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97.66	58.56
合计	323.26	64.96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64	547.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64	11.8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5	219.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45	58.04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65	183.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65	36.3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
可抵扣亏损	1,227.49	979.73	310.03
信用减值损失	0.03	-	-
合计	1,227.52	979.73	310.0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年份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备注
2024年度	-	-	45.12	
2025年度	-	-	-	
2026年度	-	-	7.01	
2027年度	-	-	70.38	
2028年度	46.52	46.52	187.53	
2029年度	933.21	933.21	-	
2030年度	247.76	-	-	
合计	1,227.49	979.73	310.03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212.49 万元、248.36 万元和 593.37 万元，主要由资产减值准备、递延收益和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构成；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64.96 万元、86.48 万元和 57.45 万元，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	415.99	440.84	23.65
待摊房租费	18.32	28.86	15.33
预付能耗费	7.94	19.70	13.41
预缴企业所得税	5.83	-	6.64
其他	14.47	9.04	4.60
合计	462.55	498.43	63.6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63.63 万元、498.43 万元和 462.55 万元，主要系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214.52	-	214.52	64.24	-	64.24
合计	214.52	-	214.52	64.24	-	64.24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447.59	-	447.59
合计	447.59	-	447.5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47.59 万元、64.24 万元和 214.5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07%、0.36% 和 1.10%。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由预付工程设备款构成。

16. 其他披露事项

(1) 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5.60 万元、4.72 万元和 34.8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0%、0.03% 和 0.18%，系公司租赁的房屋建筑物。

(2)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分别为 6.53 万元、1.92 万元和 0.0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0%、0.01% 和 0.00%，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系固定资产装修费用。

(3)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增值税	9.11	7.07%	113.47	17.84%	299.84	37.12%
企业所得税	68.24	52.94%	461.27	72.51%	437.02	54.1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4.65	11.36%	28.31	4.45%	12.24	1.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0.54	0.42%	9.68	1.52%	25.77	3.19%
房产税	23.15	17.96%	5.79	0.91%	5.79	0.72%
土地使用税	8.16	6.33%	5.20	0.82%	5.20	0.64%
教育费附加	0.23	0.18%	4.14	0.65%	11.05	1.37%
地方教育附加	0.15	0.12%	2.76	0.43%	7.36	0.91%
印花税	4.67	3.62%	5.56	0.87%	3.45	0.43%
合计	128.91	100.00%	636.18	100.00%	807.7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807.73 万元、636.18 万元和 128.9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8.20%、10.05%和 2.78%，主要由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构成。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8.95 万元、5.06 万元和 19.5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13%、0.08%和 0.42%，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三、 盈利情况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30,020.39	99.79	21,823.34	99.77	12,473.52	99.78
其他业务收入	61.79	0.21	49.51	0.23	28.10	0.22
合计	30,082.17	100.00	21,872.85	100.00	12,501.6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2,501.62 万元、21,872.85 万元和 30,082.17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高于 99.00%，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销售等，报告期内金额和占比均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高频覆铜板	27,129.16	90.37	19,797.55	90.72	11,261.85	90.29
微波多层粘结片	2,439.25	8.13	1,630.82	7.47	894.41	7.17
其他覆铜板	438.77	1.46	389.10	1.78	255.22	2.05
其他	13.21	0.04	5.87	0.03	62.04	0.50
合计	30,020.39	100.00	21,823.34	100.00	12,473.5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1) 高频覆铜板

报告期各期，公司高频覆铜板销售收入分别为 11,261.85 万元、19,797.55 万元和 27,129.1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0.29%、90.72%和 90.37%，系主营业务的核心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高频覆铜板产品收入持续增长，其主要产品系列包括 RS300B 系列、RA300B 系列、RA300A 系

列和 RT350B 系列，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RS300B 系列	9,844.90	36.29%	5,409.63	27.32%	2,011.65	17.86%
RA300B 系列	7,844.80	28.91%	6,895.64	34.83%	4,492.55	39.89%
RA300A 系列	4,232.08	15.60%	2,009.00	10.15%	1,998.04	17.74%
RT350B 系列	1,083.08	3.99%	495.75	2.50%	258.50	2.30%
RA300G 系列	872.99	3.22%	111.53	0.56%	41.09	0.36%
RP220B 系列	755.74	2.79%	351.94	1.78%	386.26	3.43%
其他	2,495.57	9.20%	4,524.07	22.85%	2,073.75	18.41%
合计	27,129.16	100.00%	19,797.55	100.00%	11,261.85	100.00%

报告期内，受益于下游机载、星载和弹载等应用领域的需求大幅增长，公司主要高频覆铜板产品（如 RS300B、RA300B、RA300A）订单持续增长，产品收入大幅提升。

（2）微波多层粘结片

报告期各期，公司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收入分别为 894.41 万元、1,630.82 万元和 2,439.2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 7.17%、7.47%和 8.13%。报告期内，公司微波多层粘结片产品收入持续增长，其主要产品包括 RNP280 系列和 RLP30 系列，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RNP280 系列	1,259.86	51.65%	945.89	58.00%	335.70	37.53%
RLP30 系列	786.38	32.24%	517.01	31.70%	437.25	48.89%
其他	393.01	16.11%	167.91	10.30%	121.47	13.58%
合计	2,439.25	100.00%	1,630.82	100.00%	894.41	100.00%

粘结片通常与覆铜板配套使用，在制作多层 PCB 板时起到覆铜板之间粘结和绝缘的作用，随着下游应用领域需求的大幅增加带动高频覆铜板销量的大幅增长，同时会带动粘结片收入的提升。

（3）其他覆铜板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覆铜板产品收入分别为 255.22 万元、389.10 万元和 438.7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 2.05%、1.78%和 1.46%。其他覆铜板主要包括 FR-4 覆铜板、聚酰亚胺覆铜板和高速覆铜板。

2025年4月，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睿龙已在淮安工厂投产相关产线。投产初期，部分配方和工艺路线仍处于验证过程中，订单以送样验证为主，收入较低，未来其他覆铜板收入金额及占比有望逐渐提升。

(4) 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的其他业务主要系代加工等业务，金额较小，对收入影响较小。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境内	29,975.50	99.85	21,286.32	97.54	12,460.30	99.89
境外	44.89	0.15	537.03	2.46	13.22	0.11
合计	30,020.39	100.00	21,823.34	100.00	12,473.5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以内销为主，内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89%、97.54% 和 99.85%。2024 年，公司新增部分境外贸易商，使境外收入金额增长幅度较大，但整体收入金额和占比仍然较低。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销	29,610.48	98.63	21,058.39	96.49	12,304.89	98.65
贸易	409.91	1.37	764.96	3.51	168.63	1.35
合计	30,020.39	100.00	21,823.34	100.00	12,473.5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直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65%、96.49% 和 98.63%，基本保持稳定。贸易商销售收入占比较小，2024 年新增部分境外贸易商，使贸易商收入金额增长幅度较大，但整体收入金额和占比仍然较低。公司与贸易商合作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风险报酬转移、货款结算等核心内容与直销客户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不对其销售进行管理，不干涉其与其他公司的业务合作。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季度	10,388.65	34.61	5,603.43	25.68	2,536.93	20.34
第二季度	11,660.53	38.84	7,193.09	32.96	3,143.97	25.21
第三季度	5,311.47	17.69	5,320.57	24.38	3,460.64	27.74
第四季度	2,659.74	8.86	3,706.25	16.98	3,331.97	26.71
合计	30,020.39	100.00	21,823.34	100.00	12,473.5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报告期各季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存在波动，主要受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导致的新增订单波动以及不同客户下单周期差异影响，收入季度分布上呈现“弱季节性、强项目波动”特征，符合行业特性。

6. 主营业务收入按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7.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25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电科集团	14,995.80	49.85	否
2	中航工业集团	11,047.19	36.72	否
3	博敏电子	523.39	1.74	否
4	兴森科技	493.91	1.64	否
5	嘉捷通	352.36	1.17	是
合计		27,412.64	91.13	-
2024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电科集团	9,414.33	43.04	否
2	中航工业集团	6,768.28	30.94	否
3	客户 L	2,335.50	10.68	否
4	博敏电子	382.86	1.75	否
5	嘉捷通	367.39	1.68	是
合计		19,268.36	88.09	-
2023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电科集团	5,706.83	45.65	否
2	中航工业集团	4,192.68	33.54	否
3	嘉捷通	411.07	3.29	是
4	兴森科技	269.18	2.15	否
5	博敏电子	218.94	1.75	否
合计		10,798.70	86.38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0% 的情形。报告期内，除嘉捷通外，

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分别为 10,798.70 万元、19,268.36 万元和 27,412.6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38%、88.09% 和 91.13%，其中前两大客户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合计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19%、73.98% 和 86.57%，销售集中度较高。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军工集团下属企业及其科研院所，下游客户普遍经营规模较大、行业地位突出。公司向下游客户销售相对集中，受公司经营策略、产能规模和特种行业竞争格局的影响，符合公司的行业特征和经营情况。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一）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之“（1）公司客户集中度高符合行业特征”。

8. 其他披露事项

无。

9.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2,501.62 万元、21,872.85 万元和 30,082.17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473.52 万元、21,823.34 万元和 30,020.3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78%、99.77% 和 99.79%，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自身研发能力不断提升和产品体系不断完善，公司经营内部和外部环境不断向好，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加，各类主营业务收入均呈现显著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军工电子行业的转型发展

“十四五”期间，我国军工产业加速向信息化、智能化、高精密度化方向转型升级，军工电子装备作为现代化国防装备的核心载体，迎来快速迭代周期。随着军用相控阵雷达、卫星通信、精准制导、智能测控等系统的全面升级，市场对射频前端、相控阵天线、高频高速信号处理模块等核心军工电子元器件的性能要求持续提升，相关产品市场需求稳步扩容，带动上游微波高频基础材料行业持续向好发展。

公司主营的高频覆铜板、微波多层粘结片为微波高频军工电子领域的关键性基础材料，是各类高端军工电子装备实现高频信号传输、稳定运算、精准探测的核心支撑材料，下游应用场景覆盖多品类核心国防装备。在星载领域，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卫星 T/R 组件芯片、星载天线、高速数字信号处理模块等核心零部件，同时适配卫星地面测运控终端、核心通信网络、卫星地面站等配套设备制造。除此之外，产品可全面应用于弹载、机载、船载、车载及地面军用装备体系，适配军工装备智能化、小型化、高频化的升级趋势。

伴随军工装备智能化改造持续深化，高频材料在各类军工终端装备中的应用持续提升。同时，

国内高端电子基础材料国产化、产业化进程不断加快，有效突破国外技术与供应链壁垒，叠加国防装备建设持续投入、军工产品持续迭代升级的行业红利，报告期内，国产高频材料市场需求持续释放。

(2) 预研项目的转化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主要得益于军工装备国产配套产品在“十四五”国家战略规划背景下的产业化进程加速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国防科技领域明确强化自主创新与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在此政策导向下，公司的高频覆铜板和微波多层粘结片进入终端客户预研项目逐步增多，并完成多轮技术验证及适配性测试。进入报告期后，公司产品适配的终端装备逐渐通过定型评审并转入批产，带动公司配套产品订单量显著提升，由此实现收入规模的大幅增长。

(3) 公司产品在军工及航空航天领域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和先行优势

PTFE 树脂基高频覆铜板是军工及航空航天领域的高端基材，受 PTFE 材料本身低表面能极、高结晶度、粘结性差等特性限制，研发制造需突破配方复配改性、高精度涂敷、真空恒温层压、表面活化处理等多项关键技术，同时材料要兼顾稳定的介电常数、超低介质损耗、高尺寸稳定性、耐高低温与抗辐照等多重严苛性能要求，产品研发需投入专业设备与资深技术团队，验证周期长、试错成本高，整体技术壁垒显著，难以被快速模仿。发行人的核心团队成员在高频材料领域深耕多年，在材料配方改性、工艺技术等领域均建立了较强的技术优势和先行优势。

公司业务的终端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的军工集团下属企业和科研院所。由于军工产品的特殊性，客户对产品质量可靠性、稳定性、一致性的要求十分严格。公司积极响应客户的技术要求，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生产制造过程管理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通过技术驱动，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性能以及质量可靠性、一致性、稳定性的优势，取得下游客户的认可。且随着公司产品配套项目和适用场景的增多，产品性能得到持续迭代和提升，从而形成正向反馈，竞争优势也持续增强。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具有合理性。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成本是按照权责发生制，收入与成本相匹配的原则进行核算，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用，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如下：

(1) 直接材料：直接材料是指公司生产产品直接耗用的原材料，月末根据各材料领用时工单号归集到各生产工单，生产工单归集材料成本即完成分配；

(2) 直接人工：直接人工包括生产车间工人工资等支出，根据生产人员职能归集至对应的生

产工序，按照当月该工序内所有产出品标准工时比例进行分摊；

(3) 制造费用：制造费用是指生产过程中发生的不能直接归入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的其他成本支出，包括车间公共部门人员工资、生产用机器设备的折旧费、生产过程中发生的水电费、维修费等，制造费用根据“谁受益、谁承担”的原则将费用归集至各生产工序，金额较小、难以归集的费用平均分摊至各工序，按照当月该工序内所有产出品标准工时比例进行分摊；

(4) 运输费用：销售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用。

月末，公司各生产工序分别采用上述方法核算当月产出（含半成品）的完工成本，涉及领用半成品时，产出品完工成本=当月生产成本+领用的半成品成本。公司各道工序的生产周期较短，月末所有生产工单均完工入库并关闭，不存在期末在产品。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6,307.89	100.00	4,885.11	99.87	2,595.43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6.33	0.13	-	-
合计	6,307.89	100.00	4,891.44	100.00	2,595.43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2,595.43 万元、4,885.11 万元和 6,307.89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100.00%、99.87%和 100.00%，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营业成本，增长趋势和结构情况与营业收入保持一致。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接材料	4,153.72	65.85	3,214.54	65.80	1,569.68	60.48
直接人工	301.29	4.78	232.13	4.75	126.79	4.89
制造费用	1,769.77	28.06	1,384.77	28.35	868.55	33.46
运输费用	83.10	1.32	53.66	1.10	30.42	1.17
合计	6,307.89	100.00	4,885.11	100.00	2,595.43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料工费结构基本稳定。随着产量的不断提升，公司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运输费用整体呈现增长的趋势。其中，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比保持在 60% 以上，系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铜箔、树脂、玻璃纤维布、薄膜、填料（硅粉、陶瓷填料等）等。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高频覆铜板	5,156.67	81.75	4,342.90	88.90	2,193.71	84.52
微波多层粘结片	497.63	7.89	370.19	7.58	226.92	8.74
其他覆铜板	649.84	10.30	171.08	3.50	145.05	5.59
其他	3.75	0.06	0.93	0.02	29.76	1.15
合计	6,307.89	100.00	4,885.11	100.00	2,595.43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高频覆铜板的成本分别为 2,193.71 万元、4,342.90 万元和 5,156.67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4.52%、88.90% 和 81.75%；微波多层粘结片的成本分别为 226.92 万元、370.19 万元和 497.63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74%、7.58% 和 7.89%；其他覆铜板的成本分别为 145.05 万元、171.08 万元和 649.84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59%、3.50% 和 10.30%。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产品构成与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具有匹配关系。

5. 主营业务成本按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6.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25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2,940.83	48.44	否
2	供应商 2	525.97	8.66	否
3	上海孚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0.57	2.81	否
4	科敏特（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8.83	2.78	否
5	泰州市亚星塑业有限公司	162.30	2.67	否
合计		3,968.50	65.36	-
202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2,050.29	43.09	否
2	供应商 2	395.74	8.32	否
3	苏州欧诺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苏州铭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	305.62	6.42	否
4	合肥九天睿芯科技有限公司	201.02	4.22	否
5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3.05	4.06	否
合计		3,145.72	66.11	-

202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443.70	28.57	否
2	供应商 2	188.09	12.11	否
3	南京举鹏	142.99	9.21	是
4	苏州铭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欧诺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90.27	5.81	否
5	杭州赛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11	5.16	否
合计		945.16	60.86	-

注：苏州欧诺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苏州铭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王永进。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分别为 945.16 万元、3,145.72 万元和 3,968.50 万元，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0.86%、66.11%和 65.36%。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具体见“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之“4、主要供应商情况”。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2,595.43 万元、4,891.44 万元和 6,307.89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占比高，分别为 100.00%、99.87%和 100.00%。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呈现上升趋势，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

（三） 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毛利	23,712.50	99.74	16,938.24	99.75	9,878.09	99.72
其中：高频覆铜板	21,972.49	92.42	15,454.65	91.01	9,068.14	91.54
微波多层粘结片	1,941.62	8.17	1,260.62	7.42	667.49	6.74
其他覆铜板	-211.07	-0.89	218.02	1.28	110.17	1.11
其他	9.46	0.04	4.94	0.03	32.28	0.33
其他业务毛利	61.79	0.26	43.17	0.25	28.10	0.28
合计	23,774.29	100.00	16,981.41	100.00	9,906.1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综合毛利分别为 9,906.19 万元、16,981.41 万元和 23,774.29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9,878.09 万元、16,938.24 万元和 23,712.50 万元，占当期营业毛利比例分别为 99.72%、99.75%和 99.74%，主营业务毛利占比高，是公司综合毛利的主要构成部分。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
高频覆铜板	80.99	90.37	78.06	90.72	80.52	90.29
微波多层粘结片	79.60	8.13	77.30	7.47	74.63	7.17
其他覆铜板	-48.10	1.46	56.03	1.78	43.17	2.05
其他	71.64	0.04	84.21	0.03	52.03	0.50
合计	78.99	100.00	77.62	100.00	79.1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9.19%、77.62%和 78.99%。202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当期客户 L 产品订单毛利率较低所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1) 高频覆铜板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高频覆铜板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80.52%、78.06%和 80.99%，2024 年高频覆铜板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客户 L 当期新增较多订单，公司给予一定价格优惠所致。在剔除该客户订单的影响后，2024 年公司高频覆铜板的毛利率为 81.27%，较 2023 年略有上升。

(2) 微波多层粘结片业务

报告期各期，公司微波多层粘结片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74.63%、77.30%和 79.60%，报告期内，微波多层粘结片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

- 1) 随着产量提升，规模效益明显，单位制造费用占比和金额下降；
- 2) 报告期内，公司对薄膜的处理工艺有了较大程度的改善，生产工艺技术水平持续提升，提高了产品良品率，使得毛利率有一定幅度提升。

(3) 其他覆铜板业务

其他覆铜板主要包括 FR-4 覆铜板、聚酰亚胺基（PI 板）和高速覆铜板。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覆铜板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43.17%、56.03%和-48.10%，毛利率波动较为明显，主要原因系：

2025 年之前，该部分产品价格因系列产品差异、客户差异、采购量差异会有所不同，同时因产品销售额较低，类型及型号差异较大，单价差异也较大，因此毛利率有所波动。2025 年 3 月，公司

下属子公司江苏睿龙已在淮安工厂投产相关产线，投产初期，部分配方和工艺路线仍处于验证过程中，同时产品因初期工艺磨合导致良品率较低，且产量较小，因此 2025 年其他覆铜板的毛利率为负数，未来其他覆铜板收入及占比会逐渐提升，毛利率预计将逐步回升，并趋于稳定。

(4) 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的其他业务主要为代加工等业务，金额较小，对毛利率影响较小。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境内	78.98	99.85	77.50	97.54	79.21	99.89
境外	82.64	0.15	82.28	2.46	62.50	0.11
合计	78.99	100.00	77.62	100.00	79.1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62.50%、82.28%和 82.64%，存在一定波动，主要系产品类型及单价差异较大，因此毛利率有所波动。公司境外收入规模较小，对整体毛利率影响有限。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直销	80.22	98.63	77.49	96.49	79.33	98.65
贸易	-9.76	1.37	81.14	3.51	68.87	1.35
合计	78.99	100.00	77.62	100.00	79.1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贸易商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68.87%、81.14%和-9.76%，存在一定波动。

2024 年贸易商模式销售毛利率由 68.87%提升为 81.14%，主要系：

(1) 境内贸易商主要产品毛利率提升

公司向境内贸易商主要销售的产品系列在 2024 年通过替换部分原材料供应商有效降低了成本，毛利率提升明显。

(2) 境外新增贸易商客户销售毛利率较高

公司对于境外下游贸易商的议价能力较强，对其销售额增加导致 2024 年境外销售毛利率增加。

2025 年对贸易商的销售毛利率为-9.76%，其中无锡睿龙对贸易商的销售收入为 365.58 万元，毛

利率为 78.77%，与 2024 年不存在明显差异；江苏睿龙贸易商模式收入为 53.33 万元，毛利率为 -601.74%，主要系：2025 年 3 月，子公司江苏睿龙淮安工厂投产，投产初期部分配方和工艺路线仍处于验证过程中，产量不饱和，良品率较低，制造费用较高，毛利率为负数。江苏睿龙客户中存在贸易商客户，对公司整体贸易商毛利率造成影响。

5. 主营业务按照其他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能新材 (%)	65.68	58.02	44.77
铖昌科技 (%)	72.69	66.08	63.02
雷电微力 (%)	36.12	41.62	52.16
鸿远电子 (%)	63.83	55.12	63.71
火炬电子 (%)	54.29	56.07	66.83
国博电子 (%)	42.66	39.10	31.90
国睿科技 (%)	38.78	37.56	39.82
平均数 (%)	53.44	50.51	51.74
发行人 (%)	79.03	77.64	79.24

注：国能新选取高频覆铜板毛利率列示。铖昌科技选取 T/R 芯片毛利率列示。雷电微力选取公司整体毛利率列示。鸿远电子选取自产电子元器件毛利率列示。火炬电子选取自产元器件毛利率列示。国博电子选取 T/R 组件和射频模块业务毛利率列示。国睿科技选取雷达整机和子系统毛利率列示。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虽然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所处行业领域相同，但具体主营业务、产品结构、业务规模等不完全一致，因此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1) 国能新材

报告期内，国能新材覆铜板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44.77%、58.02% 和 65.68%，其中 2025 年的毛利率与发行人较为接近，其高频覆铜板主要应用于军工及航天航空领域。2022 年国能新材高频覆铜板产品毛利率为 74.55%，与公司报告期内高频覆铜板毛利率也接近。2023 年大幅下降主要由于 2023 年上半年覆铜板样件产品较多，产品合格率降低所致。2024 年、2025 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系新增客户带来高毛利订单的增量，老客户研发的新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平均价格上涨。

(2) 铖昌科技

报告期内，铖昌科技 T/R 芯片毛利率分别为 63.02%、66.08% 和 72.69%，其中 2025 年该业务的毛利率与发行人较为接近。根据其公开披露的信息，2023 年毛利率有所下滑主要由于该公司产品结构及下游行业价格体系变化所导致。铖昌科技的遥感星载领域产品占公司营收比例由早期的 2/3 逐步降低至目前的 1/3，地面、机载领域以及卫星通信用 T/R 产品成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2024 年通过严格控制各项成本支出，毛利率有所回升。

(3) 雷电微力

雷电微力主要从事毫米波微系统的研制、测试和销售，是国内能够提供毫米波微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及产品制造服务的领先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精确制导、通信数据链等领域。公司产品主要为各工业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总体单位配套。雷电微力涉及部分定型产品需要接受军方的审价。

根据其公开信息，自 2022 年开始起，随着市场竞争加剧、技术迭代升级、原材料涨价以及项目规模化采购等影响，公司毛利率有一定程度的波动。

(4) 鸿远电子

鸿远电子主营业务为以瓷介电容器、滤波器、微处理器、微控制器及配套集成电路、微波模块等为主的电子元器件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鸿远电子产品不涉及军品定型和审价。

报告期内，鸿远电子自产电子元器件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63.71%、55.12%和 63.83%，而其 2022 年度毛利率为 80.91%，与发行人接近。自 2023 年度起毛利率有所下滑主要由于其核心产品瓷介电容器受价格下滑以及单位成本上升的双重影响。同时，推出的微控制器及配套集成电路产品以及微波模块等其他电子元器件产品毛利水平尚低但收入增幅较大，在 2024 年的收入结构占比上升，进一步拉低了自产电子元器件产品整体毛利水平。2025 年由于鸿远电子毛利率较高的核心产品——高可靠瓷介电容器的市场需求呈现强劲复苏态势，带动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快速增长，毛利率也有所提升。

(5) 火炬电子

火炬电子主营业务是以电容器为主的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代理业务以及陶瓷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下游应用领域以军用为主。火炬电子产品不涉及军品定型和审价。

报告期内，火炬电子自产元器件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66.83%、56.07%和 54.29%。而 2022 年该业务的毛利率 78.88%，与发行人较为接近。2023 年度毛利率较大幅度下滑主要由于新推出自产主动元器件，毛利率仅为 6%，但原有产品自产被动元器件毛利率仍保持在 74.20%。2024 年和 2025 年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性波动等影响，公司所属电子元器件行业领域景气度较弱，毛利率继续有所下滑。

(6) 国博电子

国博电子主要从事有源相控阵 T/R 组件和射频集成电路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其年报披露信息，T/R 组件销售价格应经过审价后最终确定。

报告期内，国博电子 T/R 组件和射频模块的毛利率分别为 31.90%、39.10%和 42.66%，毛利率持续提升，主要是因为毛利率较低的民用基站射频模块收入占比降低，而毛利率较高的军品 T/R 组

件的收入占比提升所致。

(7) 国睿科技

国睿科技主要聚焦于雷达装备及相关系统、工业软件及智能制造、智慧轨交三大业务的发展，其中雷达整机和子系统包含军品业务、军贸业务和民用雷达业务。军品业务需要经过审价后确定最终价格。

报告期内，国睿科技雷达整机和子系统的毛利率分别为 39.82%、37.56% 和 38.78%，报告期内相对稳定。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同为军工配套企业的相关公司因产品差异、产品结构变化、终端应用不同以及是否面临军工审价等差异，导致相关公司毛利率也有所不同。但整体而言，由于军工产业链对产品性能、可靠性、稳定性等要求较高，军工订单多为小批量、多品种、定制化模式，且通过供应链认证周期较长等特点，毛利率相对较高。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毛利率总体分析

公司各类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及其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是影响当期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的重要因素，核心产品高频覆铜板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重要贡献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销售费用	1,314.18	4.37	982.80	4.49	771.31	6.17
管理费用	3,108.25	10.33	1,996.42	9.13	1,660.72	13.28
研发费用	1,764.40	5.87	1,414.98	6.47	811.43	6.49
财务费用	48.31	0.16	-7.25	-0.03	-9.51	-0.08
合计	6,235.14	20.73	4,386.96	20.06	3,233.95	25.8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3,233.95 万元、4,386.96 万元和 6,235.1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87%、20.06% 和 20.73%。

1. 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720.25	54.81	489.89	49.85	291.12	37.74
样品费	213.86	16.27	46.28	4.71	117.08	15.18
业务招待费	217.04	16.51	269.74	27.45	227.82	29.54
交通差旅费	77.46	5.89	84.52	8.60	56.29	7.3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6.61	2.79	29.85	3.04	9.37	1.21
股份支付费用	27.57	2.10	28.92	2.94	20.70	2.68
办公费	12.16	0.93	24.36	2.48	36.60	4.74
折旧与摊销	9.23	0.70	9.24	0.94	12.33	1.60
合计	1,314.18	100.00	982.80	100.00	771.31	100.00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能新材 (%)	3.04	3.45	3.92
铖昌科技 (%)	3.22	5.11	3.54
雷电微力 (%)	1.20	1.37	1.62
鸿远电子 (%)	7.52	6.96	5.70
火炬电子 (%)	4.42	6.12	5.10
国博电子 (%)	0.61	0.37	0.20
国睿科技 (%)	2.27	2.10	2.16
平均数 (%)	3.18	3.64	3.18
发行人 (%)	4.37	4.49	6.17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6.17%、4.49%和 4.37%，较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销售费用率略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数，主要系公司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低，因此相应费用率偏高。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部门职工薪酬、样品费和业务招待费等。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771.31 万元、982.80 万元和 1,314.1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7%、4.49%和 4.37%。202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23 年度增加 211.49 万元，同比增长 27.42%，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所致；202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24 年度增加 331.38 万元，同比增长 33.72%，主要系职工薪酬增长和样品费增加所致。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构成科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职工薪酬

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主要为销售人员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报告期各期，

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分别为 291.12 万元、489.89 万元和 720.25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37.74%、49.85%和 54.81%。202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较 2023 年度增加 198.77 万元，同比增长 68.28%； 202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较 2024 年度增长 230.36 万元，同比增长 47.02%，主要系：①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新增了销售人员数量；②公司重视激励销售人员积极性，销售业绩增长，薪酬相应增长。

2) 样品费

公司存在给客户免费送样相关成本计入销售费用的情况。2025 年样品费大幅增加 167.58 万元，同比增长 362.07%，主要系①2025 年淮安工厂刚刚投产，为加快市场开拓，样品费用增加至 137.23 万元；②无锡睿龙当期样品费也有所增加。

3) 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中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227.82 万元、269.74 万元和 217.04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29.54%、27.45%和 16.51%。202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中业务招待费较 2023 年度增长 41.92 万元，同比增长 18.40%；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减少 52.70 万元，同比减少 19.54%。公司下游客户相对集中，且公司与主要客户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销售人员主要精力集中在现有客户运营和维护上，业务招待费整体规模较小。2025 年公司销售费用中的业务招待费有所减少，费用得到进一步控制。

2. 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1,019.50	32.80	826.69	41.41	546.44	32.90
办公及咨询服务费	469.98	15.12	255.81	12.81	121.77	7.33
股份支付费用	416.84	13.41	169.82	8.51	291.47	17.55
中介机构服务费	376.73	12.12	70.41	3.53	145.37	8.75
折旧与摊销	333.44	10.73	170.36	8.53	170.05	10.24
业务招待费	290.05	9.33	389.27	19.50	252.50	15.20
交通差旅费	121.65	3.91	74.75	3.74	81.04	4.88
其他	80.06	2.58	39.31	1.97	52.09	3.14
合计	3,108.25	100.00	1,996.42	100.00	1,660.72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能新材 (%)	6.61	7.36	7.06
铖昌科技 (%)	7.11	13.64	8.84
雷电微力 (%)	5.47	6.25	9.24
鸿远电子 (%)	8.64	7.76	6.95

火炬电子 (%)	9.14	11.11	7.85
国博电子 (%)	6.05	5.58	3.90
国睿科技 (%)	3.77	3.77	3.94
平均数 (%)	6.68	7.92	6.82
发行人 (%)	10.33	9.13	13.28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13.28%、9.13% 和 10.33%，略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营业收入规模较低，因此相应费用率偏高。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中介服务费、办公费用、折旧与摊销等。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660.72 万元、1,996.42 万元和 3,108.2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28%、9.13% 和 10.33%。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构成科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职工薪酬

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主要为管理人员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分别为 546.44 万元、826.69 万元和 1,019.50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32.90%、41.41% 和 32.80%。202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较 2023 年度增长 280.25 万元，同比增长 51.29%；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增长 192.82 万元，同比增长 23.32%，主要系：①公司业务规模增长的同时加强管理，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和效率提升，管理人员增加；②公司建立了具有弹性的激励机制，绩效增长带来管理人员薪酬相应增加。

2) 办公及咨询服务费

管理费用中办公及咨询服务费主要包括办公用品费用、快递费、咨询服务费和房租物业费等。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中办公费分别为 121.77 万元、255.81 万元和 469.98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33%、12.81% 和 15.12%。202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中办公费用较 2023 年度增长 134.04 万元，同比增长 110.07%；2025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中办公费用较 2024 年度增长 214.17 万元，同比增长 83.72%，主要系：①随着公司业务增长，管理人员增加的同时使各项办公开支增加，同时公司各子公司逐步投入运营，房租物业等费用增加；②2025 年度，新业务的前期费用有所增加。

3) 股份支付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中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291.47 万元、169.82 万元和 416.84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17.55%、8.51% 和 13.41%。公司为充分调动高管和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建立健全了激励机制，并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相关股份支付费用计入当期损益。2025 年管理费用中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比增加较多，主要因为个别员工离职后实际控制人回购该部分股份确认为股份支

付，导致相关费用增加较多。

4) 中介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中介服务费主要为筹划挂牌上市而支付给中介机构的服务费用，2025 年增加较多主要系向中介机构支付的与挂牌服务相关的费用。

5) 折旧与摊销

管理费用中折旧与摊销费主要为公司管理部门使用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的折旧与摊销。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中折旧与摊销费分别为 170.05 万元、170.36 万元和 333.44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10.24%、8.53%和 10.73%，占比整体保持稳定。2025 年该类费用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江苏睿龙淮安工厂投入使用后，增加了较多费用。

6) 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中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252.50 万元、389.27 万元和 290.05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15.20%、19.50%和 9.33%。202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中业务招待费较 2023 年度增长 136.77 万元，同比增长 54.17%，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增长，管理人员增加的同时使业务招待费开支增加。2025 年度公司加强业务招待费管理，当期发生额较 2024 年度有所减少。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784.31	44.45	861.9	60.91	308.85	38.06
直接投入	581.54	32.96	234.37	16.56	203.83	25.12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	192.52	10.91	184.48	13.04	160.85	19.82
其他研发费用	97.52	5.53	70.34	4.97	52.32	6.45
折旧与摊销	96.67	5.48	51.42	3.63	60.04	7.40
股份支付费用	11.83	0.67	12.47	0.88	25.55	3.15
合计	1,764.40	100.00	1,414.98	100.00	811.43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能新材 (%)	6.18	8.20	9.05
铖昌科技 (%)	36.08	41.53	23.67
雷电微力 (%)	8.90	7.12	7.44
鸿远电子 (%)	7.66	7.57	6.39
火炬电子 (%)	3.00	4.00	4.14
国博电子 (%)	12.69	12.62	9.86
国睿科技 (%)	6.44	6.28	6.06
平均数 (%)	11.56	12.47	9.51
发行人 (%)	5.87	6.47	6.49

原因、匹配性分析

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值。可比公司平均研发费用率较高主要是由于铖昌科技和国博电子因其产品特点和业务模式等因素研发费用率较高，在剔除铖昌科技和国博电子的影响后，报告期内其他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平均比例分别为 6.62%、6.63%和 6.44%，和公司基本持平。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职工薪酬、研发直接投入和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等。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811.43 万元、1,414.98 万元和 1,764.4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9%、6.47%和 5.87%。

随着经营规模增长，公司积极完善研发组织，加大创新激励，吸引优秀人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人数分别为 11 人、20 人和 20 人，研发人员的薪酬分别为 308.85 万元、861.90 万元和 784.31 万元，2024 年人员及薪酬水平的双重提升导致 2023 至 2024 年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增长较快，整体变化规律与研发人员人数变化规律一致。

同时，公司坚持科技引领、技术驱动的发展策略，为持续巩固和提升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市场需求不断加大新产品和新工艺的开发力度并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公司 2024 年在淮安新建产能布局新的细分产品业务以及在南京购置研发大楼，进一步引进了高端技术人才，开展了相应的新产品研发项目，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直接投入、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等各类研发费用均持续增长。

4. 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费用	25.98	0.91	2.94
减：利息资本化	-	-	-
减：利息收入	-12.89	-40.48	-18.06
汇兑损益	32.23	28.25	3.20
银行手续费	2.99	4.07	2.41
其他	-	-	-
合计	48.31	-7.25	-9.51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能新材 (%)	2.09	3.32	2.63
铖昌科技 (%)	-0.30	-2.16	-2.50
雷电微力 (%)	-2.48	-2.02	-1.65
鸿远电子 (%)	-0.19	-0.34	0.21

火炬电子 (%)	0.49	0.95	1.06
国博电子 (%)	-0.62	-0.88	-0.62
国睿科技 (%)	1.18	-0.70	-0.54
平均数 (%)	0.02	-0.26	-0.20
发行人 (%)	0.16	-0.03	-0.08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率与主要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国能新材财务费用率相对较高，主要系其银行借款规模较高所致。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9.51万元、-7.25万元和48.3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8%、-0.03%和0.16%，金额及占比较低。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3,233.95万元、4,386.96万元和6,235.1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5.87%、20.06%和20.73%。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体变动合理，公司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报告期初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低，费用中存在固定支出，因此费用率相对偏高。未来，公司将根据业务需求和发展规划适时进行销售、管理、研发方面的资源投入，为业务发展提供良好支撑，同时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强费用管控，利用规模效应提升盈利水平。

(五) 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16,883.33	56.12	12,985.50	59.37	6,585.29	52.68
营业外收入	2.29	0.01	0.05	0.00	24.19	0.19
营业外支出	29.09	0.10	39.67	0.18	10.19	0.08
利润总额	16,856.53	56.03	12,945.88	59.19	6,599.29	52.79
所得税费用	2,485.66	8.26	1,958.75	8.96	1,035.74	8.28
净利润	14,370.86	47.77	10,987.13	50.23	5,563.54	44.5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对净利润影响较小。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自身研发能力不断提升和产品体系不断完善，公司经营内部和外部环境不断向好，

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加，公司的收入规模和净利润规模大幅提升。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	-	0.18
盘盈利得	-	-	-
无需支付的款项	1.31	-	21.60
罚没收入	0.85	-	-
其他	0.13	0.05	2.41
合计	2.29	0.05	24.19

(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4.19 万元、0.05 万元和 2.29 万元，金额较小，对利润影响较低。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对外捐赠	-	-	-
赔偿支出	17.80	37.93	10.04
无法收回款项	8.74	1.01	-
滞纳金	1.60	0.66	0.1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0.33	-	0.03
其他	0.61	0.07	-
合计	29.09	39.67	10.1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0.19 万元、39.67 万元和 29.09 万元，金额较小，对利润影响较低。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59.70	1,973.10	1,087.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4.04	-14.35	-51.86
合计	2,485.66	1,958.75	1,035.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6,856.53	12,945.88	6,599.29
按适用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14.13	3,236.47	1,649.82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68.24	-1,259.58	-701.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23	-10.14	-
税收优惠的影响	-	-	-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9.19	145.89	116.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46.75	-9.4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11	46.66	37.58
研发费用、残疾人工资等加计扣除	-272.01	-159.92	-93.50
其他	13.25	6.12	36.73
所得税费用	2,485.66	1,958.75	1,035.74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所得税费用金额分别为 1,035.74 万元、1,958.75 万元和 2,485.66 万元，2023 年至 2025 年随利润规模增长而增加。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5,563.54 万元、10,987.13 万元和 14,370.8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50%、50.23%和 47.77%。公司利润变动情况分析具体见本节前文“三、（五）1、利润变动情况”。

（六）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784.31	861.90	308.85
直接投入	581.54	234.37	203.83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	192.52	184.48	160.85
其他研发费用	97.52	70.34	52.32
折旧与摊销	96.67	51.42	60.04

股份支付费用	11.83	12.47	25.55
合计	1,764.40	1,414.98	811.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7	6.47	6.49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情况，研发投入逐年增长，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主要系公司为了提高自身竞争力，拓宽业务领域，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重点布局现有核心产品系列、规划的新产品系列以及主营业务相关通用和关键技术的研发。</p>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研发投入具体情况及分析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三、（四）3、研发费用分析”。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汽车毫米波雷达用去玻布效应的复合介质基板制备优化的研发	377.70	347.19	221.63
覆铜板用各种原材料的国内产品配套研究	240.96	-	-
RS300B, RA300 系列产品的性能改善	195.94	-	-
CPU/GPU 封装基板用超低热膨胀系数无卤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150.66	137.79	-
应用处理器以及存储封装基板用甚低热膨胀系数无卤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135.79	153.18	-
高导热高介电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研发	128.87	100.61	106.85
适应于 AI, 超算等新型服务器极低损耗覆铜板开发	127.20		
低损耗各向同性碳氢高频覆铜板的研究	107.72	87.13	-
新型无玻纤粘结片用陶瓷填充聚四氟乙烯薄膜的开发	84.85	64.68	-
航空航天用超耐热无卤聚酰亚胺覆铜板材料的开发	80.95	140.84	-
毫米波封装天线用封装基材的开发	75.08	-	-
移动类电子消费产品的应用处理器用封装基材的开发	35.71	-	-
曲面共形阵天线新型介电材料的研究和开发	22.97	-	-
具有 Anti-CAF 性能的无铅中 Tg FR4 覆铜板的开发	-	145.74	-
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多层应用尺寸稳定性研发	-	113.91	72.85
四氟乙烯基覆铜板用介电陶瓷填料的国内产品配套研究	-	71.51	-

超低介电损耗高速数字覆铜板的开发与应用	-	49.30	-
高介电碳氢覆铜板研发	-	-	125.77
高导热超低损耗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研发	-	-	68.99
无卤素低损耗高速覆铜板研发	-	-	61.98
超薄覆铜板电性能测试方法的研发	-	-	60.52
耐有机溶剂高陶瓷填充聚四氟乙烯基覆铜板研发	-	-	50.80
高导热、低损耗空间电子通讯用高频覆铜轻量化板制备技术的研发	-	-	42.05
低热膨胀系数的BT载板的开发和国内产品配套研究（已取消）	-	3.09	-
合计	1,764.40	1,414.98	811.43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7%	6.47%	6.49%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能新材（%）	6.18	8.20	9.05
铖昌科技（%）	36.08	41.53	23.67
雷电微力（%）	8.90	7.12	7.44
鸿远电子（%）	7.66	7.57	6.39
火炬电子（%）	3.00	4.00	4.14
国博电子（%）	12.69	12.62	9.86
国睿科技（%）	6.44	6.28	6.06
平均数（%）	11.56	12.47	9.51
发行人（%）	5.87	6.47	6.4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研发投入与同行业比较情况详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 研发费用分析”。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较为重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总体呈现增长趋势，研发投入金额与公司业务规模匹配，未来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加专利储备，推动技术创新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4.49	34.36	9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0.23	2.28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合计	74.49	34.59	95.5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95.57 万元、34.59 万元和 74.49 万元，主要系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等投资产生的收益。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5.54	420.59	187.2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生物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合计	325.54	420.59	187.2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来自银行理财等风险较低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分别为 187.24 万元、420.59 万元和 325.54 万元。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4.83	484.51	190.7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0.19	-	-
增值税加计抵减	63.76	71.97	11.6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73	-	-
合计	392.51	556.48	202.4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202.42 万元、556.48 万元和 392.5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2%、2.54% 和 1.30%。公司其他收益包括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进项税加计抵减等。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无锡睿龙符合先进制造业企业认定，自 2023 年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政策。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2.87	-47.38	-138.8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80.91	-201.66	-4.5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5	11.26	1.78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	-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	-	-

合计	-340.03	-237.78	-141.57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141.57万元、-237.78万元和-340.03万元，系公司计提和冲回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的综合作用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各应收款项等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预期损失纳入“信用减值损失”进行核算。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坏账损失	-	-	-
存货跌价损失	-681.37	-150.57	-212.31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
商誉减值损失	-	-	-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	-	-
其他	-	-	-
合计	-681.37	-150.57	-212.3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212.31万元、-150.57万元和-681.37万元，为存货跌价损失，具体详见本节“二、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之“（二）存货”相关内容。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	-	-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0.57	2.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	0.57	2.62
合计	-	0.57	2.6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2.62 万元、0.57 万元和 0.00 万元，金额较小，主要系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四、 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19.97	18,187.79	11,335.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0.00	105.0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55	608.75	51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54.52	18,901.58	11,852.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90.76	5,124.60	2,122.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6.01	2,515.97	1,49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94.70	3,875.31	2,913.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0.25	1,595.60	1,20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51.72	13,111.48	7,72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2.80	5,790.10	4,123.3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分别为 11,335.63 万元、18,187.79 万元和 26,319.97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0.67%、83.15%和 87.49%，公司业务款项回笼及时、收现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合计金额分别为 3,613.63 万元、7,640.57 万元和 11,166.7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金额分别为 2,913.12 万元、3,875.31 万元和 6,494.70 万元，增长较快，主要系随着业绩水平的提升，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显著。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与公司业务情况相符。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922.22	484.51	367.76
利息收入	12.89	40.48	18.06
收回的往来款	-	52.00	130.00
收到的其他款项净额	9.44	31.75	0.82
合计	944.55	608.75	516.6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政府补助、利息收入和收回的往来款。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的办公费及业务招待费等支出	893.75	942.71	582.30
支付的技术开发费等支出	307.41	292.58	231.65
支付的咨询费及中介机构费等支出	535.94	82.55	141.44
支付的差旅费、汽车费等支出	199.54	165.98	130.18
支付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等支出	36.61	29.85	9.37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等支出	105.83	6.75	1.30
支付的其他往来净额及支出	11.16	75.18	105.93
合计	2,090.25	1,595.60	1,202.1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202.18 万元、1,595.60 万元和 2,090.25 万元，主要包括支付的办公费及业务招待和技术服务费等，报告期内随业务规模提升，呈增长趋势。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14,370.86	10,987.13	5,563.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81.37	150.57	212.31
信用减值损失	340.03	237.78	141.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424.42	603.94	596.13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
无形资产摊销	71.30	52.17	48.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2	4.61	4.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0.57	-2.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34	-	0.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	-325.54	-420.59	-187.24

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46	0.91	2.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49	-34.59	-95.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7.82	-36.08	-69.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22	21.73	17.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53.44	-1,434.55	-56.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46.63	-5,696.74	-2,706.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9.00	1,128.04	300.04
其他	470.22	226.34	35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2.80	5,790.10	4,123.34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123.34 万元、5,790.10 万元和 7,902.8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563.54 万元、10,987.13 万元和 14,370.86 万元，与当期实现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存货、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等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与净利润差额分别为 1,440.20 万元、5,197.03 万元和 6,468.06 万元，2024 年和 2025 年差额较大，主要系：（1）受业务规模增长、客户结算方式等因素影响，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面价值 2024 年末相比 2023 年末合计增长 3,291.29 万元，2025 年末相比 2024 年末合计增长 5,837.35 万元；（2）公司结合未来生产规划、自身业务需要和对供应链形势的判断，对部分原材料加大采购用以备货，2024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相比 2023 年末增长 1,283.98 万元，2025 年末相比 2024 年末增加 1,872.08 万元。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造成较大影响。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801.00	21,137.00	16,32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6.52	353.92	96.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9.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97.52	21,560.66	16,416.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33.00	8,283.83	1,598.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860.00	24,630.00	17,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93.00	32,913.83	19,298.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5.48	-11,353.17	-2,882.0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82.08万元、-11,353.17万元和-8,195.48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投资子公司、建设厂房及投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等支付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回关联方暂借款及利息	-	69.74	-
合计	-	69.74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4 年度，公司收回刘欣和莲泽科技归还的暂借款及利息。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保持稳定的净流出，主要受新设立子公司、江苏睿龙在淮安投建新工厂、南京南睿购置研发大楼以及产线升级改造、购置设备等资本性开支影响。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7,2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98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80.00	7,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3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2	14.19	3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5.35	14.19	35.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35	965.81	7,214.1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214.17 万元、965.81 万元和-1,025.35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和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的租赁费用	19.52	14.19	35.83
合计	19.52	14.19	35.8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支付的租赁费用。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变动主要受取得借款和投资等影响。

五、 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的主要用途为厂房建设和设备购置。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598.30 万元、8,283.83 万元和 2,633.00 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系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3%	13%	13%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7%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15%/20%/25%	15%/20%/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2%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	1.2%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 元/平方米、4 元/平方米、5 元/平方米	3 元/平方米、4 元/平方米	3 元/平方米、4 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公司	25%	25%	25%
无锡睿龙	15%	15%	15%
江苏睿龙	25%	20%	20%
南京南睿	25%	20%	20%
江苏思达峰	20%	20%	20%
睿龙材料	20%	/	/
南京睿龙	20%	/	/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3200742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无锡睿龙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税法规定 2023-2025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有关规定，2023年度、2024年度公司子公司江苏睿龙、南京南睿和江苏思达峰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按税法规定，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5年度子公司江苏思达峰、睿龙先进材料和南京睿龙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按税法规定，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23年9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无锡睿龙为先进制造业企业，享受该增值税加计抵扣政策。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4年1月1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	-
2024年1月1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	-
2024年1月1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	-
2024年12月6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	-

具体情况及说明：

1、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一季度营业收入和利润下降幅度较大，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二）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为维护公司新老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次发行方案经北

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并得以实施，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概况

(一) 募集资金具体用途和使用安排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4,00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人民币普通股，其中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	新一代高端电路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	65,127.43	50,000.00
合计		65,127.43	50,000.00

除非遭遇重大且无法预见的市场波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资金将严格按照项目的推进阶段及优先顺序进行配置。如果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过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做出适当使用。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项目需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先期进行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投入。

(二)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维护资金安全、防范相关风险并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用途变更及管理的内部控制流程，为募集资金的规范化管理提供了坚实的制度基础。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确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进行集中管理，严格做到专款专用。该专户仅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同时，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及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对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与严格监管，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 募集资金运用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不涉及与其他第三方合作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有利于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研发实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不会导致公司与公司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

产生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

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特点，以现有技术为依托实施的投资计划，通过新建生产车间，优化公司生产模式，扩大公司整体产品生产规模，拓展产品类别，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发挥公司技术、产品、客户、品牌和管理资源优势，切实增强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抵抗市场变化风险的能力。

本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和商业模式，将会大大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五）募集资金对经营战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相衔接。通过项目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夯实主营业务基础，提升持续经营能力与市场竞争能力；项目实施有利于公司顺应行业发展与相关政策要求，为公司后续业务拓展与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支撑，从而推动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无锡睿龙，项目基于公司多年行业经验及技术积累，结合政策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下游客户需求情况，拟投资建设“新一代高端电路材料产业化”项目。本项目通过建设生产厂房、购置先进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 15 万平方米高频超薄覆铜板及 130 万平方米高频高速柔性覆铜板，将全面扩大公司生产规模、丰富公司产品、全面提高公司盈利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二）项目的必要性

1、打破国外技术垄断，保障国家产业链安全

当前，全球高频覆铜板市场呈现高度垄断格局，据万创研究院数据显示，美国罗杰斯（Rogers）、日本松下、美国杜邦等少数国外企业占据 70% 以上的高端市场份额。其中，罗杰斯在毫米波雷达材料领域垄断 65% 的全球市场，其 RO3000® 系列高频覆铜板在 10GHz 下 Dk 值可稳定控制在 3.0、Df 低至 0.001。凭借数十年材料配方积累和精密陶瓷填料调控技术，建立了极高的技术壁垒。

我国虽为全球最大覆铜板生产国，但高频高速材料、IC 封装基板、航空航天特种材料等国产化率不足 20%，高端 PTFE 树脂、超薄增强材料等关键原材料 80% 以上依赖进口，进口均价为出口价 2.7 倍以上，进口产品主要集中在高频高速、超薄柔性等高端领域。尤其在 2022-2024 年期间，曾出现过国内部分通信企业因高端覆铜板遭遇“断供”被迫推迟 5G 基站交付计划的情况，彰显出我国供应链强链补链的重要性。

在刚性高频覆铜板领域，公司已实现技术追赶。部分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具备在特定领域与国际巨头同台竞争的技术实力。本项目聚焦的超薄高频覆铜板（0.05-0.1mm 级）及高频高速柔性覆铜板，是在原有刚性高频覆铜板系列技术和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向超薄化、柔性化方向的高端领域发力，攻克我国高端覆铜板细分领域的“卡脖子”环节。本项目的产业化将有助于增强国内产业链的供应能力，保障国防军工、星载、机载雷达及关键民用领域 5G/6G 基站、AI 服务器的供应链自主可控。

2、填补国内超薄、柔性高端产品空白，提升公司市场地位

当前，公司已成功实现刚性高频覆铜板的规模化生产，部分产品性能达到国际水平并应用于国防重大工程，但在 0.05-0.1mm 级超薄高频覆铜板及高频高速柔性覆铜板领域，尚处于“有技术储备、无规模产能”的状态。下游军工、通信及算力领域客户对基材“轻薄化”需求日益迫切：先进封装（Chiplet）领域，超薄高频覆铜板可作为高密度中介层降低信号延迟；5G/6G 通信领域，毫米波天线模组向小型化、共形化发展，对柔性可弯曲的高频基材需求不断增长。公司当前产线聚焦于高频刚性覆铜板领域，虽与常规刚性板产品形成差异化布局，但在超薄及柔性化高端产品方面尚未形成规模化交付能力。为全面契合新一代武器装备、低轨卫星载荷及 AI 服务器等前沿领域的需求，募投项目将建设新的产线，重点投向超薄化高频材料与高频高速柔性板的量产，以此构建面向未来的核心技术能力与市场竞争力。

本项目依托公司在特种树脂改性、纳米级陶瓷填料复配、精密涂布层压等领域的技术积累，通过攻克超薄化精密加工、柔性化界面处理等工艺难题，实现从刚性高频板向超薄柔性高端产品的产业化跨越。项目的实施不仅填补了国内在 50-100 微米级超薄覆铜板及低 Df 柔性覆铜板领域的产业化空白，更使公司具备向封装天线、折叠屏终端、卫星相控阵等前沿应用场景提供全系列高端基材的能力，确立公司在高端电子材料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提升公司市场地位。

3、抓住 AI 与通信升级机遇，满足高端产能缺口

随着 AI 算力、低轨卫星互联网及 6G 通信爆发，高频覆铜板正经历从“通信配套”向“算力基座+空天互联核心”的结构性跃迁。据国海证券研究所数据显示，英伟达 GB200 NVL72 机柜 PCB 用量合计 21.6 万元，单个 GPU 对应 PCB 价值量较 H100 提升 150%，其中高速背板、交换板需采用 M7/M8 级别超低损耗材料。同时，低轨卫星星座建设加速，据 Prismark 统计，单颗卫星 PCB 用量较传统高轨卫星提升 3-5 倍，高频材料占比不低于 40%，2025 年全球卫星制造用 PCB 市场规模预计突破 12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 18%。

当前国内覆铜板行业呈现“低端产能过剩、高端供给不足”的结构性失衡。公司现有产线以刚性高频板为主，缺乏超薄高频覆铜板及高频高速柔性覆铜板的规模化产能，难以满足新一代 AI 服务器 224Gbps 高速互联、低轨卫星相控阵天线、Chiplet 封装等应用场景对基材“轻薄化、低损耗”的技术要求，无法参与下游客户的新一代产品认证与供应链体系。本项目将通过建设专业化生产线，

形成超薄柔性高端产品的规模化交付能力，满足下游军工、通信及算力领域对新一代基材的迫切需求，实现技术优势向市场份额的有效转化。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国家产业政策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政策基础

高端电子新材料是支撑现代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基石，是国家实现科技自立自强、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的关键环节。项目计划的高频超薄覆铜板及高频高速柔性覆铜板的研发与产业化，高度契合国家战略规划，全方位的政策支持，为本项目营造了有利的政策环境。2024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明确将“电子元器件生产专用材料”列为鼓励类，为本项目所涉及的超薄高频覆铜板及高频高速柔性覆铜板方向提供了直接的产业政策导向。

国家统计局在《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中，将“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包括高频微波、高导热、高性能覆铜板）列为“新材料产业”的核心组成部分，属于国家重点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信部等部门围绕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出台专项政策，着力突破研发至产业化应用关键瓶颈。系列政策不仅明确了市场准入与应用推广方向，更在财税、金融等方面提供支持路径，有效降低项目宏观风险，为项目实施奠定政策基础。

2、高端覆铜板市场广阔，超薄柔性产品加速替代

我国虽为全球最大覆铜板生产国，但高端产品仍依赖进口，市场主要由海外厂商主导，高端产品供需存在显著缺口。同时，下游需求正加速向超薄化、柔性化迭代。随着AI服务器向224Gbps高速互联演进、6G毫米波天线向共形设计发展、低轨卫星载荷向轻量化升级，下游应用对覆铜板基材的轻薄化、柔性化要求日益严苛。超薄高频覆铜板可显著降低信号延迟与寄生电感，高频高速柔性覆铜板可满足空间共形与三维封装需求，二者正成为推动高端市场增长的核心驱动力，逐步替代传统刚性产品成为行业技术升级的主流方向。

3、丰富的技术积累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保障

公司深耕高频覆铜板领域多年，已形成“特种树脂改性→纳米陶瓷填料复配→精密涂布层压→高频性能测试”的全流程技术体系，并成功应用于RS系列宇航级产品，通过军工级可靠性验证。这一成熟技术链条为超薄高频覆铜板开发提供了直接延伸路径：公司现有树脂改性技术可有效控制超薄基材的翘曲风险；经过军品验证的高精度涂敷与层压工艺，结合载体辅助压合技术，能够保障超薄基材的厚度均匀性与尺寸稳定性；已建立的宽频段高频性能测试平台可覆盖新产品的性能测试与可靠性评价，显著压缩开发周期。

在此基础上，柔性板工艺并非全新开发，而是依托现有技术体系的横向延伸。公司在刚性高频板生产中积累的界面处理技术可直接应用于柔性覆铜板的高强度界面结合，解决PTFE与铜箔结合

力差的行业难题；军品级质量管控体系与军工集团客户认证经验，则为柔性板产品快速通过下游严苛验证提供了可复用的管理基础，极大降低了技术延伸风险。

这种“由刚性到柔性、由常规厚度到超薄化”的技术升级路径，既保持了与公司现有高频产品的强关联性，又通过工艺精度提升和材料体系扩展，实现了对 AI 服务器、6G 通信、低轨卫星等尖端领域的技术覆盖，使本项目在技术实现上具备高度可行性。

4、优质的客户资源保证本项目产能消化

作为国内领先的高频覆铜板供应商，凭借扎实的技术实力、可靠的产品品质与专业的配套服务，已深度融入军工与航空航天高端供应链体系，积累了坚实的优质客户资源，为本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了强有力的市场保障。公司是国内较早参与国防重大工程配套的厂家之一，自 2019 年起，其 PTFE 及碳氢树脂基高频产品已陆续通过中国电科集团、中航工业集团等大型军工集团下属核心院所的单位认证和产品应用验证，在多项国家航空航天重点工程中实现配套，确立了显著的先发优势与极高的准入壁垒。经过多年深耕，公司已与上述主流军工集团及其下属重要单位建立了稳定、深入战略合作关系，并被部分客户授予“优秀供方”等荣誉称号，形成了相互依赖、长期稳定的合作格局。基于以上情况，未来项目新增的高端产能，将能够依托现有已通过验证的客户渠道和持续扩大的配套需求，实现快速市场导入与规模化销售，从而有效保证本次产业化项目的顺利达产与产能消化。

5、强有力的人才队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基础支持

公司经过长期发展，已建立以行业资深专家为核心、中青年骨干为中坚、专业结构完整、工程经验丰富的人才队伍。核心管理及技术团队拥有深厚的行业积淀，具备将实验室技术转化为规模化稳定产品的产业化能力。研发投入方面，保持较高投入强度，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处于行业较高水平。研发平台建设上，拥有射频微波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无锡市企业技术中心等专业研发平台，构建开放式创新体系。生产与品控方面，汇聚了一批精通特种工艺、熟悉军工质量管理体系的资深工程师与技师团队，确保工艺严格执行。公司已形成集战略规划、前沿研发、精密制造、严格品控于一体的专业化人才体系，为项目成功实施提供坚实保障。

（四）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65,127.43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55,127.43 万元，包括建筑工程费 7,016.11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6,395.5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0.16 万元，预备费 1,605.6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55,127.43	84.65%
1	建筑工程费	7,016.11	10.77%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6,395.51	71.24%
3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10.16	0.17%

4	预备费	1,605.65	2.47%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0,000.00	15.35%
三	项目总投资	65,127.43	100.00%

（五）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周期 24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厂房建设								
2	厂房装修								
3	设备购置								
4	设备安装调试								
5	员工招聘及培训								
6	试生产								
7	正式投产								

（六）项目审批情况

公司新一代高端电路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于 2026 年 3 月 3 日获得无锡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锡太旅行审投备【2026】15 号），项目代码 2603-320250-89-01-411733。

（七）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在实施的过程中，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基本法律法规，严格控制环境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环境治理与主体工程实行“三同时”。与本项目相关的国家标准有《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等，公司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将严格遵循这些标准，将项目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减至经济许可范围内的最低限度。

（八）项目实施地点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常康路 11 号，为无锡睿龙目前工厂所在地。

（九）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经综合测算，本项目总投资金额 65,127.43 万元，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4.62%，税后静态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8.78 年。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不存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 其他事项

无。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尚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六、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参与重大决策和享有收益等股东权利，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上市后适用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内容（临时公告、定期报告等）、应当及时披露的重大事件、信息内容的编制方式、审议和披露流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同时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组织机构运行良好，经营管理规范，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规划

1、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要求制订了上市后适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可以通过公告（临时公告、定期报告等）、股东会、公司网站或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分析师会议和说明会、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电话咨询、广告、宣传单或其他宣传资料、媒体采访和报道、现场参观、路演、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活动。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的部门及相关人员的情况如下：

负责信息披露的部门	证券事务部
董事会秘书	李姚君
联系电话	0510-68578719
传真号码	0510-68578719
电子邮箱	lyj@relong-hitech.com

2、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

公司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包括：

（1）合规性原则；

- (2) 平等性原则；
- (3) 主动性原则；
- (4) 诚实守信原则。

3、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管理机构

公司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与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事务。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专职部门，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事务。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主要股利分配政策和规则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在综合分析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所处的竞争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盈利能力、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1、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公司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 2、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和考虑中小股东的要求，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3、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 4、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考虑采用现金分红。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 1、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

-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

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4)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发生。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2、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

(四) 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草案）》等相关规定，且满足上述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并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五)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公司股价与公司股本规模的匹配性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六）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拟订。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具体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表决，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会表决。

3、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者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者股份）的派发事项。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的有关规定。调整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会审议，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

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订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应当在总结之前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各项因素、公司经营状况、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确定是否需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予以调整。

三、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重大变化。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就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6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根据上述议案，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前公司的老股东和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加的股东依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五、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通过建立和完善累积投票实施制度、网络投票机制、征集投票权等各项制度安排，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事项的权利。

（一）累积投票实施制度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等规定，公司股东会就选举两名及以上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进行表决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董事时，股东所持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出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拥有的投票表决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与应选董事人数的乘积。股东可以按意愿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表决权集中投向某一位或几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表决权进行分配，分别投向各位董事候选人的一种投票制度。

（二）网络投票机制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公司召开股东会，除现场会议投票外，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向股东提供股东会网络投票服务。

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股东会任一议案进行一次以上有效投票的，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会，按该股东所持相同类别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对其他议案未进行有效投票的，视为弃权。

（三）征集投票权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刘欣	 向中荣	 高玉蓓
 李姚君	 武博祯	 刘语萱
 胡方浩	 何 为	 刘怡含

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

 胡方浩	 刘欣	 刘怡含
--	---	--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赵亮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4 日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刘欣	向中荣	高玉蓓
李姚君	 武博祎	刘语萱
胡方浩	何 为	刘怡含

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

胡方浩	刘欣	刘怡含
-----	----	-----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赵亮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24日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刘欣

向中荣

高玉蓓

李姚君

武博祎

刘语萱

胡方浩

胡方浩

何为

刘怡含

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

胡方浩

胡方浩

刘欣

刘怡含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赵亮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4日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刘欣	向中荣	高玉蓓
李姚君	武博祎	刘语萱
胡方浩	 何为	刘怡含

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

胡方浩	刘欣	刘怡含
-----	----	-----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赵亮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4日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刘欣	向中荣	高玉蓓
李姚君	武博祎	刘语萱
胡方浩	何为	刘怡含

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

胡方浩	刘欣	刘怡含
-----	----	-----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赵亮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4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


刘欣


黄学梅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24日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刘欣


黄学梅


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4日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宣智洋
宣智洋

保荐代表人： 林双 顾峥
林双 顾峥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朱健
朱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4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总裁）： 李俊杰
李俊杰

保荐机构董事长： 朱健
朱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4日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李佳霖


王翠萍


吴伟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忠



2026 年 6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6〕6966 号、天健审〔2025〕956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6〕6967 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正卫




骆圆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缪志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四日



七、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马翊君

刘怡青

评估机构负责人：



徐 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4 日

关于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北京证券交易所：

马翊君，女，身份证号：362326199402240029，资产评估师执业证书号：31190140，已于2024年6月30日因个人原因离职。

刘怡青，女，身份证号：310226199511220928，资产评估师执业证书号：31190143，已于2024年9月30日因个人原因离职。

特此说明。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做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一) 发行人：睿龙材料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常康路 11 号

联系电话：0510-68578719

传真：0510-68578719

联系人：李姚君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联系电话：021-38676798

传真：021-38670798